

股票代號:4533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SHIEH YIH MACHINERY INDUSTRY CO.,LTD.

2016 年度年報

2016 ANNUAL REPORT

2017 年 5 月 31 日刊印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一、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

姓名：李丞偉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3-3525466

電子郵件信箱：stevencw.lee@seyi.com

代理發言人：

姓名：徐煜博

職稱：協理

電話：03-3525466

電子郵件信箱：fd@seyi.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地址：33392 桃園市龜山區南上路 446 號

電話：03-3525466

傳真：03-3525488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10041 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 6 號 6 樓

網址：<http://www.gfortune.com.tw>

電話：02- 2371165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姓名：韋亮發會計師、簡明彥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話：02-254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seyi.com.tw>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一、2016 年度營業結果	2
二、本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3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濟環境之影響	4
貳、公司簡介	6
一、設立日期	6
二、公司沿革	6
參、公司治理報告	9
一、組織系統	9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8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2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2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2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3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34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5
肆、募資情形	36
一、資本及股份	36
二、公司債發行情形	39
三、特別股發行情形	39
四、海外存託憑證發行情形	39
五、員工認股權證發行情形	39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情形	40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0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0
伍、營運概況	41
一、業務內容	41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5
三、從業員工	50
四、環保支出資訊	51
五、勞資關係	51
六、重要契約	52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與損益表及會計師姓名與查核意見	53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58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66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67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67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 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67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68
一、財務狀況	68
二、財務績效	69
三、現金流量	7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 資計畫	70
六、風險管理及評估	71
七、其他重要事項	72
捌、特別記載事項	73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73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76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76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6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 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76
(附錄一)2016 年個體財務報告	77
(附錄二)2016 年合併財務報告	151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2016 年，我國工具機出口值從 31.84 億美元衰退 9% 至 28.96 億美元。全年機械產業產值則較 2015 年衰退 7%。然而，協易 2016 年集團整體營收為新台幣 41.88 億元，較 2015 年的新台幣 34.48 億元逆勢上揚了 21%，表現相對突出。優化的產品組合帶動了獲利的成長。過去以傳統小噸數機台為主的營收，現在正逐步轉型至伺服機種及大噸數機台的銷售組合。締造了 2016 年稅後每股盈餘新台幣 1.06 元的績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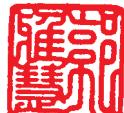
在市場競爭日趨激烈的外在環境下，我們仍然能有如此的進展，主要來自於公司掌握了新技術的發展趨勢與市場脈動，而穩健的產品發展規劃和正確的市場拓展策略則是協易能穩健前進的重要根基。為了因應潮流趨勢，我們設定了以【伺服沖床大型化】、【自動化整合方案】、【智慧沖壓製造系統】三大目標為創造競爭優勢的主軸。

經過多年的研發及不斷改良，伺服機種除了在技術方面的經驗已日趨穩定，市場開發的成效亦逐日醞釀。同時為了因應產業急遽改變的挑戰，公司也放大了產品規格至 1200 噸級來因應各類客戶的需求。在市場拓展方面則是逐步地將大噸數伺服產品販售至全世界的德系、日系及美系汽車一線大廠。同時在傳統機械式機種，也成功地向客戶交運了 2400 噸的產線，著實提升了協易在大型設備領域的銷售實績。在自動化整合方面，目前公司可依據客戶生產製品的特性及生產環境需求，供應多種類型沖壓設備及自動化裝置，然後進行特製規格設計、製造、供貨的建議，協助客戶邁向製造服務化。在此同時，協易也領先業界，於 2016 年成功完成了「智慧型沖床整線管理控制系統」，透過遠端診斷與產線管理，提升客戶整線的生產效率及整廠的營運效能。

面對一波波的科技浪潮，身處傳統產業的協易，無日不思創新突破與轉型。既要傳承長久累積的技術與經驗，又要能洞燭先機，把握任何一個創造未來的機會。在執行短期的行動方案、創造獲利的同時，也不忘兼顧長遠的人才培育計畫及提升產品價值的策略思考，維護一個友善的工作環境，進而創造股東的最大利益，善盡社會公民的責任與義務。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郭雅慧 敬上



2016 年度營業計劃實施成果如下：

一、2016 年度營業報告：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營收方面：2016 年度合併營收為 4,188,370 仟元，較 2015 年度合併營收 3,448,815 仟元增加 21%。

損益方面：2016 年度稅後淨利為 168,613 仟元，較 2015 年度稅淨利 88,714 仟元增加 90%；2016 年度每股盈餘 1.06 元較 2015 年度每股盈餘 0.57 元增加 86%。

(二)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 2016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須報告預算達成情形。

(三)財務收支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03,308	1,127,85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630,326	(29,86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86,186)	(136,93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73,957	65,89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24,548	(156,33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27,856	971,522

(四)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財務 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例%	54.12	55.7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82.62	180.79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1.86	3.16
	權益報酬率%	3.35	6.44
	佔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5.84
		稅前純益	11.84
	純益率 <%>	8.00	14.63
	每股盈餘 <元>	2.57	4.03

(五)研究發展狀況

沖壓塑性成型產業，在技術不斷更新下，市場競爭顯得更激烈。尤其是工業 4.0 的智慧生產整合體系下，對成本、物流、製造及品質改善，產生了很大的挑戰。協易公司在今年完成了經濟部工業局的「智慧型沖床整線管理控制系統開發計畫」專案，取得關鍵性之技術及結果，將來可依客戶之需求，提供差異化之智慧沖壓生產系統。

協易經過多年的研究發展，在沖壓設備上朝大型化、自動化及伺服化三個主軸努力，並在近一年內有了很好的成果。

在大型化沖壓設備方面，順利完成了 SE4-2400 多工位傳送沖床，搭配三次元伺服傳送裝置，每分鐘可生產 25 件汽車配件。另外 SE4-2400 機械式試鎢機，應用在精密鎢具之試鎢及生產。

在自動化方面，完成了以 SEL4-1600 精密連桿沖床帶頭的五台沖床連線的縱列沖壓線，搭配六軸機械手的取放料，生產速度每分鐘可達 12 件。這些設備適用於大型鈑金的沖壓成型生產。

在自動化機械手方面，與世界頂尖機械手製造商 ABB 公司簽訂了策略聯盟合約，雙方合作提供客戶高品質的自動化生產線。

在曲軸式沖床方面，開發完成 SLG2-1200 大噸位精密連桿沖床，適用於連續模及多工位傳送模沖壓生產。其沖頭之運動曲線，具有慢速下降沖壓成型，快速上升的特點，使成品有穩定品質，鎢具壽命可延長 2 倍以上，生產效率可提高至 1.4 倍以上，獲得客戶的好評及愛用。

在伺服沖床之研發方面，已完成了 SD1、SD2 系列；在 SDG、SDE 系列方面，獲得了戴姆樂、特斯拉等汽車廠的訂單，現正陸續交機。

汽車製造廠，在節能減碳方面，採取了輕量化的對策，要提高燃油效率下，高張力鋼板、輕金屬之鋁、鎂、鈦合金、強化複合塑板等，將是汽車零件材料的主流。這些材料的塑性成型加工，有相當的難度。而直驅式伺服沖床是這些新材料成型的生產利器。在成型條件的位置、速度及時間可經數位化自由控制下，使得成型技術得到更大的突破及創新。

而熱沖壓成型技術更是材料、熱處理及成型技術的綜合表現。協易之伺服沖床，獲得某汽車大廠的訂單，以 SDE2-1000 之伺服沖床，取代傳統的油壓機，在熱沖壓成型產線上應用於新產品之開發及生產用。這將是伺服沖床在熱沖壓技術上的新應用。

在深抽引成型應用上，鎢墊裝置是關鍵性組件。協易研發伺服鎢墊已取得關鍵性技術；今年將完成 40 噸級及 80 噸級兩種規格；其位置、速度、出力可數位化自由控制的特點，對深抽引成型乃為一技術性突破，可取代傳統的油空壓鎢墊，而獲得以往無法成型之精密成品。

二、2017 年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 1、信守「創新科技運用，豐富人類生活」之使命。
- 2、持續推動 2017 年為品質年，全面品質再提升。
- 3、企業內部變革及培養全球化思維，提供各國客戶即時服務。
- 4、為客戶打造全方位智能化解決方案。
- 5、國際化人才培育，並強化專業及服務品質。

(二)重要之產銷政策：

- 1、持續精進高階伺服沖床產品及大型連線方案整合能力。
- 2、以核心技術優勢提升產銷效率。
- 3、落實工業化 4.0 智能生產之運用，提供客戶增值服務。
- 4、整合兩岸產銷營運，增加經營績效。

(三)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過去兩年工具機產業表現不如以往，但各家廠商積極調整體質並提升技術研發能量，今年已逐步看到轉型升級結果。協易機械 2016 年仍保持過去的成長動能且業績表現不俗，展望 2017 年工具機產業景氣，美國製造業回流、中國自動化及精密機械需求強勁、日本工具機接單提升、德國工業 4.0 發展漸趨成熟，汽機車及航太產業需求不斷，預期 2017 年銷售量將持續且穩健成長。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濟環境之影響：

(一)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1、協易將持續提升在全球中大型伺服沖床設備商的領先地位，堅守高端金屬成型核心事業。
- 2、導入自動化週邊整合方案，不僅與全球頂尖的自動化企業結盟以提供客戶最佳的生產解決方案，更逐步提升公司自動化週邊整合方案的能力。
- 3、協易正面迎向智慧機械（工業 4.0 概念）及「智慧工廠」的挑戰，致力於整合生產製造中的通訊與控制、物聯網〈IoT, Internet of Things〉技術及時運算決策等等，以打造智慧製造與服務的全新模式。
- 4、強化全球及各地區高端金屬製品加工企業的開發能力，提升公司服務全球頂尖企業的能力。
- 5、公司方面朝向---【伺服沖床大型化】、【自動化週邊整合方案】、【智慧沖壓製造系統】三大中心目標邁進。

(二)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2016 年全球經濟發展持續趨緩，中國大陸、美洲、歐洲、日本及新興市場國家機械設備進出口均受到衝擊，我國機械產業在歷經 2015 年以來的出口金額持續衰退後，從 2016 年第四季開始出現回復成長跡象，為因應全球工業 4.0 引發的智慧製造市場需求，以及促進國內機械產業結構轉型、協助提高我國製造業競爭力，行政院已在 2016 年 7 月通過「智慧機械推動方案」，方案主要目標為發展智慧化機械設備與服務、加速產業推廣應用，增加我國機械產業產值與附加價值。

受到全球主要經濟體成長疲弱與市場需求減少影響，2016 年我國機械產業產值較 2015 年衰退 7%，總產值約新台幣 9,085 億元，主力次產業，工具機總產值預估為新台幣 1,173 億元，較 2015 年大幅衰退 15.4%。

中國大陸仍是我國機械設備主要出口市場，但是由於中國大陸 GDP 成長率持續下滑，2015 年為 6.8%、2016 年預估為 6.7%；以工具機產品為例，2016 年 1~8

月我國輸往中國大陸工具機總金額較去年同期大幅衰退 15.4%。而受到全球經濟情勢不佳與該國製造業成長趨緩影響，我國其他工具機主要輸出市場如美國、土耳其、泰國、越南等國家，1~8 月出口金額也都大幅衰退 12~30%左右。

展望 2017 年，在缺乏重大經濟成長誘因下，預期全球工具機市場需求將持續下滑 7~8%；預估我國工具機產業產值也將較 2016 年衰退 5%以上。整體來說，2017 年我國機械產業發展仍將面臨嚴峻情勢，IEK 預估全年產值將較 2016 年減少 2.3%，降為新台幣 8,872 億元。

為改善我國機械產業競爭力，行政院已在 2016 年 7 月 21 日通過智慧機械產業推動方案，希望在現有的精密機械產業基礎上，結合包含機器人、物聯網、巨量資料、網宇實體系統、3D 列印與感測器在內的多種智慧科技元素，打造智慧機械與智慧生產線建構能量。使我國機械產業能從智慧化單機、自動化與智慧化生產線，以及整體製造能量解決方案輸出來獲得更高的價值。在推動方案中，也選擇航太及半導體產業作為發展智慧化工具機與高科技生產設備的主要應用領域。因此在全球積極推動工業 4.0、智慧製造、產業數位化移轉的大趨勢下，如何藉由政府推動智慧機械產業發展的新策略，將我國的機械與資通訊產業相融合，重塑機械產業競爭力，將是國內產業未來需要緊密掌握的關鍵發展契機。

協易秉持著持續企業升級信念，專注於精進產品的提升及管理能力的精實，無論是自主研發或委外合作都有穩定的發展。國際經濟情勢的無常變動或許能影響一兩個季度的企業表現，然而協易有信心在未來的挑戰中能夠脫穎而出，成為市場的領先群之一。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西元 1982 年 3 月 2 日

二、公司沿革：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事項與其對公司之影響：無此情形。

- 1982 年 • 易名設立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擴遷南崁廠
- 1984 年 • 取得品管甲等工廠
- 1985 年 • 通過中央標準局正字標記產品檢驗
- 1988 年 • 擴增 500 坪新建廠房
- 1989 年 • 成立沖床檢驗小組，推行沖床自主檢查制度，進行全程品管
• 增購 2,500 坪擴廠預定地
- 1991 年 • 與日本 AMINO 公司合作生產完成 500 噸油壓機
• 開發完成 SHP-30 超高速型沖床
• 與日本 AMINO 公司完成技術合作簽約，正式生產大型油壓機
- 1992 年 • SN1 溼式離合器系列開發完成
- 1993 年 • ISO-9002 認證通過
- 1994 年 • 擴建 700 坪新廠房
• ISO-9001 認證通過
• 導入 TQM 全面品質經營制度
- 1995 年 • 開發完成 SM1-500 連桿式沖床、SE2-400 偏心齒輪沖床
• 設東莞服務站，提供大陸地區更直接快速之服務
• 獲得 CE Marking 認証
- 1996 年 • SN1 系列獲頒台灣精品標誌
• 獲工業局評定自動化工程服務機構輔導合格廠商
• 獲經濟部核准並執行直壁式連桿沖床主導性新產品開發計劃
• 開發完成 SE2-500 及 SE2-600 偏心齒輪沖床
• 與金屬中心合作推展金屬成型制程及模具技術合作
- 1997 年 • 完成印尼巴克力公司汽車板金沖壓線 1200 噸、800 噸、600 噸油壓機
• 與台大造船研究所合作建立性能量測實驗能力。
• S1 生產線正式開動
• 經財政部證期會核准公開發行
- 1998 年 • 完成 SM2 主導性新產品開發計劃
• 完成與日本福井機械株式會社共同承製東南汽車福州廠汽車板金沖壓線
• 設上海服務站，提供大陸地區第二個服務點
• SN2 系列獲頒台灣精品標誌
- 1999 年 • 獲經濟部核准 300T 超剛性高負荷壓床之主導性新產品開發計劃
• 成立「協易沖壓業聯誼會」
• SM2 系列獲頒台灣精品標誌
- 2000 年 • 投資設立協易美國公司
• 與日本能率機械製作所策略聯盟，共同研發及銷售高速沖床
• 完成 SPF2 主導性新產品開發計劃
- 2001 年 • 南崁工廠新建辦公大樓完工啟用，廠辦合一
• 開發完成 SH1 精密高速沖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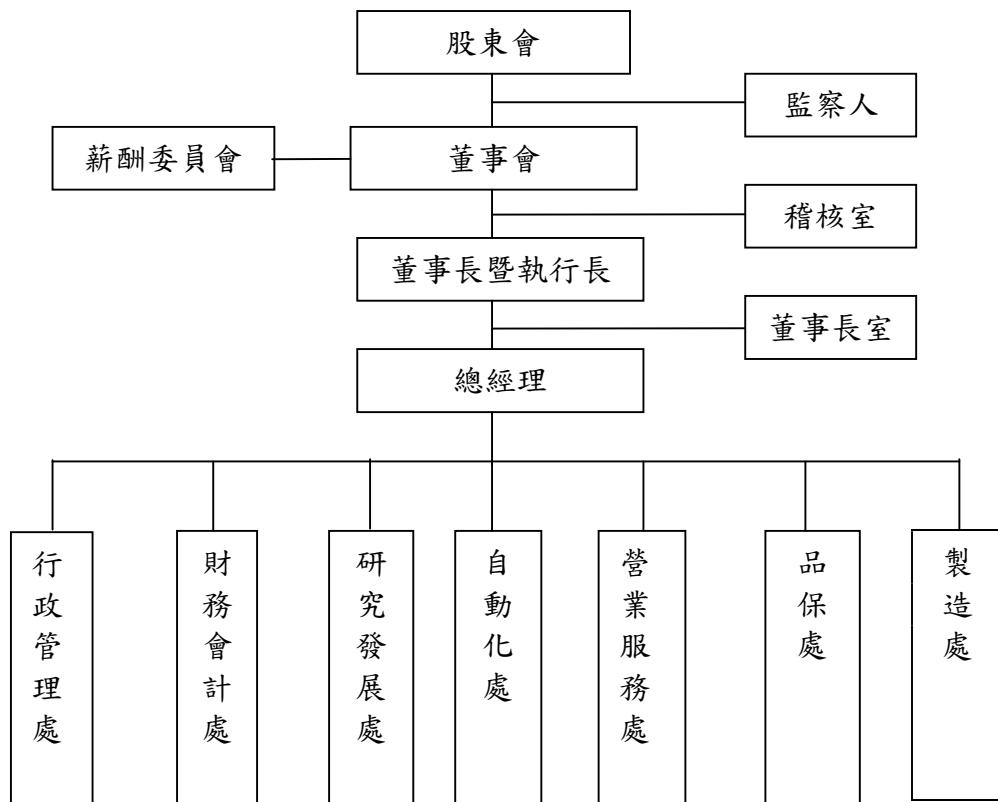
- S2 生產線正式開動
 - ISO-14001 國際標準環境管理系統認證通過
 - SPF2 機型獲頒鍛機設備傑出獎
- 2002 年**
- 股票上櫃掛牌
 - 取得 SH 系列高速沖床 CE-marking 認證
 - 榮獲經濟部產業科技發展優等獎
- 2003 年**
- 與日本 H&F 公司，合作完成東南汽車 2400 噸級全自動大鰄金沖壓線設備
 - 通過經濟部認可，成立研發中心
 - 大陸投資公司「協易科技精機(中國)有限公司」正式投產
- 2004 年**
- 建購 500 坪重型廠房及增購三菱 CNC 落地型搪銑床
 - C 型及半門型全系列機種取得 CE-marking 及低電壓認証
 - ERP 系統上線(SAP)
 - 開發完成 SNS、SLS 系列沖床
- 2005 年**
- 增設協易科技精機(中國)有限公司東莞分公司
 - 獲經濟部核准「協作式客戶服務整合」全球運籌示範性發展計畫
- 2006 年**
- 協易美國公司新設田納西分公司
 - 協易中國新設煙台服務據點
- 2007 年**
- 獲經濟部工業局核准設立企業營運總部
 - 獲經濟部核准「精密複合化伺服控制沖壓成型機」開發專案
- 2008 年**
- 榮獲第二屆桃園縣長青卓越獎
 - SNS2 系列獲頒台灣精品標誌
- 2009 年**
- 郭雅慧女士出任協易機械工業(股)公司的董事長及執行長
 - 通過直軸式鋼架單、雙軸精密沖床(SN1、SN2)動力衝剪機械型式檢定
 - 通過直壁式雙曲軸沖床(SAG-300~600)動力衝剪機械型式檢定
- 2010 年**
- 開發完成 STD-250 深抽引專用機
- 2011 年**
- SAG 系列獲頒台灣精品銀質獎
 - 全新自主設計的伺服沖床 SD1 榮獲第 20 屆「台灣精品」標誌
 - 捐贈伺服沖床嘉惠交大機械系學子
- 2012 年**
- 投資設立協易歐洲公司
 - 獲頒授「CMJ 中國機械與金屬」2012 行業年度大獎最佳產品技術創新獎機床類
 - 協易科技精機(中國)獲頒「2012 年中國機床工業行業金牌供應商」
 - 投資設立協易泰國公司
 - 榮獲第十屆年度十大企業金炬獎、年度十大產品金炬獎
 - 公司成立 50 周年，隆重慶典
 - 伺服沖床 SD2 系列榮獲「2013 台灣精品獎」
- 2013 年**
- 伺服沖床 SD2 系列榮獲 2013 年工具機「研究發展創新產品」其他數控工具機類佳作獎，亦為沖床產品唯一獲獎的廠商。
 - 推出 NDC 伺服鎮墊裝置，展現最先進的伺服沖床技術與研發能力
 - 企業社會責任活動-海岸溼地守護淨灘活動
 - 入圍「第 2 屆中堅企業」獲選為工業局重點輔導對象
 - SM1 系列榮獲第 22 屆「台灣精品獎」，入圍台灣精品金銀質獎
 - 設定五年百億全球前五大沖床製造廠的目標
- 2014 年**
- SM1 重負荷連桿式沖床榮獲台灣精品銀質獎
 - 建構大型噸數連線自動化沖壓加工系統
- 2015 年**
- SE 直壁式偏心齒輪機械沖床榮獲「台灣精品金質獎」
 - 協易獲頒桃園市績優企業「創新卓越獎」
 - 協易榮獲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建教合作考核一等

- 完成直壁式直驅 400 噸及 800 噸伺服沖床開發
 - 完成 300 噸至 1200 噸縱軸式連桿機械沖床開發
 - 完成 2500 噸機械傳送沖床開發
 - 完成 100 噸至 600 噸高壓油室開發
- 2016 年**
- 協易 SLG 系列表現亮眼，獲頒台灣精品銀質獎
 - 協易中國首度舉辦 2500 噸級廠內產品發表會
 - 協易首次參展「航太工業暨 AIM 與生產力 4.0 產業技術媒合展」，躋身航太科技產業
- 2017 年**
- 協易 SDE 直壁式偏心齒輪伺服沖床榮獲大中華區「2017 金屬加工行業榮格技術創新獎」
 - 協易攜手 ABB 金屬成型自動化策略合作夥伴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要部門	各 部 門 主 要 執 掌
稽核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內部控制制度的擬定。 • 內部稽核之規劃執行及報告。
行政管理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人資發展策略推動，員工人才策略規劃與管理、薪資福利、員工關係、績效管理、組織及人力發展。 • 行政業務系統化及推廣，工安系統建立及推動。 • 資訊標準作業規範建立。 • 公司電腦資訊之統合與管理。 • 電腦化系統作業之規劃、推行與管控。 • 全公司系統管控及安全機制維護管理。
財務會計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營運資金、現金管理、融資策略及金融機構良好往來互動。 • 信用、財務、匯率、利率風險之管控與處理。 • 預算規劃、投資管理作業及財報分析。 • 稅務策略規劃及處理。 • 會計政策、制度、帳務及資產監控管理作業。 • 與投資人關係維護及股務作業之處理。
研究發展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產品開發設計、圖面管理。 • 設計標準制訂、設計審查、設計變更管理。 • 生產製程之改善。 • 產品售後品質情報及市場產品技術情報之蒐集、分析。 • 技術合作事務及專利作業處理。
自動化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自動化線系統專案控管。 • 自動化線系統洽談、評估、規劃、整合。 • 工程規格設計與訂定及周邊整合。 • 系統控制規劃、設計、連線及維護。 • 自動化系統市場產品及技術情報之蒐集、分析。
營業服務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市場情報之搜集與分析。 • 各項銷售企劃之制定、推行、管理及分析。 • 客戶關係之管理及代理商之簽定與管理、評審。 • 銷售報價、合約審查及合約簽訂、交期訂定作業。 • 銷售徵信及銷售貨款之收受與管控。 • 產品交貨之安裝、試車、售後服務處理。 • 技術支援各式規格討論及應用需求。 • 行銷工具、展會、文宣之規劃。
品保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規劃及推動公司品保系統管理與 ISO9000 品質系統活動。 • 建立並推動公司品質政策及品質目標、提供品質改善方針。 • 實施管理審查、品質稽核及品質系統的改善活動。 • 實施產品開發品質稽核與廠內製程品質稽核活動。 • 建立供應商品質管理系統，執行供應商品質績效評鑑活動與品質輔導工作。 • 實施產品使用後的品質調查與客戶抱怨，執行售服品質專案改善活動。
製造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生產購料作業與管理。 • 協力廠與供應商之管理及資材作業處理。 • 委外加工作業事宜。 • 生產計畫之編列與管控。 • 產品加工、製造、組裝作業。 • 機器設備、鎤夾治具、刀具、量具之管理與維護。 • 不良品處理與矯正。 • 產品裝箱管制、成品之裝運交貨與管制。 • 產品品質及品保管控作業。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2017年4月24日;單位:股

職稱 (註 1)	國籍 或 註冊 地	姓名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任 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 配偶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目前擔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目前擔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主要經（學）歷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 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董事長	中華 民國	郭雅慧	2016.6.24	3 年	2009.6.10	3,981,138	2.48%	3,781,138	2.36%	0	0.00%	0	0.00%	美國佩斯大學財管所碩士 協易美國公司總經理	協易機械公司執行長 協易中國公司董事長 協易美國公司董事長 協達投資公司董事長 昇建設公司董事長 宇宸投資公司董事長 福鉅創投(股)公司監察人法人代表人	郭挺鈞	郭挺鈞 姐弟
董事	中華 民國	宇宸投資 (股)公司	2016.6.24	3 年	2010.6.18	13,000,000	8.10%	13,000,000	8.11%	0	0.00%	0	0.00%	-	-	-	-
法人董 事代表	中華 民國	郭挺鈞	2016.6.24	3 年	-	-	-	3,690,126	2.30%	0	0.00%	0	0.00%	文化大學機械工程系	協易機械公司總經理 宇宸投資公司監察人	郭雅慧	郭雅慧 姐弟
董事	中華 民國	鄭更義	2016.6.24	3 年	2011.6.1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逢甲大學會計系學士 金鼎綜合證券公司行銷部副總經理 鴻陽創業投資(股)公司副總經理 禾伸堂企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炬泉光電科技上海(股)公司獨立董事	福鉅證券(股)公司董事 文輝證券(股)公司總經理 文輝科技(股)公司董事 首利實業(股)公司董事 立德電子(股)公司監察人法人代表人 旺政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炬泉光電科技上海(股)公司獨立董事	郭挺鈞 姐弟	郭挺鈞 姐弟
獨立 董事	中華 民國	曾元立	2016.6.24	3 年	2016.6.24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加州州立大學心理學碩士 華納蘭派德公司副總經理 明訊科技公司執行副總 艾克蘭國際公司執行副總 中鼎工程公司副總經理 政治大學財政所監察人 台灣證券交易所監察人 大鵬國際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台大后花園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財團法人青年理財研究發展與推廣基 金會董事	寶成國際集團顧問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 民國	汪海清	2016.6.24	3 年	2013.6.10	0	0.00%	0	0.00%	0	0.00%	0	0%	美國萊特所立大學企研所碩士 中小企業融資輔導中心財務顧問 詮欣公司副總經理	大鵬國際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台大后花園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財團法人青年理財研究發展與推廣基 金會董事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 民國	傅金仁	2016.6.24	3 年	2007.6.15	0	0.00%	0	0.00%	0	0.00%	0	0%	程吾科技大學教師	程吾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維揚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全宇生技控股有限公司監察人 東吳大學講師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 民國	羅子武	2016.6.24	3 年	2010.6.18	1,227,459	0.77%	1,227,459	0.77%	0	0.00%	0	0%	中興大學法律系榮譽諮詢律師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諮詢律師 財政部臺北國稅局諮詢律師	中興大學法律系榮譽諮詢律師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諮詢律師 財政部臺北國稅局諮詢律師	無	無

註1：監察人屬法人代表者：詳「法入股東之主要股東」說明內容。
 註2：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160,254,110 股。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2017年4月24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及其持股比率
宇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郭勝雄(70.02%)、陳秀娥(29.94%)、郭挺鈞(0.04%)

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4.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司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1	2	3	4	5	6	7	8	9	10	
董事長:郭雅慧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					✓	✓		✓	✓	0
董事:宇宸投資公司法人代表人郭挺鈞			✓		✓			✓	✓		✓		0
董事:鄭更義		✓	✓	✓	✓	✓	✓	✓	✓	✓	✓	✓	3
獨立董事:曾元立		✓	✓	✓	✓	✓	✓	✓	✓	✓	✓	✓	0
獨立董事:汪海清		✓	✓	✓	✓	✓	✓	✓	✓	✓	✓	✓	0
監察人:傅金仁	✓	✓	✓	✓	✓	✓	✓	✓	✓	✓	✓	✓	0
監察人:羅子武	✓	✓	✓	✓	✓	✓	✓	✓	✓	✓	✓	✓	0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 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9)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0)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2017年4月24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營(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之經理人
				股數	持有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郭挺鈞	2005.11.01	3,690,126	2.30%	0	0.00%	0	0.00%	文化大學機械工程系	宇宸公司監察人	郭雅慧 姊弟
協易中國總經理	中華民國	魏淵欽	2001.01.01	141,600	0.09%	1,415	0.00%	0	0.00%	淡江大學國貿系	蘇州鈺銘董事	無 無
總經理室資深副總	中華民國	金壯成	2013.07.01	250,000	0.16%	0	0.00%	0	0.00%	德州理工大學碩士	無	無 無
製造處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惠生	2007.10.01	20,333	0.01%	0	0.00%	0	0.00%	公東商工機工科	無	無 無
研究發展處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江進榮	2009.12.01	75,317	0.05%	1,004	0.00%	0	0.00%	大同大學機械系	無	無 無
財務會計處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吳翠華	2011.08.19	236,000	0.15%	0	0.00%	0	0.00%	美國曼菲斯州立大學企管碩士	無	無 無
品保處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國民	2014.03.03	82,563	0.05%	0	0.00%	0	0.00%	東海大學博士	無	無 無
董事長室特助	中華民國	曾定寰	2014.06.03	183,000	0.11%	0	0.00%	0	0.00%	紐約佩斯大學碩士	無	無 無
營業服務處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姚朝欽	2015.01.05	0	0.00%	0	0.00%	0	0.00%	南亞工專	無	無 無
營業服務處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丞偉	2015.12.01	0	0.00%	0	0.00%	0	0.00%	英國萊斯特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無	無 無
自動化處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粘永峯	2016.03.03	0	0.00%	0	0.00%	0	0.00%	成功大學機械工程碩士	無	無 無
行政處協理	中華民國	徐煜博	2009.07.01	226,686	0.14%	12,403	0.01%	0	0.00%	中原大學企研所碩士	蘇州鈺銘監事 上和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總經理室特助	中華民國	張瑞裕	2016.04.01	0	0.00%	0	0.00%	0	0.00%	實踐大學保險系	無	無 無

註 1：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160,254,110 股。

(三) 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報酬：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註 1)	業務執行費用(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設股數(I)	
董事長	郭雅慧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董事 代表人	郭挺鈞 鄭更義	0 0	0 0	0 3,627	3,627 1,200	1,200 2,86%	8,505 2,86%	8,505 0	0 0	0 0	0 0	0 7.91%
董事 獨立董事	曾元立											7.91%
獨立董事	汪海清											無

註 1：係填列經董事會 2017.03.14 通過配發董事酬勞金額。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J)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K)
低於 2,000,000 元	郭雅慧、郭挺鈞、鄭更義 曾元立、汪海清	0	郭雅慧、郭挺鈞、鄭更義 曾元立、汪海清	0	鄭更義 曾元立、汪海清
2,000,000 元(含) ~5,000,000 元(不含)		0		0	鄭更義 曾元立、汪海清
5,000,000 元(含) ~10,000,000 元(不含)		0		0	郭挺鈞 郭雅慧 鄭更義 曾元立、汪海清
10,000,000 元(含) ~15,000,000 元(不含)		0		0	郭挺鈞 郭雅慧 鄭更義 曾元立、汪海清
15,000,000 元(含) ~30,000,000 元(不含)		0		0	郭挺鈞 郭雅慧 鄭更義 曾元立、汪海清
30,000,000 元(含) ~50,000,000 元(不含)		0		0	郭挺鈞 郭雅慧 鄭更義 曾元立、汪海清
50,000,000 元(含) ~100,000,000 元(不含)		0		0	郭挺鈞 郭雅慧 鄭更義 曾元立、汪海清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郭挺鈞 郭雅慧 鄭更義 曾元立、汪海清
總計		5		5	5

(2)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報酬(A)	酬勞(B)(註1)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監察人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監察人 傅金仁	0	0	560	560	0.62%
監察人 羅子武				480	0.62%
					無

註 1：係填列經董事會 2017.03.14 通過配發監酬勞金額。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本公司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低於 2,000,000 元	傳金仁、羅子武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D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0	0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 (不含)	0	0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 (不含)	0	0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 (不含)	0	0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 (不含)	0	0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 (不含)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總計	2	2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註 1)	獎金及特支費等 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2)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	取得員工認股 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 利新股股數	有無領取來自 本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報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總經理	郭挺鈞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有
協易中國總經理	魏淵欽									
總經理室資深副 總經理	金壯成									
製造處副總經理	林惠生									
研究發展處副總 經理	江進榮									
財務會計處副總 經理	吳翠華	26,549	26,549	1,060	1,060	0	1,341	0	17.17%	0
品保處副總經理	陳國民									
董事長室特助	曾定宸									
營業服務處副總 經理	姚朝欽									
營業服務處副總 經理	李丞偉									
自動化處副總經 理	粘永峯									

註 1：提列提撥數。

註 2：係填列經董事會(2017.03.14)通過配發員工酬勞金額，擬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本公司 0
2,000,000 元(含) ~5,000,000 元(不含)	郭挺鈞、魏淵欽、金壯成、吳翠華、曾定宸、陳國民 李丞偉 0	0
5,000,000 元(含) ~10,000,000 元(不含)	郭挺鈞、魏淵欽、金壯成、吳翠華、曾定宸、陳國民 江進榮、粘永峯、林惠生、姚朝欽 0	0
10,000,000 元(含) ~15,000,000 元(不含)	0	0
15,000,000 元(含) ~30,000,000 元(不含)	0	0
30,000,000 元(含) ~50,000,000 元(不含)	0	0
50,000,000 元(含) ~100,000,000 元(不含)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總計	11	11

(4)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註 1)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經理人	總經理	0	1,445	1,445	0.86%
	協易中國總經理				
	董事長室資深副總經理				
	製造處副總經理				
	研究發展處副總經理				
	財務會計處副總經理				
	品保處副總經理				
	董事長室特助				
	營業服務處副總經理				
	營業服務處副總經理				
	自動化處副總經理				
	行政處協理				
	總經理室特助				

註 1：係填列經董事會(2017/3/14)通過配發員工酬勞金額，擬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項目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2015年度		2016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監察人	43.56%	44.86%	25.69%	26.0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本公司對於董事、監察人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係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條及第三十條規定辦理，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利益，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監察人酬勞，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本公司為考量股東權益及避免因營運成效過度發放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故採以定率提撥之原則處理。

(2)有關董事、監察人之報酬則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議訂之。

(3)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訂定，係根據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及衡量對本公司營運責任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議訂之。其聘任及酬金之給付程序，悉依本公司作業辦法發放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董事於 2016 年 6 月 9 日任期屆滿並於 6 月 24 日全面改選，2016 年度第十四屆董事會開會 3 次(A)與第十五屆董事會開會 3 次(A)，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郭雅慧	6	0	100.00%	連任
法人董事 代表人 郭挺鈞	宇宸公司 代表人 郭挺鈞	6	0	100.00%	連任
董事	鄭更義	6	0	100.00%	連任
獨立董事	余輝雄	3	0	100.00%	2016.06.24 解任
獨立董事	曾元立	3	0	100.00%	2016.06.24 新任
獨立董事	汪海清	5	1	83.33%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尚無設立審計委員會，每次董事會召開均依董事議事規範辦法作業，並於會後依規公告重大訊息。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尚未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三)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監察人於 2016 年 6 月 9 日任期屆滿並於 6 月 24 日全面改選，2016 年度第十四屆董事會開會 3 次(A)與第十五屆董事會開會 3 次(A)，監察人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傅金仁	6	100.00%	連任
監察人	羅子武	5	83.33%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監察人除參與列席本公司董事會、檢視內部稽核報告及缺失改善外，另不定期到公司查看、或以電話了解情況、或檢視稽核室稽核資料。
-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 (1)監察人參與列席本公司董事會。
 - (2)每月檢視內部稽核報告及內控缺失改善，並適時就稽核事項與稽核主管溝通處理。
 - (3)於會計師完成本公司年度財報簽證後，與會計師進行晤談會議進行溝通與互動。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摘要說明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尚未訂定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惟本公司已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及內控制度等，公司治理精神包含於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管理制度中，以推動公司治理之運作。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服務等專職專人處理股東建議等問題。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本公司每月申報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持股情形，並定期揭露與掌握內部人股權異動情形。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訂定「對子公司監理作業辦法」做適當風險控管，對其業務與財務往來，除訂有相關書面作業規範，各項交易亦均明確定交易條件，比照其他一般交易對象作業辦理。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本公司已訂定於內部控制制度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办法，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一)本公司董事均在各領域有不同專長，對公司發展與營運有一定幫助；本公司設有二席獨立董事。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之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外，餘公司治理運作均由各部門依其職掌負責，未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未來將視需要評估設置。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V	(三)本公司定期檢討董事會效能，逐期提高公司治理程度，惟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未來將視需要評估訂定之。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本公司簽證會計師聘任係以國內大型事務所之合夥會計師為原則，有關之會計師專業能力、獨立性等評定除該大型事務所肯定外，公司董事會亦定期予以評估檢討。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相關聯繫資訊均依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同時在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公告財務及股務相關資訊，以建立與投資人良好之溝通管道。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並訂有『股務代理管理辦法』規範相關事務。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六、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本公司設有公司網站，並由專責部門管理。公司網站除介紹公司財務業務外，對於公司相關新聞或訊息亦適時揭露，公司治理等資訊則以連結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方式處理。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本公司設有公司網站，並由專責部門管理，除介紹公司財務業務外，公司相關新聞或訊息亦適時揭露。公司重大訊息發布，係透過發言人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網路公告，如遇有法人說明會或記者會時，將依主管機關規範作業辦理。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p>(一)本公司重視員工權益之維護，除依法為員工辦理各項保險、實施退休金制度及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外，並積極建立勞資雙方溝通管道，創造和諧工作環境，以利各項工作順利推動。</p> <p>(二)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所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進行進修。</p> <p>(三)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重大議案皆呈董事會核可，並落實稽核查核。</p> <p>(四)保護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依循ISO規範執行品質政策。</p> <p>(五)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及社會責任：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秉持誠信經營原則，並無訴訟或違法行為之情事，並已購買董事及監察人責任保險。</p>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託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V	本公司尚未委託專業機構出具評鑑報告，但每年自行評估公司治理遵循狀況，逐期改進。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上市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記載事項—董事監察人參與外部訓練課程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郭雅慧	105/12/0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併購過程之人力資源與併購整合議題探討	3
		105/12/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策略與關鍵績效指標	3
董事	宇宸公司 代表人 郭挺鈞	105/08/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105/11/0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併購過程之人力資源與併購整合議題探討	3
董事	鄭更義	105/03/02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企業併購之成效評估與案例解析	3
		105/09/30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發展協會	禁止內線交易法規及如何避免觸犯	3
獨立董事	曾元立	105/09/26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兩岸反避稅法	3
		105/09/29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發展協會	董事會法規遵循實務及董事監察人之法律責任及個案探討	3
		105/09/30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發展協會	禁止內線交易法規及如何避免觸犯	3
		105/12/1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財務危機預警與類型分析	3
獨立董事	汪海清	105/09/26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兩岸反避稅法	3
		105/12/21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從公司治理看法令遵循	3
監察人	傅金仁	105/11/1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績效資訊判讀	3
		105/11/1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財報不實案董監事法律責任之探討	3
監察人	羅子武	105/06/3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談誠信經營公司治理與企業社會責任三大守則及實務案例	3
		105/12/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職能與效能評估	3

(五)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 1.本公司第一屆薪酬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已於 2011 年 10 月 31 日設置完成，第二屆委員任期於 2016 年 6 月 9 日屆滿並於 8 月 5 日重新委任第三屆委員，任期自 2016 年 8 月 5 日至 2019 年 6 月 23 日止。
- 2.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要職責如下：
 - A.評估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
 - B.訂定並檢討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及結構。
 - C.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 1)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 其他 公開 發行 公司 薪資 報酬 委員 會成 員家 數	備註 (註 3)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料系之公私立大學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曾元立				✓	✓	✓	✓	✓	✓	✓	✓	✓	0	-
獨立董事	汪海清				✓	✓	✓	✓	✓	✓	✓	✓	✓	0	-
其他	周志誠	✓	✓	✓	✓	✓	✓	✓	✓	✓	✓	✓	✓	6	-

註 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 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 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5 項之規定。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第二屆委員任期於 2016 年 6 月 9 日屆滿並於 8 月 5 日重新委任第三屆委員，任期自 2016 年 8 月 5 日至 2019 年 6 月 23 日，2016 年度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與第三屆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0 次(A)，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召集人	余輝雄	2	0	100.00%	2016.08.05 解任
召集人	曾元立	-	-	-	2016.08.05 新任
委員	汪海清	2	0	100.00%	連任
委員	周志誠	2	0	100.00%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六) 層行社會責任執行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V		(一)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
(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V		(二)本公司透過各項會議時持續宣導企業經營管理理念與社會責任義務，並提供多元化訓練課程及良好在職教育，並配合相關協會、公會產業人才訓練活動，鼓勵員工向學，發展潛能，提升員工素質，建立組織學習與分享。
(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三)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
(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V		(四)本公司董事會適時參加董事監事進修課程，若有政令等宣導事項，隨時通知各董事知悉。另本公司尚未將企業倫理教育訓練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未來將視實際情形考量訂定相關制度。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一)本公司致力於源頭改善，實施垃圾分類及回收資源運用，來達成原物料減量及廢物減量目標，以降低對環境之衝擊。
(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二)本公司在推動環安衛活動方面，除了符合國內環安衛相關法規外，也與國際接軌，推行環安衛管理系統，取得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之認證。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V		(三)氣候變遷目前已成為投資者與企業都重視的議題，本公司了解氣體之外，亦可能導致原物料價格上升甚至供應中斷等間接影響，因此積極關注各項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議題。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摘要說明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 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有關員工任免、薪酬等勞動事宜係依照相關法規及本公司內控制度管理辦法，以保障員工基本權益。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 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V		(二)本公司設有總經理信箱，財管處不定期召開座談或約談，有關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情形，會以合理或合法之方式通知與處理。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本公司重視員工的健康，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讓員工更能掌握自己健康情況；本公司藉由持續的教育訓練與宣導，養成員工緊急應變能力及安全觀念，加強員工認知能力，降低不安全行為造成意外事故的發生。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四)本公司設有總經理信箱，並定期於會議中佈達公司經營方針與營運動向，以利同仁與公司一同成長。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五)本公司每年依各部門調查上課需求並由人資部彙總需求後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並依計畫執行。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六)本公司設有專責單位及電子郵件信箱，即時處理各項客訴申訴之相關問題。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七)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均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八)本公司重視環境與社會之保護，亦對與公司往來之供應商作評鑑，定期訪廠評估適用性。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九)本公司所有供應商均應遵守本公司之誠實政策，若有違背即斷絕往來，以求最合理報價、最佳品質及最好的服務，達到公司與供應商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的目的。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 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 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一) 目前尚無揭露企業責任相關資訊。 (二) 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一) 本公司網站未來將視實際需要或法令之規定適時辦理。 (二) 公司未來將依規編制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訂定有關「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實際上均符合遵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之規範。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本公司對於工安、環保及安全衛生等領域相當重視，本公司不定期宣導及訓練相關議題，包括工安預防、急救、防火防災演練等，並定期檢視防火器材。				
(二)本公司創造就業機會，積極參與政府推動多元就業方案，並已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實施退休金制度、辦理各項員工訓練課程及安排定期健康檢查等，重視勞工和諧關係。				
(三)本公司全面禁煙、禁檳榔，落實無煙清靜之職能環境，積極參與社區慈善公益活動，關懷社區、敦親睦鄰。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七)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是 否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V	(一)本公司成立50餘年來均秉持著誠信與守法原則，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皆以誠信經營原則積極落實應辦承諾，對於各項營運規章亦均依相關法令辦理。 (二)本公司對於董事及各經營層員結構，人品道德及本職學能併重。公司訂有『員工關係管理辦法』強化員工誠信互動，各項重大營運影響方案，均提交董事會討論議決，並無不誠信行為情形。 (三)本公司專注本業營運發展，依法辦理各項作業，不涉及政治議題或獻金事宜，素來有正誠勤儉、正派經營口碑。		無重大差異
(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V			
二、落實誠信經營	V	(一)本公司每年定期進行供應商評鑑，對於具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將拒絕往來。 (二)本公司未來將依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制訂各類誠信行為守則供作業遵循。董事會責成稽核單位定期及不定期進行內部稽核，落實監督機制及風險控管。		無重大差異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事(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一)本公司定期於各項會議中宣導公司誠信經營理念。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事責人員？	V	(一)本公司建有檢舉管道，對於違反誠信經營規定成員，依本公司獎懲規定辦理。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本公司意見溝通與反應辦法流程明定相關主管有保密當事人資料之責任。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本公司檢舉流程中均保密檢舉人，並不會因檢舉而遭處分。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著重誠信經營，相關守則及規章未來將依法規訂定及依法揭露。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相關規章未來將依法規訂定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相關規章未來將依法規訂定。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相關規章未來將依法規訂定。			

(八)公司訂定之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本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未來將視實際需求予以訂定。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十)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6 年 3 月 14 日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 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06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5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郭雅慧 簽章

總經理：郭挺鈞 簽章

2、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常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節錄本)

股東會 董事會	日期	重要決議
股東會	2016.06.24	(1)通過「公司章程」修訂案。 (2)通過承認民國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通過承認民國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 (4)通過「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5)完成選舉第十五屆董事及監察人案。 (6)通過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董事會	2016.06.24	(1)選任本公司董事長案。
董事會	2016.08.05	(1)委任本公司第三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案。 (2)本公司及子公司往來銀行額度案。
董事會	2016.11.04	(1)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稽核計劃案。 (2)子公司股利政策案。 (3)本公司及子公司往來銀行額度案。
董事會	2017.01.10	(1)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及並同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發放案。 (2)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預算案。 (3)本公司及子公司往來銀行額度案。 (4)「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修訂案。
董事會	2017.03.14	(1)民國一〇五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發放方式與數額案。 (2)民國一〇五年度個別董監事酬勞分配審議案。 (3)民國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審議案。 (4)民國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審議案。 (5)民國一〇五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6)「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7)訂定民國一〇六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8)訂定收回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股份註銷之減資基準日案。 (9)子公司協易科技精機(中國)有限公司總經理派任案。 (10)本公司往來銀行額度案。
董事會	2017.05.08	(1)訂定收回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股份註銷之減資基準日案。 (2)本公司往來銀行額度案。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之情形：無此情形。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韋亮發 簡明彥	2016 年度	無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其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1,100	1,100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2,850	-	2,850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	-	-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	-	-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	-	-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	-	-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非審計服務內容：移轉訂價服務費 400 仟元；稅務規劃服務費 700 仟元。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形。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2016 年度		2017 年度截至 4 月 24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董事長	郭雅慧	(200,000)	0	0	0
董事	宇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人暨總經理	郭挺鈞	(200,000)	0	0	0
董事	鄭更義	0	0	0	0
獨立董事	余輝雄(解任日 2016/06/24)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董事	曾元立(新任日 2016/06/24)	0	0	0	0
獨立董事	汪海清	0	0	0	0
監察人	傅金仁	0	0	0	0
監察人	羅子武	0	0	0	0
協易中國總經理	魏淵欽	0	0	0	0
總經理室資深副總	金壯成	0	0	0	0
製造處副總經理	林惠生	0	0	0	0
研究發展處副總經理	江進榮	0	0	0	0
財務會計處副總經理	吳翠華	0	0	(14,000)	0
品保處副總經理	陳國民	(30,000)	0	0	0
董事長室特助	曾定宸	0	0	0	0
營業服務處副總經理	姚朝欽	0	0	0	0
營業服務處副總經理	李丞偉	0	0	0	0
自動化處副總經理	粘永峯	0	0	0	0
行政處協理	徐煜博	0	0	0	0
總經理室特助	張瑞裕	0	0	0	0

(二)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

姓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郭雅慧	贈與	2016/11/9	郭攷慧	姐妹	200,000	13.05
郭挺鈞	贈與	2016/11/9	郭攷慧	兄妹	200,000	13.05

(三) 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無此情形。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資料

2017年4月24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合計持有 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 具有關係人或為配 偶、二親等以內之親 屬關係者，其名稱或 姓名及關係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宇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000,000	8.11%	0	0.00%	0	0.00%	陳秀娥 郭勝雄 郭雅慧 郭麗慧 郭挺鈞 郭櫻慧 郭政慧	負責人 夫妻 母女 母女 母女 母女 母女 母女	無
宇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秀娥	1,717,844	1.07%	2,657,873	1.66%	0	0.00%	郭勝雄 郭雅慧 郭麗慧 郭挺鈞 郭櫻慧 郭政慧	夫妻 母女 母女 母女 母女 母女	無
高遠投資有限公司	8,022,547	5.01%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高遠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胡碧娥	701,721	0.44%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高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7,227,000	4.51%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高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甘智全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黃芳隆	4,565,000	2.85%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郭櫻慧	3,818,152	2.38%	0	0.00%	0	0.00%	郭勝雄 陳秀娥 郭雅慧 郭麗慧 郭挺鈞 郭政慧	父女 父母 姐妹 姐妹 兄弟 姐妹	無
郭雅慧	3,781,138	2.36%	0	0.00%	0	0.00%	郭勝雄 陳秀娥 郭挺鈞 郭櫻慧 郭麗慧 郭政慧	父女 父母 姐妹 姐妹 姐妹 姐妹	無
郭挺鈞	3,690,126	2.30%	0	0.00%	0	0.00%	郭勝雄 陳秀娥 郭雅慧 郭櫻慧 郭麗慧 郭政慧	父子 父母 兄弟 姐姐 弟弟 兄妹	無
郭麗慧	3,125,290	1.95%	0	0.00%	0	0.00%	郭勝雄 陳秀娥 郭雅慧 郭挺鈞 郭櫻慧 郭政慧	父女 父母 姐妹 兄弟 姐妹 姐妹	無
郭政慧	2,691,745	1.68%	0	0.00%	0	0.00%	郭勝雄 陳秀娥 郭雅慧 郭麗慧 郭櫻慧 郭挺鈞	父女 父母 姐妹 姐妹 姐妹 兄弟	無
郭勝雄	2,657,873	1.66%	1,717,844	1.07%	0	0.00%	陳秀娥 郭雅慧 郭挺鈞 郭櫻慧 郭麗慧 郭政慧	夫妻 父女 父女 父女 父女 父女	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SEYI-AMERICA, INC.	1,000,000	100.00	0	0	1,000,000	100.00
SEYI INTERNATIONAL (SAMOA) INC.	12,252,750	100.00	0	0	12,252,750	100.00
SEYI Presses Europe GmbH	250,000	100.00	0	0	250,000	100.00
協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	100.00	0	0	25,000,000	100.00
協昇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	100.00	0	0	25,000,000	100.00
SEYI TECHNOLOGY (SAMOA)INC.	12,000,000	100.00	0	0	12,000,000	100.00
SEYI (THAILAND)CO.,LTD.	75,000	100.00	0	0	75,000	100.00
遇東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800,000	87.50	0	0	2,800,000	87.50
協易科技精機(中國)有限公司	註 1	100.00	註	0	註	100.00
蘇州鈺銘金屬工業有限公司	註 1	33.80	註	0	註	33.80

註 1：係為有限公司故無股份發行；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 2：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資料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止。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發行股份種類及股本來源：

1.股本來源：

單位：股；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2014 年 8 月	10	202,800,000	2,028,000,000	158,481,110	1,584,811,100	現金增資 150,000,000	無	註一
2014 年 8 月	10	202,800,000	2,028,000,000	160,481,110	1,604,811,100	限制型股票 20,000,000	無	註二
2015 年 1 月	10	202,800,000	2,028,000,000	160,434,110	1,604,341,100	註銷庫藏股 470,000	無	註三
2017 年 4 月	10	202,800,000	2,028,000,000	160,254,110	1,602,541,100	註銷限制型 1,800,000	無	註四

註一：業經經濟部 2014.08.18(103)經授商字第 10301169590 號函核准。

註二：業經經濟部 2014.08.29(103)經授商字第 10301178220 號函核准。

註三：業經經濟部 2015.01.22(104)經授商字第 10401009310 號函核准。

註四：業經經濟部 2017.04.12(106)經授商字第 10601041470 號函核准。

2.已發行之股份種類：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上櫃)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160,254,110	42,545,890	202,800,000	上櫃公司股票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2017 年 4 月 24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個人	限制員工 權利股票	合計
人數	0	0	71	26	17,922	1	18,020
持有股數	0	0	33,531,456	1,255,492	123,647,162	1,820,000	160,254,110
持股比例	0.00%	0.00%	20.92%	0.78%	77.16%	1.14%	100.00%

註 1:本公司尚無陸資持股投資情形。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股權分散情形：

2017 年 4 月 24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
1 至 999	11,379	389,709	0.24
1,000 至 5,000	4,172	9,717,671	6.06
5,001 至 10,000	1,021	8,351,497	5.21
10,001 至 15,000	367	4,587,974	2.86
15,001 至 20,000	296	5,517,214	3.44
20,001 至 30,000	270	6,806,946	4.25
30,001 至 40,000	103	3,606,103	2.25
40,001 至 50,000	92	4,255,217	2.66
50,001 至 100,000	167	12,288,540	7.67
100,001 至 200,000	82	11,768,473	7.34
200,001 至 400,000	31	8,541,218	5.33
400,001 至 600,000	11	5,565,794	3.47
600,001 至 800,000	7	5,036,168	3.14
800,001 至 1,000,000	0	0	0.00
1,000,001 (含) 以上	22	73,821,586	46.07
合 計	18,020	160,254,110	100.00

註 1: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

註 2: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160,254,110 股。

2.特別股股權分散情形：不適用

(四)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情形

2017 年 4 月 24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宇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000,000	8.11
高遠投資有限公司		8,022,547	5.01
高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7,227,000	4.51
黃芳隆		4,565,000	2.85
郭櫻慧		3,818,152	2.38
郭雅慧		3,781,138	2.36
郭挺鈞		3,690,126	2.30
郭麗慧		3,125,290	1.95
郭攷慧		2,691,745	1.68
郭勝雄		2,657,873	1.66

註 1: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160,254,110 股。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股

項目	年度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截至 3 月 31 日 (註 4)
每股 市價	最高	14.80	18.20	16.15
	最低	9.50	11.55	14.20
	平均	12.72	14.93	15.42
每股 淨值	分配前	16.53	16.11	15.56
	分配後	16.04	15.51	-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56,864	158,434	158,434
	每股盈餘	0.57	1.06	(0.22)
每股 股利	現金股利	0.5	0.6	-
	無償 盈餘配股	0	0	-
	配股 資本公積配股	0	0	-
	累積未付股利	0	0	-
投資報 酬分析	本益比(註 1)	22.32	14.08	-
	本利比(註 2)	25.44	24.88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3)	3.93%	4.02%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4：2017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章程所訂之股利分派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完納稅捐，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得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股東紅利。

為配合內外在環境與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及營運穩定健全發展，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採以剩餘股利及穩定股利政策，依據盈餘狀況、未來資金需求及發展計劃，在以保留盈餘融通資金需求後，考量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與現金股利搭配之方式分派之，惟採行股票股利與現金股利搭配分派時，現金股利發放不得逾分派總額之 80%。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本公司 2016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2017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擬由本公司可分配盈餘總數中依本公司章程所定，擬配發股東每股現金股利 0.60 元，計新台幣 95,060,466 元。

3.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之說明：無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公司 2016 年度盈餘分配係分配現金股利，對公司每股盈餘並無影響。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利益，提撥百分之二至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監察人酬勞，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期估列並無差異，且無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情事。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以現金分派之員工酬勞為新台幣 6,280,295 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為新台幣 4,186,863 元。分派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之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差異。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發行情形：無。

三、特別股發行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之發行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情形：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02 年 6 月 10 日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000 仟股，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103 年 6 月 17 日申報生效，並於 103 年 8 月 7 日無償給予員工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000 仟股，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時，本公司有權無償收回該員工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予以註銷。截至 106 年 4 月 30 日因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本公司已全數收回 2,000 仟股，目前已依相關規定辦理股份註銷。

七、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本公司所營事業之內容：

- (1)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 (2)CB01990 其他機械製造業。
- (3)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4)I599990 其它設計業。
- (5)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目前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主要產(商)品項目	重要用途或功能	2016 年合併營收淨額(仟元)	2016 年營業比重(%)
沖床	適用於金屬材料之成型、剪斷、折彎、沖孔等單沖或連續鎚精密沖件，其用途包括電腦主機外殼、電腦硬碟、光碟機、光學讀取頭、DVD 產品、通訊產品、家電等三C 產品，及汽機車用沖件、鈑金件、骨架，及文具用品、冷氣機外殼、馬達等沖壓元件產品。	3,899,337	93.10
其它	維修收入、零配件出售收入、設計服務收入及餐飲收入等	289,033	6.90
合計		4,188,370	100.00

3.公司目前之產品

協易機械是全球前十大工具機設備的領先企業，主要生產25至2500噸各式沖床及提供相關技術諮詢。伺服成型、生產自動化、智慧製造等三大支柱是本公司近年及未來持續推動的重心。除了積極推展領先業界之高效能伺服沖床外，大型化沖壓產線及自動化周邊系統也是發展重點。另為因應全球工業4.0及智能生產之趨勢，發展沖壓產線專用的成型製程產線管理系統，透過設備智慧化即時掌握生產狀態並提供產線管理的各項數據與建議，提升客戶的設備使用效能。

主要客戶遍佈汽車、航太、醫療器械、農機、3C電子、建材五金及家電的金屬零件製造產業群，以創新科技與先進技術知識，為全球的客戶創造利基。

4.計劃開發之新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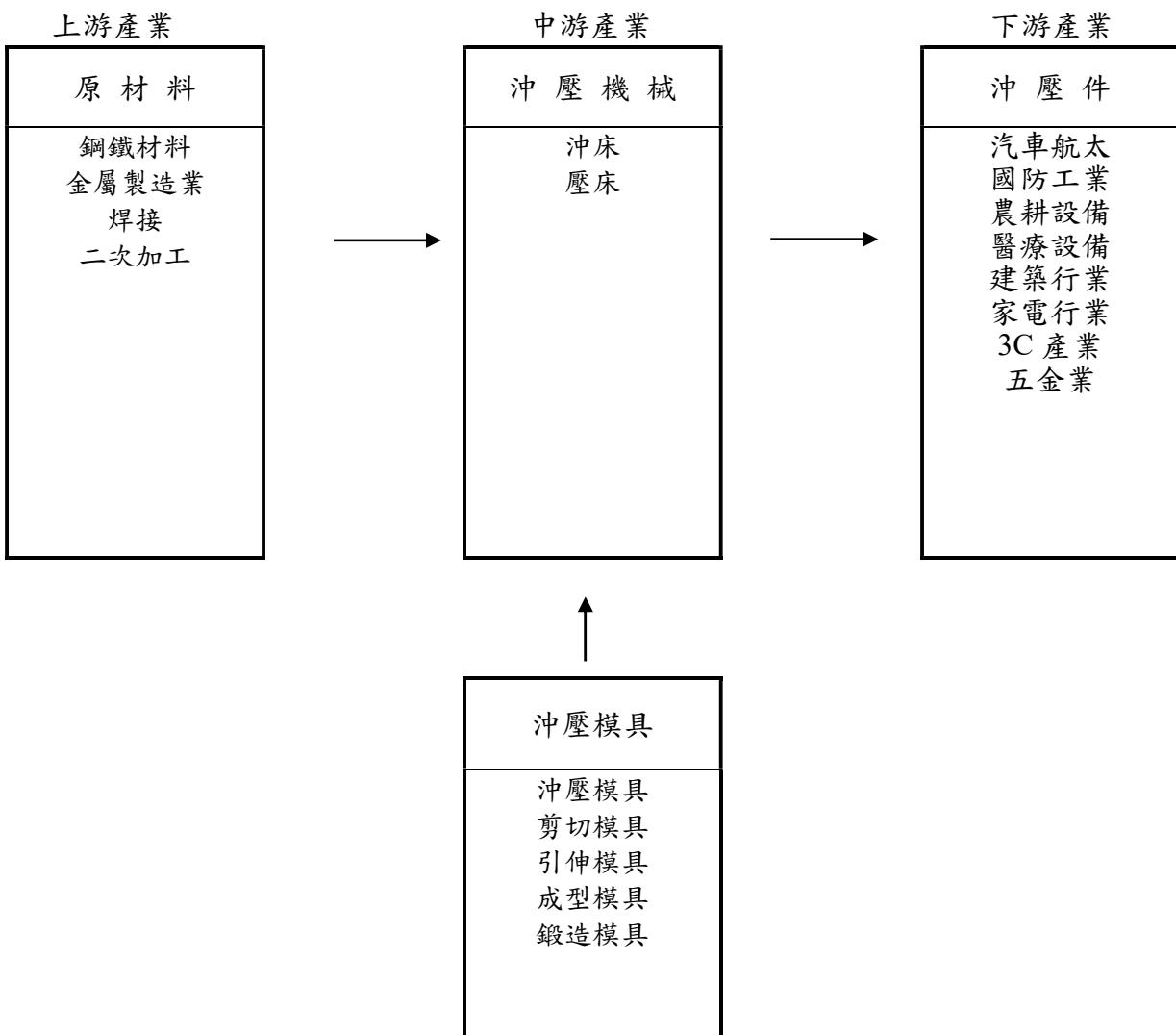
機種	功能
高扭矩油壓剎車離合器	剎車離合器是沖床的心臟，必須研發自製以取代進口組件
伺服鎧墊	伺服化控制，行程、出力可隨工作需要設定，提高成型能力
伺服連線電控系統	結合伺服沖床與自動化週邊設備，最大化伺服產品之特性，大幅提高設備生產性
大型設備連線系統	結合機械沖床、伺服沖床、周邊裝置、模具系統，管理生產線的效能，提高客戶的設備運用彈性及績效
重負荷伺服沖床	針對厚板沖壓成型需求，以伺服系統發揮成型過程中最佳化的效果，適合重負荷產品之沖壓製程
順送精密伺服沖床	順送精密連桿式連桿式沖床伺服化，結合伺服搬送系統的優點，適合高速順送精密沖壓製程
順送板鍛伺服沖床	順送板鍛肘節式沖床伺服化，排除肘節結構之缺點，適合順送板材鍛造產品之沖壓製程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 (1) 中國經濟「穩中向好」運行格局仍在延續，製造業 PMI 指數回升，生產和市場需求快速增加、高技術製造業持續擴張、進口延續擴張之勢，汽車行業指數表現最為突出，目前整體態勢發展良好。「中國製造 2025」政策持續推動，從人工智慧、工業機器人、大數據等方向促進中國產業及經濟轉型升級，生產設備的資本支出將持續擴大。面對此趨勢，協易有足夠能力提供整線解決方案，提升產品附加價值，以保持競爭優勢。
- (2) 歐、美、日汽車工業需求仍維持穩定成長動能，政府正大刀闊斧推動燃油經濟政策，汽車零組件業積極朝智慧化、電動化和輕量化三大趨勢發展，其中電動車的發展迎合節能環保趨勢，各汽車零組件業者無不針對節能減碳的議題開發符合時代潮流之產品。另一方面，輕量化指的是以鋁合金、高張力鋼板等輕量化材料來減少車體的整體重量負擔，進一步提升續航力。輕量化材料若以普通金屬沖壓成形工藝無法達到最佳品質，協易的高端伺服沖床系統因控制精準，正能達到汽車業者在輕量化上的實現。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如下所示：



3. 產業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根據台灣機械工業同業公會之報告，2016年1-12月台灣工具機出口值達28億9,667萬美元，較上年同期成長9.6%，工具機出口似正面臨更複雜的國際競爭，且又面臨日元大幅貶值超過50%左右，影響國際買家對台灣之下單。主要出口市場第一位仍是中國，佔全部工具機出口之30.8%，其次是美國與土耳其。與2015年相比，出口至前十六大主要市場的出口額皆呈現負成長。

機械產業競爭趨於激烈，唯有順應時代潮流積極提升自身應變能力才能勝出。在工業4.0、物聯網、智能生產、節能環保、人工智慧等浪潮下，機械新產品研發方向如自動化、客製化、智慧化已成為必備條件，另外廠商必須具有接急單和短單的快速應變與交貨的能力。同時也需要政府經貿單位加速執行經貿自由化政策，及貨幣對美元之快速應變能力，在公平條件下，與日韓機械貨品相競爭。

展望2017年，中國市場仍會是我國工具機最大出口市場，據經濟學人(The Economist)統計數據顯示，台灣的工業指數2016年8月與2015年同期相比的成長達7.7%，此復甦的幅度與其他亞太地區比較起來漲幅明顯。中國大陸雖對我國機械產業訂單持續下探，然而中國大陸穩定的基礎建設規模，和龐大的內需潛力依然是台灣機械出口成長的一大機會。台灣的工具機業者同時積極擴展往不同工業製造領域發展，除了過去在汽車產業中耕耘的亮眼成績，繼續往新一代輕量汽車製造邁進，並且持續投入在航太、醫療、能源或綠色產業的研發。這不僅是臺灣著重的焦點，也是全球製造業現正追求的產業目標。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2016年	2017年截至3月31日止
研發費用	160,563	32,473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發成果
2012	1. 完成 SD2-300 直壁式直驅伺服沖床開發 2. 完成第二代 SM1-800 重負荷連桿沖床開發 3. 本年度共計取得「沖床的自動換模控制方法及其系統」、「沖壓定位成形裝置」、「沖壓成型裝置及其下沖模機構」「馬達」、「迴轉體油路導引裝置」等專利
2013	1. 完成 SD1-300 直壁式直驅伺服沖床開發 2. 完成第二代 SM2-600 重負荷連桿沖床開發 3. 完成 SLG4-1000 縱軸式連桿機械沖床開發 4. 完成 SE4-1200 直驅式緩動裝置開發 5. 完成 HPP-600 高壓油室開發，因應大型化 SE2-1200、SE4-2400 沖床所需 6. 完成 NDC 伺服鎮墊裝置開發 7. 本年度共計取得「馬達」、「雙飛輪不等速之沖壓機」、「發電沖壓機」、「雙飛輪短行程之沖壓機」等專利
2014	1. 完成 SNS2-600 直壁式曲軸機械沖床開發 2. 完成 SM1-650 重負荷連桿式沖床開發 3. 完成 SE4-1600 直壁式偏心齒輪機械沖床開發

年度	研發成果
	4.完成 SDG-600 直壁式直驅伺服沖床開發 5.完成 PC03、PC04 鎽墊裝置開發 6.完成 SLG-800、SLG-1200 直壁式連桿機械沖床開發 7.本年度共計取得「具有雙重保護機制的曲軸式沖床及控制方法」、「沖床」、「變頻式沖壓機」、「飛輪式緩速成形沖壓機」、「緩速成形之飛輪沖壓機」、「自動沖壓機之移載裝置」等專利
2015	1.完成 SDG-400 直壁式直驅伺服沖床開發 2.完成 SM1-800 重負荷連桿式沖床開發 3.完成 SM1-1000 重負荷連桿式沖床開發 4.完成 SE4-2000 直壁式直壁式偏心齒輪機械沖床開發 5.完成 PC10、PC15、PC20 鎽墊裝置開發 6.完成 SLG-400、SLG-500 直壁式連桿機械沖床開發 7.本年度共計取得「具有雙重保護機制的曲軸式沖床及控制方法」中國大陸發明專利、「迴轉體油路導引裝置」台灣發明專利等專利項目
2016	1.完成 SE4-2400 多工位傳送沖床開發 2.完成 SE4-2400 精密試鎢機開發 3.完成 SEL4-1600 精密連桿沖床開發 4.完成 PC30 大噸位鎽墊開發 5.完成 1000 直壁式連桿沖床開發 6.完成 SLS2-600 連桿沖床開發 7.完成 SDG-800 伺服沖床開發 8.取得「二次成型沖床機構」之發明專利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1)深耕全球前 100 大世界級客戶，提高在全球汽配業的市場占有率。
- (2)派遣多國語言人才，服務位於不同國家的客戶。
- (3)強化專業技術顧問能力及服務品質。
- (4)吸引優秀業務人才並提供完整人才培育計畫。
- (5)兩岸供應鏈的整合與相互支援，降低成本和滿足訂單增加之需求。

2.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 (1)人員、策略、營運三項核心流程的變革。
- (2)持續佈建更完整之營業和服務據點。
- (3)提升大型化、自動化、伺服化高附加價值產品之總體競爭力。
- (4)配合業務成長需要，進行生產設備之擴建與更新。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別	2014年度		2015年度		2016年度	
	銷售淨額	比例	銷售淨額	比例	銷售淨額	比例
中國	2,160,914	53.90%	1,619,424	46.96%	1,804,975	43.09%
台灣	303,824	7.58%	227,910	6.61%	210,210	5.02%
其他地區	1,544,144	38.52%	1,601,481	46.43%	2,173,185	51.89%
營業淨額	4,008,882	100.00%	3,448,815	100.00%	4,188,370	100.00%

2. 市場佔有率：

根據Gardner Research研究機構之調研，協易在全球工具機廠商中排名前十大，身為台灣的龍頭品牌，在中國市場已深耕多年並打響知名度，已為策略重點客戶成功打造2,500噸的沖床整線方案。在美洲市場布局超過十年，不僅在2016年順利為國際汽車大廠戴姆勒〈Daimler〉集團導入大噸數伺服沖床機台，2017年更以高端偏心齒輪伺服沖床打進電動車先驅特斯拉〈Tesla〉的生產製造產線。在日本及歐洲方面，協易穩健開拓當地市場，協助客戶發展新技術及創新應用，目前進展順利，2017年將開花結果。另外，印度與東南亞如泰國、印尼、馬來西亞等新興市場也是重點耕耘市場，東南亞人口紅利對汽車消費的能力大幅提升，促進汽車零組件之需求，協易在當地汽車市場已有相當好的斬獲。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行業未來景氣供需動向

2016年是全球政治動盪的一年，英國脫歐、川普當選等反映原本的自由貿易經濟面臨保護主義的反撲，政治上的極端變化讓經濟發展蒙上陰影，未來充滿不確定性。不過，從近期數據顯示，全球經濟呈現好轉趨勢，美國在新年一開始強勁的新增就業人數與企業調查指數，展現美國經濟的新年新氣象；歐元區復甦力道轉強，通膨大幅成長；日本經濟成長前景持續改善，製造業處於回溫態勢；中國大宗商品價格上漲，推升經濟活動名目數據。

(2) 未來發展趨勢及成長性

全球汽車市場自2012年以來每年皆穩健成長，在2016年的銷售量創歷史新高，與前年相比成長5%，達到近9600萬台，主要貢獻來自中國與美國，以及歐洲市場的復甦。在預期全球經濟往正向發展的情況下，審慎樂觀看待2017年汽車產業前景。因此，汽車鈑金、各類金屬關鍵零組件的需求也會跟著提高，沖壓產業之成長性可期。汽車產業持續朝輕量化、節能減碳、安全、高效能製造發展，引導未來沖壓設備的發展朝向大型化、自動化(機械手、多工位傳送)多台自動化連線、伺服化、智能化、資訊化以符合智能生產的市場需求。協易已在產品化的伺服化、大型化和自動化投入大量資源與心力，成效已逐步展現。另一方面，協易致力於製造業服務化，在提高自身競爭力之外，更重要的是關心顧客的整體生產效能，將管理價值透過設備融

入客戶的製造體系，協助客戶賺取管理財，這將是協易邁向工業4.0智能生產的重要一大步。

在各國市場推廣方面，中國仍是協易最主要的銷售市場之一，2017年亦會持續深耕，將抓緊中國製造業對自動化需求的龐大商機。在美國、日本與歐洲市場，由於都是引領先進科技、帶動發展趨勢的市場，協易針對具有高技術力的客戶，與客戶合作共同開發所需的產線方案。另外，亞洲新興市場方面，當地政府皆祭出稅賦減免的政策，以鼓勵當地製造業的發展，同時開放外國投資政策，將會有更多的汽車大廠在當地本土設廠，將更積極地布局東南亞、印度、土耳其等地。

4.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A、汽車業是全球產業的發展主流，前景持續看好

協易有台灣和中國的兩岸生產基地足以滿足全球客戶之需求，尤其汽車業的設備訂單其單價高、附加價值高、獲利率佳，尤其大陸廠的發展潛力大更值得期待。

2016年協易於汽車大廠完成專案導入的成功經驗、2017年又陸續接到美系與日系第一級汽配業者的訂單，更讓協易在高階沖床產品市場中站穩腳步。

B、全球高齡議題持續發酵，醫療器材產業發展飛速

根據 BMI Espicom 數據顯示，2014年全球醫療器材市場規模為3,403億美元，預估2017年將可成長至4,053億美元，2014-2017年之年複合成長率達6%。在高齡化趨勢下，該產業在先進國家市場逐步復甦以及新興國家的快速成長下，將帶動全球醫療器材市場呈現穩健的向上成長。

舉凡手術用工具、支架、醫療儀器用機殼、病床機構件等應用皆有金屬沖壓部件的使用，目前協易已與策略合作夥伴針對此領域進行研究，將是另一新興沖壓產品應用的領域。

C、完整的銷售與售服體系

協易全球銷售服務網路包括協易中國、協易美國、協易墨西哥、協易歐洲、協易泰國及其他各國經銷代理商，都在持續進行銷售與售後服務能力的升級以提供客戶最優質的服務。

D、沖床領先地位根基穩固

依據 Garner Business Media, Inc.調查資料，本公司在全球衝壓設備製造業位列前十大，是技術領先的沖壓工具機設備大廠。同時公司在2015年也獲得台灣精品獎的金質獎，成為二十年來第一家獲得此殊榮的工具機設備商。

E、完善之品質系統

SEYI已是國際知名品牌也是沖床的代表廠商，全球知名度高。產品也通過全球品質認證。

F、擁有完善之研發團隊

人才是公司最重要的資產，技術力強、人力素質優越的研發團隊，佔總員工人數近13%，為迎接新一代工業革命的挑戰，除了持續精進沖床機構的核心專業，大幅引進電控與軟體人才，提升沖床產品之附加價值。

G、兩岸完整的協力供應鏈體系，相互支援，提供短交期，提升競爭力。

H、先進的資訊系統，提供集團最有效率的管理工具與交流平台。

I、穩健的財務與完整的稽核制度，不斷提升管理績效降低交易風險。

(2) 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不利因素：當前台灣機械產品在全球經貿市場下面臨的最大問題，主要是日本中高
端機械受惠於日元對美元大幅貶值，在國際市場調降美元售價。其次是同質性最高的韓國機械貨品，由於有FTA之加持，在主要市場如中國行銷壓制台灣機械產品，且韓圜和新台幣相對差距在兩成左右，致台灣產品競爭力逐漸下降。另大陸機械貨品在國際市場售價較台灣產品更具殺傷力，台灣機械在國際市場正在受到三面夾擊。

- 因應對策：**
- 1.持續開發協力廠商強化供應鏈體系之運作，提升生產效能。
 - 2.落實品質年之各項品質改善工作，杜絕不良，以高品質與同業做區隔避免淪為價格惡性競爭。
 - 3.專注核心技術發展高附加價值產品。
 - 4.以自動化、智能化優勢奠定伺服系列產品之領導地位。
 - 5.在地人才的全面快速引入以獲得優質人才，鞏固人才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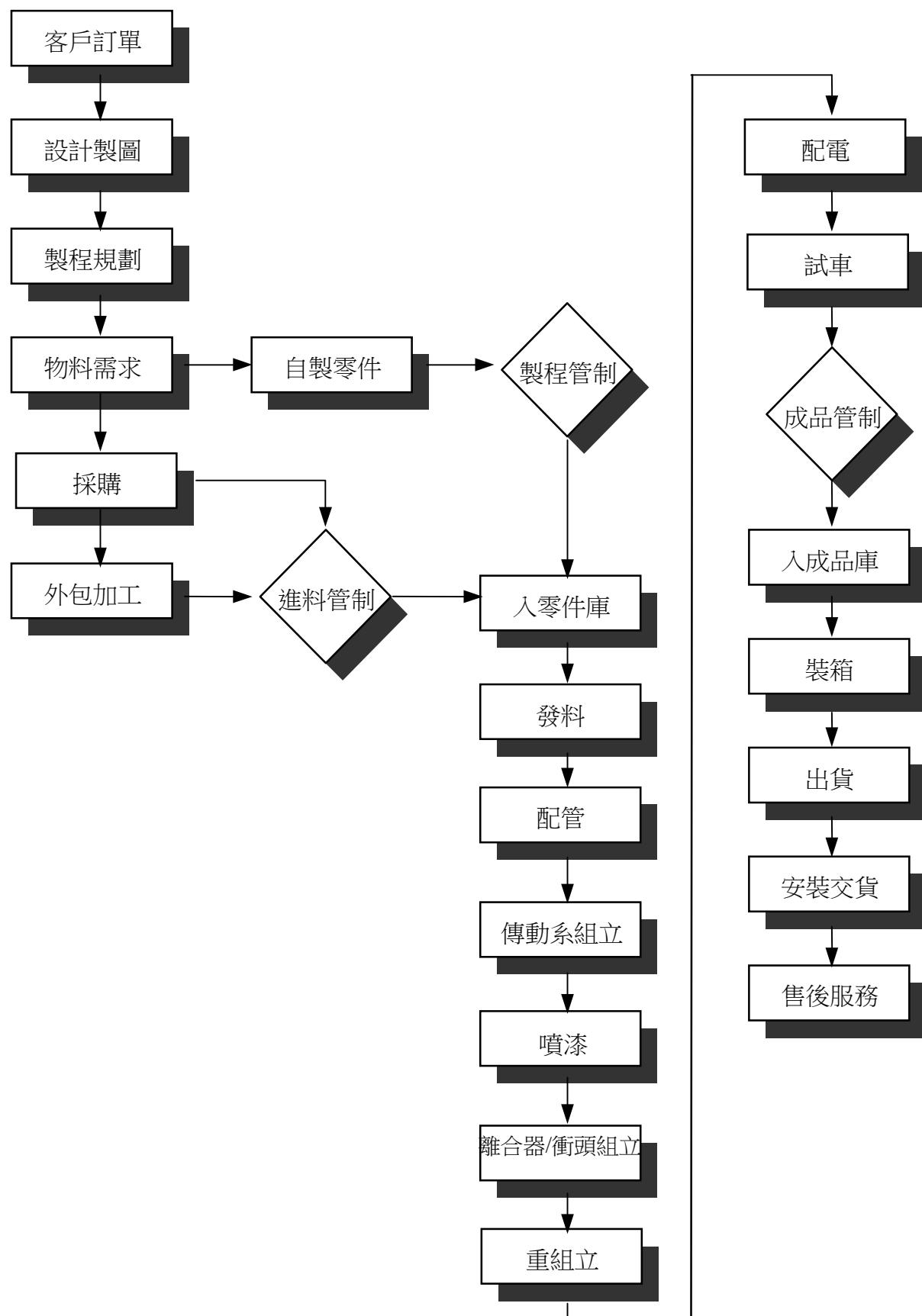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造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沖床最主要的用途是作為金屬材料之剪斷、沖孔、折彎、抽引等工作之成型工作母機，少部份非金屬材料也可用沖床來加工。

產品名稱	用途說明	
沖床	汽車整車	鈑金、引擎板、葉子板、車用五金、車用電子
	汽車零組件	汽車大小鈑金件、骨架、各類踏板(含剎車及離合器油內踏板)、及汽機車與腳踏車用小零件、鍊條等
	醫療器材業	手術用器材、支架、醫療儀器用機殼、病床機構件等
	電腦業	電腦主機外殼、磁碟機架、光碟機外殼、電源供應器外殼、散熱片、顯示器映像管用鐵框、各種連接器
	家電業	冷氣機外殼、底座、LCD螢幕後蓋、各種開關、電池夾、各種插頭、插座銅片、烤麵包機外殼、照明燈用金屬片、微波爐外殼及內部零件等
	通訊產品	交換機、手機等各類通訊產品金屬沖壓元件
	馬達和變壓器	洗衣機用馬達、冷氣(含冰箱)用壓縮機、汽機車起動馬達，電動窗及雨刷馬達、1/2HP以下馬達之外殼和定轉子、一般家電用之變壓器矽鋼片，電腦用散熱馬達
	文具、傢俱類	釘書機、書夾、筆夾、辦公桌用抽屜、滑軌、門鎖
	重電機業	大型變壓器矽鋼片
	工程機械	鈑金件、引擎零件、五金零部件、外觀件、齒輪盤
	農業機械	鈑金件、引擎零件、外觀件、五金零部件、齒輪盤、刀片
	其他業	地磚(膠質)切斷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產品主要原料為機架、衝頭、平板、齒輪、曲軸、伺服馬達等，皆由各協力廠商提供或部份由國外採購，本公司與進貨廠商配合良好，價格尚稱穩定。整體而言，本公司主要原料有多家國內外供應源可充份取得，惟基於分散進貨風險，本公司仍適時增加其他供應商，故價格與品質均能維持合理穩定狀態。

(四)最近二年度進(銷)佔比10%以上之主要進銷貨名單：

1.主要進貨廠商之名單：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 %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無			無	甲廠商	276,499	13.01	無	無			無
其他	1,229,241	100.00	無	其他	1,849,345	86.99	無	其他	486,036	100.00	無
進貨淨額	1,229,241	100.00	無	進貨淨額	2,125,844	100.00	無	進貨淨額	486,036	100.00	無

主要進貨廠商變動說明：甲廠商為一專業之鋼板焊接及切割廠，主要營業項目為機架、齒輪結構本體焊接加工，本公司主要係向其採購切割後之鋼板及機架。

2.主要銷貨客戶之名單：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 %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無			無					A 客戶	169,547	16.55	無
								B 客戶	127,896	12.48	無
其他	3,448,815	100.00	無	其他	4,188,370	100.00	無	其他	727,067	70.97	無
銷貨淨額	3,448,815	100.00	無	銷貨淨額	4,188,370	100.00	無	銷貨淨額	1,024,510	100.00	無

主要銷貨客戶變動說明：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無其他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本集團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無重大變動。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台；新台幣仟元

年 度 生 產 量 值 主 要 商 品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產能(台) (註 2)	產量(台) (註 3)	產值	產能(台) (註 2)	產量(台) (註 3)	產值
沖床	1,415	1,152	2,697,049	1,322	1,244	2,767,906
其他(註1)	—	—	134,380	—	—	161,279
合計	1,415	1,152	2,831,429	1,322	1,244	2,929,185

註 1：其他係指設計服務收入、維修收入、零配件銷售收入及餐飲收入，故無產量及產能統計。

註 2：產能台數與產量台數差距受產品噸數結構不同而影響。

註 3：生產機台逐漸趨向中大型化。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台；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銷 售 量 值 主 要 商 品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沖床	197	283,798	976	2,989,269	123	169,771	1,070	3,729,566
其他(註1)	—	42,607	—	133,141	—	40,439	—	248,594
合 計	197	326,405	976	3,122,410	123	210,210	1,070	3,978,160

註 1：其他係指設計服務收入、維修收入、零配件銷售收入及餐飲收入，故無產量統計。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 度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截至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管理人數	43	47	47
	間接員工	351	368	367
	直接員工	371	374	365
	合計	765	789	779
平均年歲		32	33.5	32.75
平均服務年資		6	6	6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士	1%	1%	1%
	碩士	7%	9%	9%
	大專	47%	47%	47%
	高中(含)以下	45%	43%	43%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已經取得ISO-14000環境管理系統之認證，非屬廢棄物處理及清除事業，且亦非屬污水最終清除事業，未有環保單位之取締事項，為提升環保之工作及符合未來環保要求，本公司環保相關措施如下：

- 1、實施垃圾分類及回收資源運用。
- 2、委託合格事業廢棄物清除業者，並全數上網申報管理廢棄物流向。
- 3、不定期宣導環保觀念。

最近年度迄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其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本公司對於事業廢棄物之產出，均委託合格事業廢棄物清除業者清運，並全數上網申報管理廢棄物流向。

五、勞資關係：

(一)現行重要勞資協議及實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1)公司自辦福利項目：

- A.本公司員工薪資除按月發放外，每年依營運成效狀況得發放年終獎金，每月依績效表現得享有績效獎金之發放。
- B.全員參與勞工保險、全民健保。
- C.提供員工免費之伙食、工作服、安全鞋、宿舍、定期健康檢查及汽機車停車場。
- D.依營運成效發放員工紅利。

(2)福利委員會辦理福利項目：

依法令提撥福利金，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推行下列福利：

- A.員工旅遊。
- B.年節禮金。
- C.員工本人及直系家屬婚喪禮金。
- D.生日禮金。
- E.員工新居落成禮金。
- F.員工本人在職進修補助。
- G.員工住院傷病慰問金。
- H.團康社團活動補助金。

2.員工進修與訓練：

- A.各年均編有教育訓練計劃，辦理員工職前、在職及各項專業訓練。
- B.2016年度訓練實施受訓人數計2,867人次，員工受訓總實時數為8,846小時。

3.退休制度：

(1)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為配合勞動基準法修正，每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應於次年度3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本公司已於3月底前提撥足額以符合法令要求；另每月按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提撥退休準備金，並存入臺灣銀行信託部勞基給付專戶。

(2)「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為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

4.其他重要協議：

- (1)本公司秉持「勞資一體、共存共榮」之理念，在兼顧法、理、情原則下加強與員工溝通管道，建立共識，以達「幸福企業」之目標。
- (2)本公司依法組織福利委員會。勞方代表佔三分之二，勞資和諧共同辦理員工福利活動。
- (3)本公司各種員工暢通溝通管道，全體員工參加每月初召開之「月會」以為公司政策、營運方向目標等之宣達，並以為全員瞭解共同為目標而努力。在勞資雙方良好的溝通下，勞資和諧，士氣旺盛，勞資雙方皆互蒙其利。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受損失金額及因應措施：本公司重視勞資關係和諧，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勞資糾紛或損失情事。

六、重要契約：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技術合作、工程、長期借款等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如下：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技術合作案	日商株式會社網野(日本網野)	民國 81 年中華民國政府認可之日起生效，有效期間原為 5 年並可於期間屆滿時依中華民國政府之核准為條件延長 5 年(目前係延長至民國 111 年 4 月 1 日止)。	對本公司提供有關日本網野製造之油壓、沖床機械之部分機種之製造方法、機械之裝配方式及資料。	1.依不同機種，分別支付技術資料費。 2.按合作機種之銷貨收入淨額之一定比率支付技術指導費。
技術合作協議書	日商株式會社能率製作所(日本 LEM)	民國 105 年 6 月至民國 110 年 5 月止，並視實際需要自動延展 5 年。	1."LEM" 商標產品的業務合作。 2. 日本 LEM 提供本公司有關高速、高精密沖床之設計及製造技術。包含： (1) "SEYI-LEM" 商標的商品。 (2) "SEYI" 商標之 C 型高速沖床改良品。 (3)"SEYI" 商標之新開發高速沖床。	1.商標使用費。 2.依約定產品之銷貨量及使用情形支付權利金。
聯合授信合約	第一商業銀行等八家銀行	自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五年	提供土地建物為擔保品；借款額度新台幣貳拾億元。	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 負債比率：不得高於 200%。 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3 倍 有形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 15 億元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表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2017 年截至 3 月 31 日 (註2)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流動資產		3,009,680	3,013,390	3,061,033	3,536,126	3,655,685	3,346,94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84,581	1,462,986	1,529,223	1,543,382	1,550,882	1,535,986
無形資產		16,403	15,641	12,207	8,347	8,784	10,691
其他資產		416,715	433,748	480,981	691,781	615,893	621,369
資產總額		4,327,379	4,925,765	5,083,444	5,779,639	5,831,244	5,514,99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662,540	1,986,303	1,782,607	2,316,773	2,372,090	2,200,151
	分配後	1,732,757	2,028,433	1,875,867	2,395,990	尚未分配	-
非流動負債		647,658	723,962	648,300	811,346	877,178	853,71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310,198	2,710,265	2,430,907	3,128,119	3,249,268	3,053,865
	分配後	2,380,415	2,752,395	2,524,167	3,207,336	尚未分配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017,181	2,215,500	2,650,943	2,652,492	2,584,987	2,464,467
股本		1,434,811	1,434,811	1,604,811	1,604,341	1,604,341	1,602,541
資本公積		317,124	274,994	338,971	338,976	338,976	338,06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19,153	478,336	647,088	632,760	713,324	677,746
	分配後	291,066	436,206	553,828	553,543	尚未分配	-
其他權益		(22,572)	58,694	91,408	76,415	(71,654)	(153,887)
庫藏股		(31,335)	(31,335)	(31,335)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1,594	(972)	(3,011)	(3,338)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017,181	2,215,500	2,652,537	2,651,520	2,581,976	2,461,129
	分配後	1,946,964	2,173,370	2,559,277	2,572,303	尚未分配	-

註 1：本公司於 2013 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3~2016 年度財務報告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2017 年 3 月 31 日之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2017 年截至 3 月 31 日 (註2)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營業收入		3,511,564	4,088,964	4,008,882	3,448,815	4,188,370	1,024,510
營業毛利		836,751	1,062,426	1,025,664	895,326	1,210,831	195,781
營業損益		181,212	223,323	191,351	93,655	189,879	(6,79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734	45,163	52,417	34,703	44,868	(33,816)
稅前淨利		190,946	268,486	243,768	128,358	234,747	(40,608)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28,099	196,433	186,247	86,148	166,574	(35,905)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128,099	196,433	186,247	86,148	166,574	(35,90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9,767)	72,103	81,419	(37,316)	(151,257)	(72,81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8,332	268,536	267,666	48,832	15,317	(108,724)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18,332	268,536	187,051	88,714	168,613	(35,578)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0	0	(804)	(2,566)	(2,039)	(32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18,332	268,536	268,470	51,398	17,356	(108,39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0	0	(804)	(2,566)	(2,039)	(327)
每股盈餘		0.90	1.40	1.27	0.57	1.06	(0.22)

註 1：本公司於 2013 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3~2016 年度財務報告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2017 年 3 月 31 日之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表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流動資產	1,718,138	1,491,108	1,239,884	1,467,686	1,386,02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31,505	475,710	500,395	585,947	735,912
無形資產	16,403	15,641	12,002	8,278	8,784
其他資產	1,608,135	2,017,666	2,286,349	2,466,163	2,389,399
資產總額	3,674,181	4,000,125	4,038,630	4,528,074	4,520,11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003,442	1,048,715	712,780	1,064,236	1,057,950
	分配後 1,073,659	1,090,845	806,040	1,143,453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653,558	735,910	674,907	811,346	877,17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657,000	1,784,625	1,387,687	1,875,582	1,935,128
	分配後 1,727,217	1,826,755	1,480,947	1,954,799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017,181	2,215,500	2,650,943	2,652,492	2,584,987
股本	1,434,811	1,434,811	1,604,811	1,604,341	1,604,341
資本公積	317,124	274,994	338,971	338,976	338,97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19,153	478,336	647,088	632,760	713,324
	分配後 291,066	436,206	553,828	553,543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22,572)	58,694	91,408	76,415	(71,654)
庫藏股票	(31,335)	(31,335)	(31,335)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017,181	2,215,500	2,650,943	2,652,492	2,584,987
	分配後 1,946,964	2,173,370	2,557,683	2,573,275	尚未分配

註 1：本公司於 2013 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3~2016 年度財務報告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營業收入	1,957,216	2,468,759	1,803,966	1,707,262	1,874,688
已實現營業毛利	425,827	674,551	436,918	461,371	508,743
營業損益	45,879	177,136	20,822	57,373	25,95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7,686	76,703	205,568	68,708	172,921
稅前淨利	153,565	253,839	226,390	126,081	198,875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28,099	196,433	187,051	88,714	168,613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128,099	196,433	187,051	88,714	168,61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9,767)	72,103	81,419	(37,316)	(151,25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8,332	268,536	268,470	51,398	17,356
每股盈餘	0.90	1.40	1.27	0.57	1.06

註 1：本公司於 2013 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3~2016 年度財務報告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資料

1.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財務報表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流動資產		3,023,1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基金及投資		98,19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固定資產		990,75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無形資產		34,39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資產		136,83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資產總額		4,283,31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654,41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分配後	1,724,62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長期負債		303,28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負債		263,59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221,28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分配後	2,291,50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股本		1,434,8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資本公積		317,12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74,78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分配後	246,69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19,16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累積換算調整數		47,47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2,062,02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分配後	1,991,80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註 1：2012 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營業收入		3,511,56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營業毛利		836,03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營業損益		175,13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54,1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44,41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84,86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繼續營業部門盈		122,01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停業部門損益		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非常損益		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會計原則變動數		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本期損益		122,01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每股盈餘		0.8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註 1：2012 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財務報表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流動資產		1,731,60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基金及投資		1,429,11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固定資產		325,98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無形資產		16,40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資產		128,30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資產總額		3,631,40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流動負債	分配前	996,608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分配後	1,066,82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長期負債		303,28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負債		269,49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569,38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分配後	1,639,60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股本		1,434,8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資本公積		317,12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74,78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分配後	246,69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19,16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累積換算調整數		47,47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股東權益	分配前	2,062,02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總額	分配後	1,991,80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註1：2012 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營業收入		1,957,21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營業毛利		425,26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營業損益		39,66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36,688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8,87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47,48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22,01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停業部門損益		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非常損益		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本期損益		122,01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每股盈餘（註2）		0.8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註1：2012 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以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並追溯調整歷年來因盈餘轉增資而增加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計算基礎。

(三)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備註
2012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簡明彥、韋亮發會計師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及投資損益係依其他會計師查核報告為依據
2013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簡明彥、韋亮發會計師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及投資損益係依其他會計師查核報告為依據
2014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韋亮發、簡明彥會計師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及投資損益係依其他會計師查核報告為依據
2015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韋亮發、簡明彥會計師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及投資損益係依其他會計師查核報告為依據
2016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韋亮發、簡明彥會計師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及投資損益係依其他會計師查核報告為依據

註 1：本公司為配合該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2014 年財務報告之查核簽證改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韋亮發會計師及簡明彥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表

分析項目(註 2)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註 1)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截至 3 月 31 日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3.39	55.02	47.82	54.12	55.72	55.3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65.01	185.71	200.30	182.62	180.79	174.64
償債能力	流动比率	181.03	151.71	171.72	152.63	154.11	152.12
	速動比率	124.32	102.88	121.38	99.38	103.44	104.89
經營能力	利息保障倍數	9.59	21.39	20.92	9.70	14.12	-7.02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80	4.38	3.37	3.07	3.82	3.34
	平均收現日數	97	84	108	119	96	109
	存貨週轉率(次)	2.63	3.10	3.37	2.47	2.53	3.1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98	3.15	3.18	2.90	2.88	3.21
	平均銷貨日數	139	118	108	148	144	11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40	3.16	2.48	1.95	2.20	2.15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7	0.88	0.80	0.63	0.72	0.7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23	4.48	3.94	1.86	3.16	-0.55
	權益報酬率(%)	6.29	9.28	7.68	3.35	6.44	-1.4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註 6)	13.31	18.71	15.19	8.00	14.63	-2.53
	純益率(%)	3.65	4.80	4.67	2.57	4.03	-3.47
	每股盈餘(元)	0.90	1.40	1.27	0.57	1.06	-0.22
	現金流量比率(%)	31.42	21.12	-13.29	27.21	-1.26	-2.0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5.43	103.81	72.95	86.75	92.56	53.82
	現金再投資比率(%)	12.80	9.95	-7.07	13.46	-2.69	-3.1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4.98	13.78	16.43	28.25	17.13	-123.95
	財務槓桿度	1.14	1.06	1.07	1.19	1.11	0.57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利息保障倍數：2016 年較 2015 年上升，主要係因 2016 年度獲利較 2015 年度增加所致。
2.應收帳款週轉率：2016 年較 2015 年上升，主要係因收款狀況較佳所致。
3.平均收現日數：2016 年較 2015 年降低，主要係因收款狀況較佳所致。
4.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2016 年較 2015 上升，主要係因 2016 年度獲利較 2015 年度增加所致。
5.現金流量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2016 年較 2015 年降低，主要係因 2015 年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所致。
6.營運槢桿度：2016 年較 2015 年降低，主要係因 2016 年營業收入及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註 1：2012~2016 年度之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2017 年 3 月 31 日之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 2：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 5)

6.槢桿度：

- (1)營運槢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6)。
- (2)財務槢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 6：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表

分析項目(註2)		年度 最近年度財務分析(註1)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5.10	44.61	34.36	41.42	42.8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590.23	495.58	537.22	492.37	406.21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71.22	142.18	175.12	137.91	131.01
	速動比率	111.55	85.93	114.84	89.27	82.05
經營能力	利息保障倍數	22.79	56.30	36.92	16.70	18.84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19	6.06	4.47	5.15	5.10
	平均收現日數	88	61	82	71	72
	存貨週轉率(次)	2.52	2.92	2.78	2.64	2.7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44	2.78	2.50	2.93	2.65
	平均銷貨日數	145	125	131	138	13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4.24	4.71	2.97	2.58	2.4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3	0.64	0.45	0.40	0.4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59	5.22	4.78	2.23	3.93
	權益報酬率(%)	6.29	9.28	7.69	3.35	6.4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註6)	10.70	17.69	14.11	7.86	12.40
	純益率(%)	6.54	7.96	10.37	5.20	8.99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元)	0.90	1.40	1.27	0.57	1.06
	現金流量比率(%)	17.44	41.64	-22.02	27.17	-7.3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2.88	98.87	74.21	82.96	86.96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1.79	11.45	-5.62	5.29	-4.21
	營運槓桿度	32.53	10.35	67.17	22.26	51.82
財務結構	財務槓桿度	1.18	1.03	1.43	1.16	1.75
請說明最近二年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2016年較2015上升，主要係因2016年度獲利較2015年度增加所致。						
2.現金流量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2016年較2015年降低，主要係因2015年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所致。						
3.營運槓桿度：2016年較2015年上升，主要係因2016年營業利益減少所致。						

註1：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 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 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 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 6：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財務報表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1.8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12.7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82.7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速動比率	123.5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經營能力	利息保障倍數	9.3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8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獲利能力	平均收現日數	9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存貨週轉率(次)	2.6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現金流量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98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平均銷貨日數	13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槓桿度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3.2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8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1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股東權益報酬率(%)	5.8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現金流量	占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2.2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稅前純益	12.88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槓桿度	純益率(%)	3.4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每股盈餘(元)(註2)	0.8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不適用。						

註1：以上各年度會計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
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
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存貨週轉率。
-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
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
資產 + 營運資金)。(註 5)

6. 構桿度：

- (1) 營運構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 6)。
- (2) 財務構桿度 = 營業利益／(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
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
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
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 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
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四)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財務報表

分析項目 (註 2)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註 1)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3.2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529.1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73.7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速動比率	112.3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利息保障倍數	21.9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1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平均收現日數	8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存貨週轉率(次)	2.5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平均銷貨日數	14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4.28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4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股東權益報酬率(%)	5.8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占實收營業利益 資本比率(%)	2.7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稅前純益	10.28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純益率(%)	6.2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元)	0.8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現金流量比率(%)	18.0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4.8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3.0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營運槓桿度	37.6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財務槓桿度	1.2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不適用。							

註 1：以上各年度會計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財務分析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債債能力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3)

5. 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註 4)

6. 構桿度：

(1)營運構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5)。

(2)財務構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 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韋亮發及簡明彥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之一○五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議案，復經本監察人等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報請鑑核。

此致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六年股東常會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傅金仁



監察人：羅子武



中華民國一○六年三月十七日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77-150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151-235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1.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IFRSs)	2015年度 (IFRSs)	2016年度 (IFRSs)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總計		3,536,126	3,655,685	119,559	3.38%
非流動資產總計		2,243,513	2,175,559	(67,954)	-3.03%
資產總計		5,779,639	5,831,244	51,605	0.89%
流動負債總計		2,316,773	2,372,090	55,317	2.39%
非流動負債總計		811,346	877,178	65,832	8.11%
負債總計		3,128,119	3,249,268	121,149	3.87%
普通股股本		1,604,341	1,604,341	0	0.00%
資本公積		338,976	338,976	0	0.00%
保留盈餘		632,760	713,324	80,564	12.73%
其他權益		76,415	(71,654)	(148,069)	-193.77%
庫藏股票		0	0	0	-
非控制權益		(972)	(3,011)	(2,039)	209.77%
權益總計		2,651,520	2,581,976	(69,544)	-2.62%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					
其他權益: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影響					

2.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IFRSs)	2015年度 (IFRSs)	2016年度 (IFRSs)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總計		1,467,686	1,386,020	(81,666)	-5.56%
非流動資產總計		3,060,388	3,134,095	73,707	2.41%
資產總計		4,528,074	4,520,115	(7,959)	-0.18%
流動負債總計		1,064,236	1,057,950	(6,286)	-0.59%
非流動負債總計		811,346	877,178	65,832	8.11%
負債總計		1,875,582	1,935,128	59,546	3.17%
普通股股本		1,604,341	1,604,341	0	0.00%
資本公積		338,976	338,976	0	0.00%
保留盈餘		632,760	713,324	80,564	12.73%
其他權益		76,415	(71,654)	(148,069)	-193.77%
庫藏股票		0	0	0	-
權益總計		2,652,492	2,584,987	(67,505)	-2.54%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					
其他權益: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影響					

二、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1.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1) 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IFRSs)	2015年度 (IFRSs)	2016年度 (IFRSs)	增(減)變動	
				金額	%
營業收入		3,448,815	4,188,370	739,555	21.44%
營業成本		2,553,489	2,977,539	424,050	16.61%
營業毛利		895,326	1,210,831	315,505	35.24%
營業費用		801,671	1,020,952	219,281	27.35%
營業淨利		93,655	189,879	96,224	102.7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4,703	44,868	10,165	29.29%
稅前淨利		128,358	234,747	106,389	82.88%
所得稅費用		42,210	68,173	25,963	61.51%
本期淨利		86,148	166,574	80,426	93.36%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

營業收入：本期出貨增加

營業毛利：本期營業收入成長

營業費用：本期營業收入成長

營業淨利：本期營業收入成長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本期處分投資利益增加

稅前淨利：本期營業收入成長

所得稅費用：本期營業收入成長

本期淨利：本期營業收入成長

(2) 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IFRSs)	2015年度	2016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
營業收入		1,707,262	1,874,688	167,426	9.81%
營業成本		1,233,110	1,380,514	147,404	11.95%
已實現營業毛利		461,371	508,743	47,372	10.27%
營業費用		403,998	482,789	78,791	19.50%
營業淨利		57,373	25,954	(31,419)	-54.7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8,708	172,921	104,213	151.68%
稅前淨利		126,081	198,875	72,794	57.74%
所得稅費用		37,367	30,262	(7,105)	-19.01%
本期淨利		88,714	168,613	79,899	90.06%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

營業淨利：營業費用增加所致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採權益法之子公司投資收益增加所致

稅前淨利：採權益法之子公司投資收益增加所致

本期淨利：採權益法之子公司投資收益增加所致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表：

(一) 最近二年度之流動性分析

項目	年度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27.21	-1.26	-104.6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6.75	92.56	6.70%
現金再投資比率(%)		13.46	-2.69	-119.99%

分析說明：
現金流量比率：本期現金流量比率較去年同期減少，主要係本期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為流出所致。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本期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係本期較上期的近五年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現金再投資比率：本期現金再投資比率較去年同期減少，主要係本期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為流出所致。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現金不足之情形。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971,522	60,000	261,000	770,522	-	-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1)營業活動：預計營收及獲利
(2)投資活動：興建研發大樓
(3)融資活動：增加銀行借款與發放現金股利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興建研發大樓以因應研發及各單位人員目前空間不足問題，預計本年度現金流出影響金額約一億元。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本公司依循主管機關訂定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作為本公司進行轉投資事業之依據，以掌握相關之業務與財務狀況；另內部控制制度中既定『子公司管理辦法』，針對其資訊揭露、業務、存貨及財務之管理制度相關規範，定期針對重要子公司執行稽核作業，建立相關營運風險機制，使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得以發揮最大效用。

1、為因應中國大陸已成為最大工具機市場，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以投資中國大陸為主，積極開拓大陸市場佔有率，進而全球化經營發展。

2、因應中國大陸國際化市場態勢明顯，後續將再強化協易中國公司競爭力。

六、風險事項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 2016 年度之利息收入為 15,978 仟元，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為 0.38%;利息費用為 18,043 仟元，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為 0.43%。所佔比率甚低，故利率波動對整體獲利影響不大，且本公司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以取得對公司較有利的借款利率或借款種類，短期營運資金多利用貨幣市場較低的利息成本。本公司為更穩健財務結構，降低資金風險，已調整增加中長期貸款比重。另本公司與往來銀行保有良好之授信往來關係，為因應利率之變動，未來本公司將密切注意利率走勢，並適時調整借款結構，適時採取必要措施以規避利率上漲之風險。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 2016 年度之兌換損失為 12,417 仟元，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為 0.30%，兌換損益之波動，主要係因當年度匯率變動依準則對相關資產負債科目作評價所造成之影響所致，占營業收入金額甚低，本公司對於外銷訂單合約，如遇有美元等外幣報價時，則考量利率、匯率之變動酌以調整報價兌換率或設定相對之匯率收款條件，同時會視需要進行以避險為目的之遠期外匯交易，以減緩匯損可能之影響。由於本公司外銷比率高，進口比率低，因此外匯之因應係以公司資金需求為主尋求當時最適之匯率兌換，遇有高額交易之出口外匯，則俟機利用遠期外匯及選擇權方式來規避匯率風險。

3.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隨時掌握上游原料及關鍵零組件的價格波動情形，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的互動關係，並因應價格波動而適時調整產品售價及原物料庫存數量，可降低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之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除為子公司融資需求而為之背書保證或資金貸與、及為關係人交易應收帳款逾一定期限未收回而轉列其他應收款之資金貸與外，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之情形，本公司對於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則係依「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法辦理。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所投入之相關研究發展經費，係依持續不斷研究開發新產品及新技術以維持市場競爭力所需投入。本公司基於全球化發展，長期搜集全球各市場資訊、產業發展分析、以及業界沖床技術發展趨勢，製訂公司長期研究發展策略、及各階段產品

開發項目，據以有效降低研發經費無效投資之風險。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均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範辦理，國內外近年來政策及法律變動，與企業經營相關者首重公司治理與環保等項目，本公司將以法制為基礎，逐步以穩健且彈性之因應作法來提升公司治理層面。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專業之沖床機械製造業領導廠，產品泛用於各式金屬沖床產業，為因應市場需求及競爭，本公司持續發展精緻化及高附加價值之產品，以增進本公司市場競爭力及領導地位，並開創財務業務之效益面，另最近年度並無因科技改變而有重大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向秉持專業和誠信的經營原則，管理階層守法經營，著重尖端發展永續服務，以提供優良產品為導向，於業界之形象一向良好，最近年度並無企業形象改變而對公司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股權大量移轉之情形，目前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成數均符合主管機關規定，並未對本公司之經營產生重大之影響。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因經營權改變而影響公司營運之情事，且本公司及子公司已制訂完整之內控控制制度及相關管理規章，若經營權改變對營運應無重大影響。

(十二)訴訟或非訴訟事件之揭露：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之揭露：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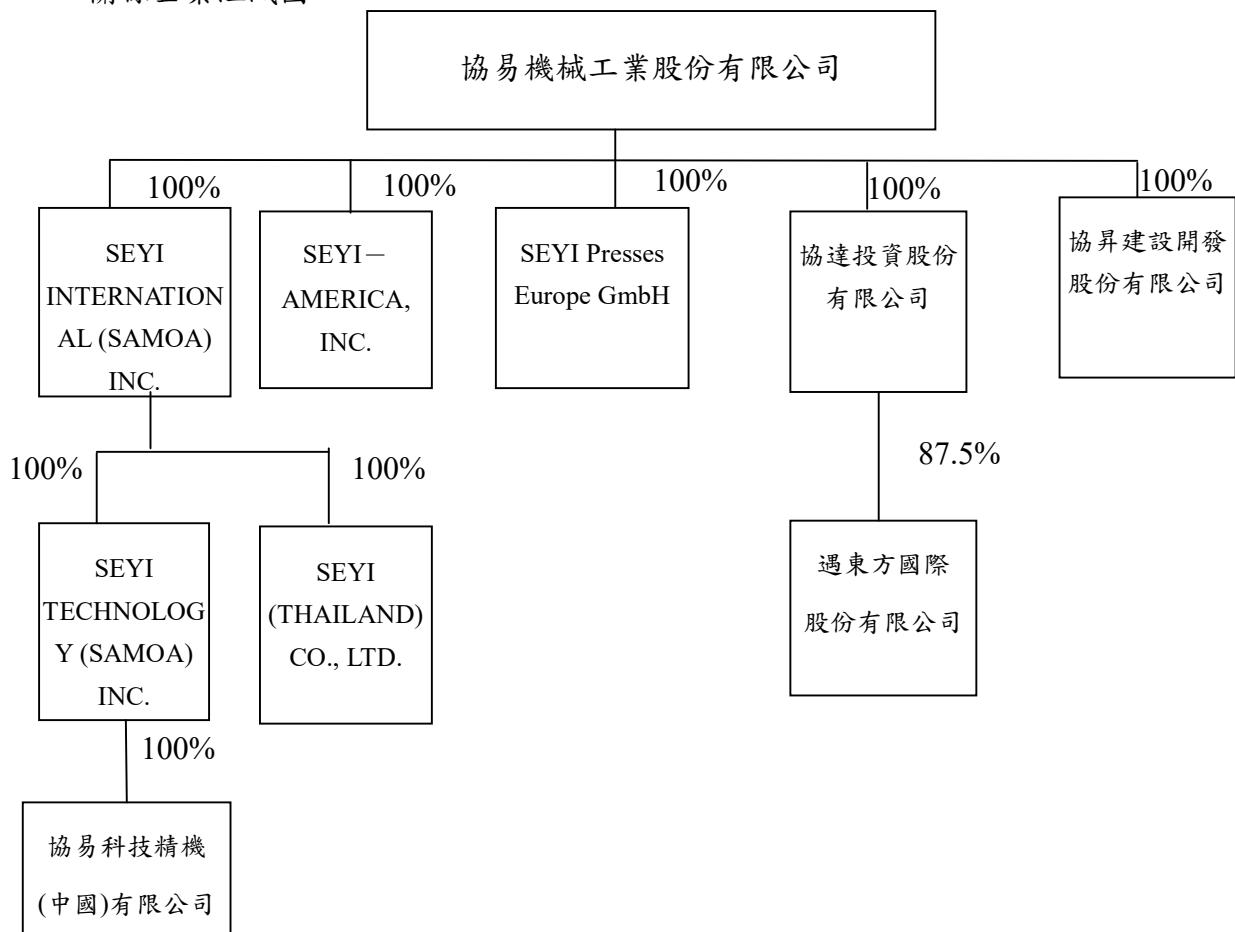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註: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之關係企業組織圖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SEYI INTERNATIONAL (SAMOA)INC.	91.07.31	TrustNet Chamber, Lotermau Centre, P.O.Box 1225, Apia, Samoa	USD 12,253	貿易及投資業務
SEYI-AMERICA, INC.	89.01.31	17534 VON KARMAN AVE. IRVINE, CA 92614, U.S.A.	USD 1,000	沖床等工作母機及其相關機械零配件之銷售
SEYI Presses Europe GmbH	101.08.29	Donaustrasse 19a, 63452 Hanau, Germany	EUR 250	沖床等工作母機及其相關機械零配件之銷售
協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2.04.24	台北市復興北路 184 號 3 樓	NTD 250,000	投資業務
協昇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04.02.12	台北市復興北路 184 號 3 樓	NTD 250,000	建設開發業務
SEYI TECHNOLOGY (SAMOA)INC.	91.07.31	TrustNet Chambers, Lotemau Centre, P.O. Box 1225, Apia, Samoa	USD 12,000	貿易及投資業務
SEYI(THAILAND)CO.,LTD.	101.08.31	22/57 Sukhaphiban 2 Rd., Prawet, Bangkok, 10250 Thailand	THB 7,500	沖床等工作母機及其相關機械零配件之銷售
協易科技精機(中國)有限公司	91.08.22	江蘇省昆山市千燈鎮石浦興浦中路 88 號	USD 12,000	生產電腦通訊電子零件等電子專用設備；銷售自產品
遇東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3.02.2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20 號	NTD 32,000	餐飲業

註:實收資本額基準日為 2017 年 4 月 30 日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協易及其所屬關係企業主要經營沖床及其週邊設備與零件之設計、製造、買賣與一般投資、不動產投資及餐飲業。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SEYI INTERNATIONAL (SAMOA)INC.	董事長	郭雅慧 (協易機械公司法人代表)	12,252,750	100.00
SEYI-AMERICA,INC.	董事長	郭雅慧 (協易機械公司法人代表)	1,000,000	100.00
SEYI Presses Europe GmbH	董事長	郭雅慧 (協易機械公司法人代表)	250,000	100.00
協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郭雅慧 (協易機械公司法人代表)	25,000,000	100.00
協昇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郭雅慧 (協易機械公司法人代表)	25,000,000	100.00
SEYI TECHNOLOGY (SAMOA)INC.	董事長	郭雅慧 (協易機械公司法人代表)	12,000,000	100.00
SEYI(THAILAND)CO.,LTD.	董事長	郭雅慧 (協易機械公司法人代表)	75,000	100.00
協易科技精機（中國）有限公司	董事長	郭雅慧 (協易機械公司法人代表)	12,000,000	100.00
遇東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郭雅慧 (協易機械公司法人代表)	2,800,000	87.50

註: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之資料

6、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2016 年度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 (稅後)
SEYI INTERNATIONAL (SAMOA)INC.	403,896	2,771,153	1,093,024	1,678,129	1,795,140	136,269	125,482	10.24
SEYI-AMERICA,IN C.	34,011	424,016	322,562	101,454	1,300,569	49,032	31,300	31.30
SEYI Presses Europe GmbH	9,250	84,143	98,341	(14,198)	158,822	739	2,427	9.71
協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	233,949	95,558	138,391	40,152	(21,403)	(37,574)	(1.50)
協昇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	249,054	0	249,054	0	0	(644)	(0.03)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 151-235 頁。

(三)、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訂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會計師查核報告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存貨評價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存貨金額為 508,098 仟元（存貨總額 590,052 仟元扣除備抵存貨跌價損失金額 81,954 仟元後之淨額）如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五)及五(二)所述，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風險主要在於其年底淨變現價值評價之允當性，由於管理階層依照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 2 號「存貨」之規定，評估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攸關重大判斷，且存貨係屬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因是將存貨評價判斷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於查核中因應存貨評價及備抵跌價損失提列潛在風險之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評估並測試與存貨管理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2. 取得管理當局編製之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估資料，抽核估計售價資料至最近期銷售記錄、評估管理當局估計淨變現價值之依據及其合理性。
3. 取得存貨庫齡狀況表及比較歷史提列備抵數實際沖銷差異之情形，以確認存貨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政策之適當性。另參與年底存貨盤點，評估存貨狀況及過時或損壞貨品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提列適當性。

銷貨收入認列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銷貨收入項目主係機械設備等生產財，客戶群廣大且無固定銷售對象，貨物所有權及風險是否移轉係可能發生潛在風險之來源，因是將之判斷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於查核中因應銷貨收入認列潛在風險之查核程序如下：

1. 就收入認列相關內部控制制度，抽樣測試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取得本年度銷貨收入明細，抽核其相關交易之原始訂單、出貨單及發票等相關文件，覆核其交易內容是否齊備並與入帳金額相符，以確認收入之真實性。

其他事項

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中，採用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 – SEYI-AMERICA, INC. 之財務報告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計新台幣（以下同）93,775 仟元及 49,151 仟元，占資產總

額之 2.07% 及 1.09%；民國 105 及 104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分別計 31,300 仟元及 1,856 仟元，分別占稅前淨利之 15.74% 及 1.47%。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

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负面影响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韋亮發

韋亮發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會計師 簡明彥

簡明彥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14 日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431,417	10	\$ 526,519	1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3,122	-	2,758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四、附註十及三十）	3,459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五及十一）	49,082	1	52,359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十一）	74,765	2	161,937	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九）	279,393	6	89,650	2		
1200	其他應收款	11,451	-	12,200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九）	4	-	65,843	1		
1310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二）	508,098	11	512,867	11		
1410	預付款項	19,383	1	41,877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5,846	-	1,676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386,020</u>	<u>31</u>	<u>1,467,686</u>	<u>32</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1,706	-	39,552	1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九）	70,980	2	7,00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2,150,045	47	2,166,798	4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及三十）	735,912	16	585,947	13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五及三十）	116,405	3	117,551	3		
1802	電腦軟體（附註四）	8,784	-	8,27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46,724	1	45,374	1		
1915	預付設備款	69	-	86,986	2		
1920	存出保證金	3,470	-	2,902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3,134,095</u>	<u>69</u>	<u>3,060,388</u>	<u>68</u>		
1XXX	資產總計	<u>\$ 4,520,115</u>	<u>100</u>	<u>\$ 4,528,074</u>	<u>100</u>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	\$ 209,189	4	\$ 155,844	4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2,176	-	-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七）	1,121	-	474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七）	578,958	13	459,173	10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九）	544	-	1,611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	175,183	4	144,765	3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二九）	74	-	42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6,011	-	12,116	-		
2310	預收款項	82,419	2	287,837	6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八）	2,275	-	2,374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057,950</u>	<u>23</u>	<u>1,064,236</u>	<u>23</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四、十五、十六及三十）	555,200	12	465,650	10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213,674	5	224,824	5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五及十九）	107,718	3	120,339	3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586	-	533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877,178</u>	<u>20</u>	<u>811,346</u>	<u>18</u>		
2XXX	負債總計	<u>1,935,128</u>	<u>43</u>	<u>1,875,582</u>	<u>41</u>		
權益（附註四、八、二十、二二、二三及二五）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u>1,604,341</u>	<u>35</u>	<u>1,604,341</u>	<u>35</u>		
3120	資本公積						
3211	資本公積—普通股股票溢價	271,530	6	271,530	6		
3213	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47,180	1	47,180	1		
3220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5,129	-	5,129	-		
3235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1,602	-	1,602	-		
3271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已失效	3,435	-	3,435	-		
3273	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0,100	1	10,100	1		
3200	資本公積總計	<u>338,976</u>	<u>8</u>	<u>338,976</u>	<u>8</u>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12,186	5	203,314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2,544	-	22,544	1		
3350	未分配盈餘	478,594	11	406,902	9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713,324</u>	<u>16</u>	<u>632,760</u>	<u>14</u>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3,700)	(1)	57,761	1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3	-	30,987	1		
3490	員工未賺得酬勞	(17,977)	(1)	(12,333)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71,654)	(2)	76,415	2		
3XXX	權益總計	<u>2,584,987</u>	<u>57</u>	<u>2,652,492</u>	<u>59</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4,520,115</u>	<u>100</u>	<u>\$ 4,528,074</u>	<u>100</u>		

後附之附註為上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會計師事務所於 106 年 3 月 1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盈餘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		金額	%	
	\$ 1,876,575	100		\$ 1,712,510	100	
4110 营業收入總額						
4170 減：銷貨退回	1,096	-		4,889	-	
4190 減：銷貨折讓	791	-		359	-	
4100 营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二一及二九）	1,874,688	100		1,707,262	100	
5110 营業成本（附註四、五、十二、十九、二二及二九）	1,380,514	74		1,233,110	72	
5900 营業毛利	494,174	26		474,152	28	
591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附註四）	(24,819)	(1)	(39,388)	(2)		
592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附註四）	39,388	2		26,607	1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508,743	27		461,371	27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九、二二及二九）						
6100 推銷費用	226,956	12		158,120	9	
6200 管理費用	144,772	7		159,511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1,061	6		86,367	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82,789	25		403,998	24	
6900 营業淨利	25,954	2		57,373	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四及二九）	\$ 1,676	-	\$ 3,273	-
7110	租金收入（附註四）	5,798	-	6,315	-
7130	股利收入（附註四）	2,085	-	1,401	-
7190	其他收入—其他（附註二九）	8,453	-	52,922	3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附註四）	-	-	255	-
7225	處分投資利益（附註四及八）	51,778	3	-	-
7230	外幣兌換利益—淨額（附註四及二二）	-	-	14,970	1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附註四、七及三四）	92	-	514	-
7590	什項支出	(1,162)	-	(1,146)	-
76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附註四）	-	-	(2,446)	-
7630	外幣兌換損失（附註四及二二）	(5,639)	-	-	-
7510	利息費用	(11,150)	(1)	(8,031)	-
73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附註四）	<u>120,990</u>	<u>7</u>	<u>681</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172,921</u>	<u>9</u>	<u>68,708</u>	<u>4</u>
7900	稅前淨利	198,875	11	126,081	7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三）	<u>30,262</u>	<u>2</u>	<u>37,367</u>	<u>2</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68,613</u>	<u>9</u>	<u>88,714</u>	<u>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二二及二三）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10,641)	-	(\$ 11,785)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1,809</u>	<u>-</u>	<u>2,003</u>	<u>-</u>
	(<u>8,832</u>)	<u>-</u>	(<u>9,782</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33,572)	(7)	(24,707)	(2)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30,964)	(2)	(6,695)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22,111</u>	<u>1</u>	<u>3,868</u>	<u>-</u>
	(<u>142,425</u>)	(<u>8</u>)	(<u>27,534</u>)	(<u>2</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151,257</u>)	(<u>8</u>)	(<u>37,316</u>)	(<u>2</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u>17,356</u>	<u>1</u>	\$ <u>51,398</u>	<u>3</u>
每股盈餘（附註二四）				
9710 基 本	\$ <u>1.06</u>		\$ <u>0.57</u>	
9810 稀 釋	\$ <u>1.05</u>		\$ <u>0.5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6 年 3 月 1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資本公積（附註二十一及二十二）									
		股本(千股)	金額	普通股票溢價	轉換公司債	庫藏股票交易	員工認股權益變動數	已失效	限制員 工權利	股票票面價值	法定盈餘公積
A1	\$1,604,811	\$ 271,611	\$ 47,193	\$ 5,030	\$ 3,435	\$ 1,602	\$ 10,100	\$ 184,609	\$ 22,544	\$ 439,935	\$ 78,600
B1	-	-	-	-	-	-	-	-	-	18,705	-
B5	103 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	-	-	-	-	-	-	-	-	(18,705)	-
D1	104 年度淨利	-	-	-	-	-	-	-	-	(93,260)	-
D3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D5	10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
I3	庫藏股註銷	(47)	(470)	(81)	(13)	93	-	-	-	(93,260)	-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	6	-	-	-	-	-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604,341	271,530	47,180	5,129	1,602	3,435	10,100	203,314	22,544	406,902
B1	104 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	-	-	-	-	-	-	-	-	8,872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8,872)	-
D1	105 年度淨利	-	-	-	-	-	-	-	-	(79,217)	-
D3	105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	-	-	-	-	-	-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60,434	\$ 271,530	\$ 47,180	\$ 5,129	\$ 1,602	\$ 3,435	\$ 10,100	\$ 212,186	\$ 22,544	\$ 478,594

其 他 權 益 (附註二十一、二十二、二十三及二五)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 票 價 值 (附註二十)											
股份(千股)	金額	普通股票溢價	轉換公司債	庫藏股票交易	員工認股權益變動數	已失效	限制員 工權利	股票票面價值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A1	\$1,604,811	\$ 271,611	\$ 47,193	\$ 5,030	\$ 3,435	\$ 1,602	\$ 10,100	\$ 184,609	\$ 22,544	\$ 439,935	\$ 78,600
B1	-	-	-	-	-	-	-	-	-	-	-
B5	103 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	-	-	-	-	-	-	-	-	-	-
D1	104 年度淨利	-	-	-	-	-	-	-	-	-	-
D3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D5	10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
I3	庫藏股註銷	(47)	(470)	(81)	(13)	93	-	-	-	(93,260)	-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	6	-	-	-	-	-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604,341	271,530	47,180	5,129	1,602	3,435	10,100	203,314	22,544	406,902
B1	104 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	-	-	-	-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
D1	105 年度淨利	-	-	-	-	-	-	-	-	-	-
D3	105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	-	-	-	-	-	-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60,434	\$ 271,530	\$ 47,180	\$ 5,129	\$ 1,602	\$ 3,435	\$ 10,100	\$ 212,186	\$ 22,544	\$ 478,594

85
董事長：
王
德
仁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6 年 3 月 14 日查核報告)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98,875	\$ 126,081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300	呆帳費用（迴轉利益）	18,676	(33,166)
A20100	折舊費用	25,488	24,223
A20200	攤銷費用	8,176	8,960
A20900	利息費用	11,150	8,031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120,990)	(681)
A21200	利息收入	(1,676)	(3,273)
A21300	股利收入	(2,085)	(1,401)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5,644)	12,541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11,702	(7,764)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2,191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利益	(51,778)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負債）損失（利益）	(18)	265
A2390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39,388)	(26,607)
A2400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u>24,819</u>	<u>39,388</u>
		(<u>121,568</u>)	<u>22,707</u>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3,450	11,803
A31150	應收帳款	68,323	(38,291)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91,298)	48,28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283)	(1,338)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5,839	3,366
A31200	存 貨	(6,933)	(88,175)
A31230	預付款項	22,494	(15,92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170)	(223)
A32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	1,830	-
A32130	應付票據	647	(176)
A32150	應付帳款	119,785	80,959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67)	(642)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30,248	35,541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2	9
A32210	預收款項	(205,418)	189,80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99)	(\$ 4,57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23,262)	(52,15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43,575)	317,054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0,980)	(7,72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2,915)	(20,210)
A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77,470)	<u>289,11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683)	-
B00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60,343	-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3,459)	-
B00700	出售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價款	-	4,000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3,980)	-
B01800	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50,000)
B019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資退還股款	20,295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5,893)	(14,53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863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568)	(169)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6,535)	(3,646)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43,644)	(95,579)
B07500	收取之利息	1,676	3,370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2,085</u>	<u>1,401</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1,363)	<u>(354,296)</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增加	53,345	50,336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516,245	589,22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426,695)	(386,87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53	87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79,217)	(93,260)
C05100	員工購買庫藏股	-	<u>30,870</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3,731</u>	<u>190,383</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95,102)	125,20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526,519</u>	<u>401,313</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31,417</u>	<u>\$ 526,51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6 年 3 月 1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71 年 3 月經經濟部核准成立，並於同年 4 月開始營業，主要業務為機械設備及其他機械製造、資訊軟體服務及其他設計業務等。

本公司股票自 91 年 4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將於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50050021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6834 號函，本公司將自 106 年度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 106 年適用之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27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適用上述106年適用之IFRSs規定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IAS 24，釐清為本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本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2.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 106 年適用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本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本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將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106 年適用之 IFRSs 修正規定對各期間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 IFRS 9 及 IFRS 15 應自 107 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 『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金融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過渡規定

IFRS 9 生效時，首次適用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得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應追溯適用，惟本公司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一般避險會計應推延適用，惟避險選擇權之損益認列則須追溯適用。

2. IFRS 16「租賃」

IFRS 16 級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

應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 IFRIC 22，或自首次適用日或首次適用 IFRIC 22 之財務報告比較期間開始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3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12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含結構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

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八。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

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與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

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120 至 15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

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八。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匯率交換及選擇權，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合約完成程度係按服務完成程度，並依合約規定之比例或期間平均認列。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租 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3. 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

當租賃同時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本公司係依附屬於各要素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承租人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最低租賃給付應按租賃開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益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

若租賃給付能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各要素係按所適用之租賃分類處理。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體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地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绌（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員工認股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若屬有償發行，且約定員工離職時須退還價款者，應認列相關應付款。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

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遷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

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應收帳款帳面金額分別為 74,765 仟元及 161,937 仟元（分別扣除備抵呆帳 23,195 仟元及 4,346 仟元後之淨額）；應收票據帳面金額分別為 49,082 仟元及 52,359 仟元（分別扣除備抵呆帳 90 仟元及 263 仟元後之淨額）。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508,098 仟元及 512,867 仟元。

(三) 所得稅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46,724 仟元及 45,374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四)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1,088	\$ 1,141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430,329</u>	<u>525,378</u>
	<u>\$431,417</u>	<u>\$526,519</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1%～0.08%	0.01%～0.13%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持有供交易		
非衍生性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股票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3,122	\$ 2,758
<u>金融負債—流動</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一選擇權	\$ 2,176	\$ _____-

資產負債表日未採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匯率選擇權合約明細
如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合 約	金 領	交 易 種 類	買 / 賣 方	收 取 之 權 利 金	公 平 價 值
USD	5,000	賣 權	賣 方	\$ 780	(\$ 658)
USD	2,000	賣 權	賣 方	333	(494)
USD	1,000	賣 權	賣 方	151	(235)
USD	1,000	賣 權	賣 方	174	(257)
USD	1,000	賣 權	賣 方	199	(279)
USD	2,000	賣 權		<u>193</u>	<u>(253)</u>
<u>USD</u>	<u>12,000</u>			<u>\$ 1,830</u>	<u>(\$ 2,176)</u>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國內上市（櫃）股票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1,706	\$ -
國外上市（櫃）股票		
HITACHI ZOSEN FUKUI CORP.	<u>-</u>	<u>39,552</u>
	<u>\$ 1,706</u>	<u>\$ 39,552</u>

98 年度，因 HITACHI ZOSEN FUKUI CORP. 股票市價大幅下跌，本公司評估已具永久性跌價之可能，故於當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21,000 仟元。

本公司於 105 年 12 月處分 HITACHI ZOSEN FUKUI CORP. 股票，處分利益為 51,778 仟元（包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迴轉 30,778 仟元）。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上和齒輪股份有限公司	\$ 33,980	\$ -
福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
金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u>7,000</u>	<u>7,000</u>
	<u>\$ 70,980</u>	<u>\$ 7,000</u>
依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	<u>\$ 70,980</u>	<u>\$ 7,000</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本公司於 105 年 2 月及 7 月分別以 28,980 仟元及 5,000 仟元取得上和齒輪股份有限公司共 16.30% 之股權，另於 105 年 6 月以 30,000 仟元取得福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12% 之股權。

十、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受限制	<u>\$ 3,459</u>	<u>\$ —</u>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十。

十一、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49,172	\$ 52,622
減：備抵呆帳	(90)	(263)
	<u>\$ 49,082</u>	<u>\$ 52,359</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97,960	\$ 166,283
減：備抵呆帳	(23,195)	(4,346)
	<u>\$ 74,765</u>	<u>\$ 161,937</u>

(一)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120 天至 15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首先確認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應收款項發生減損，重大個別應收款項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者，應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其餘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之非屬重大之應收款項，以及無減損客觀證據之應收款項，將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者納入群組，分別評估該組資產之減損。本公司在接受新客戶之前，係透過內部信用評等系統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並每年依據

個別客戶之歷史交易紀錄、財務狀況定期檢視，故本公司之未逾期亦未減損之應收帳款主係來自於本公司長久往來、信用良好且無違約紀錄之客戶。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90天以內	\$ 68,158	\$108,951
91~150天以上	3,093	11,492
151~180天以上	21	3,439
181~360天以上	18,479	33,044
361天以上	<u>8,209</u>	<u>9,357</u>
合計	<u>\$ 97,960</u>	<u>\$166,283</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均無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群組評估減損損失
104年1月1日餘額	\$ 47,200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33,107)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9,747)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4,346</u>
105年1月1日餘額	\$ 4,346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18,849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23,195</u>

(二)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群組評估減損損失
104年1月1日餘額	\$ 322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59)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263</u>

(接次頁)

(承前頁)

	群組評估減損損失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63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173)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90</u>

十二、存 貨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89,702	\$ 37,747
在 製 品	282,309	313,226
原 物 料	<u>136,087</u>	<u>161,894</u>
	<u>\$508,098</u>	<u>\$512,867</u>

105 及 104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380,514 仟元及 1,233,110 仟元。

105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11,702 仟元。104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7,764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存貨於特定市場之銷售價格上揚所致。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u>\$ 2,150,045</u>	<u>\$ 2,166,798</u>

(一) 投資子公司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SEYI INTERNATIONAL (SAMOA) INC.	\$ 1,665,814	\$ 1,688,973
協昇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49,054	249,698
協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1,402	178,976
SEYI-AMERICA, INC.	93,775	49,151
SEYI PRESSES EUROPE GMBH	<u>(19,022)</u>	<u>(17,467)</u>
	2,131,023	2,149,331
加：採權益法之投資貸 餘轉列應收款減項	<u>19,022</u>	<u>17,467</u>
	<u>\$ 2,150,045</u>	<u>\$ 2,166,798</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SEYI INTERNATIONAL (SAMOA) INC.	100%	100%
協昇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協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SEYI-AMERICA, INC.	100%	100%
SEYI PRESSES EUROPE GMBH	100%	100%

本公司於 104 年 2 月 12 日以 250,000 仟元投資設立協昇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並取得 100% 之股權。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 SEYI PRESSES EUROPE GMBH 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外，其餘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子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調整。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成 本	自 有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輪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建 不 造 中 之 動 產	合 计
104年1月1日餘額	\$ 294,481	\$ 228,169	\$ 278,541	\$ 715	\$ 9,182	\$ 25,181	\$ -	\$ 836,269
增 添	-	346	7,352	-	1,044	5,794	-	14,536
處 分	-	(5,197)	(1,037)	(715)	(102)	-	-	(7,051)
內部移轉	-	11,418	74,908	-	935	9,887	-	97,148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294,481</u>	<u>\$ 234,736</u>	<u>\$ 359,764</u>	<u>\$ -</u>	<u>\$ 11,059</u>	<u>\$ 40,862</u>	<u>\$ -</u>	<u>\$ 940,902</u>
<u>累計折舊</u>								
104年1月1日餘額	\$ -	\$ 86,921	\$ 223,624	\$ 95	\$ 4,608	\$ 20,626	\$ -	\$ 335,874
處 分	-	(2,751)	(1,037)	(107)	(102)	-	-	(3,997)
折舊費用	-	6,058	11,476	12	1,760	3,772	-	23,078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90,228</u>	<u>\$ 234,063</u>	<u>\$ -</u>	<u>\$ 6,266</u>	<u>\$ 24,398</u>	<u>\$ -</u>	<u>\$ 354,955</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294,481</u>	<u>\$ 144,508</u>	<u>\$ 125,701</u>	<u>\$ -</u>	<u>\$ 4,793</u>	<u>\$ 16,464</u>	<u>\$ -</u>	<u>\$ 585,947</u>
<u>成 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 294,481	\$ 234,736	\$ 359,764	\$ -	\$ 11,059	\$ 40,862	\$ -	\$ 940,902
增 添	-	1,070	3,942	-	1,347	3,537	35,997	45,893
處 分	-	(165)	-	-	-	-	-	(165)
內部移轉	-	1,792	40,662	-	-	9,286	76,674	128,414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294,481</u>	<u>\$ 237,433</u>	<u>\$ 404,368</u>	<u>\$ -</u>	<u>\$ 12,406</u>	<u>\$ 53,685</u>	<u>\$ 112,671</u>	<u>\$ 1,115,044</u>
<u>累計折舊</u>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90,228	\$ 234,063	\$ -	\$ 6,266	\$ 24,398	\$ -	\$ 354,955
處 分	-	(165)	-	-	-	-	-	(165)
折舊費用	-	6,414	9,444	-	2,011	6,473	-	24,342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96,477</u>	<u>\$ 243,507</u>	<u>\$ -</u>	<u>\$ 8,277</u>	<u>\$ 30,871</u>	<u>\$ -</u>	<u>\$ 379,132</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 294,481</u>	<u>\$ 140,956</u>	<u>\$ 160,861</u>	<u>\$ -</u>	<u>\$ 4,129</u>	<u>\$ 22,814</u>	<u>\$ 112,671</u>	<u>\$ 735,912</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50 年
行政大樓	50 年
其他	3 至 50 年
機器設備	10 至 20 年
運輸設備	5 年
辦公設備	3 至 6 年
其他設備	2 至 16 年

本公司設定質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已完工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
<u>成本</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145,323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45,323</u>
<u>累計折舊</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6,627)	
折舊費用	(<u>1,145</u>)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7,772)	
10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117,551</u>
<u>成本</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145,323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45,323</u>
<u>累計折舊</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7,772)	
折舊費用	(<u>1,146</u>)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8,918)	
105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116,405</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 55 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本公司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以第 3 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

係參考內政部不動產資訊平台有關同區域不動產實價登錄行情趨勢資料。其評價之公允價值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u>\$179,685</u>	<u>\$179,685</u>

本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本公司設定質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六、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1)	\$200,000	\$150,000
銀行信用狀借款	<u>9,189</u>	<u>5,844</u>
	<u>\$209,189</u>	<u>\$155,844</u>

1. 銀行無擔保借款之利率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0.59%-1.12% 及 0.73%-1.26% 。

(二) 長期借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第一商業銀行等銀行聯貸案</u>		
擔保借款(1)（附註三 十）：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金額分別為新台 幣 560,000 仟元、新台 幣 400,000 仟元及美金 2,000 仟元	\$560,000	\$465,650
減：聯貸主辦費	(4,800)	-
長期借款	<u>\$555,200</u>	<u>\$465,650</u>

本公司借款之有效利率區間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u>有效利率：</u>		
變動利率借款	1.58%-1.73%	1.28%-1.68%

本公司為充實中期營運資金，於 100 年 12 月 13 日與銀行團簽訂授信額度新台幣 18 億元整之聯合授信合約，分次動用，並得循環使用。自首次動用日 101 年 3 月 8 日起算授信期間為 5 年。

本公司於聯合授信合約存續中，應維持下列之財務比率與規定：

1. 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之比率，不得低於 100%。
2. 負債比率：即負債總額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後對有形淨值之比率，於 100 年及 101 年均不得高於 200%，自 102 年半年度起不得高於 185%。
3. 利息保障倍數：即稅前淨利加利息費用加折舊與攤銷之總和對利息費用之比率，不得低於 3 倍。
4. 有形淨值：即淨值扣除無形資產之金額，應維持在新臺幣 15 億元（含）以上。

上述各項財務比率與規定，應以經管理銀行認可之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各該年度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為準，自 100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開始適用，每半年核計一次，並於管理銀行認為必要時隨時核計。

本公司已於 105 年 8 月 30 日與銀行團重新簽訂授信額度新台幣 20 億元整之聯合授信合約，分次動用，並得循環使用。自首次動用日起算授信期間為 5 年，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動用。

本公司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已提供桃園縣龜山區南上路之土地及廠房及新北市新莊區之土地、房屋及建築作為第一商業銀行等銀行聯貸案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七、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 1,121	\$ 474
應付帳款		
因營業而發生	<u>\$578,958</u>	<u>\$459,173</u>

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分別有 145,321 仟元及 246,059 仟元之已開立票據係供銀行借款及支付貨款之存出保證使用，且於保證之責任終止時可收回註銷。

十八、其他負債—流動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72,733	\$ 58,410
應付佣金支出	33,479	23,764
應付試車服務費	2,915	12,163
應付員工福利	21,030	11,245
其他應付費用	<u>45,026</u>	<u>39,183</u>
	<u>\$175,183</u>	<u>\$144,765</u>
<u>其他流動負債</u>		
暫收款	\$ 618	\$ 617
代收款	<u>1,657</u>	<u>1,757</u>
	<u>\$ 2,275</u>	<u>\$ 2,374</u>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6%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則於次年度 3 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87,792	\$175,88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80,074)	(55,545)
淨確定福利負債	<u>\$107,718</u>	<u>\$120,339</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0,199	(\$ 9,490)	\$ 160,709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424	-	1,424
利息費用（收入）	3,829	(214)	3,615
認列於損益	5,253	(214)	5,039
再衡量數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1,293	-	1,293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5,548	-	5,548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4,940	4	4,94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1,781	4	11,785
雇主提撥	-	(57,194)	(57,194)
福利支付	(11,349)	11,349	-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75,884	(\$ 55,545)	\$ 120,339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5,884	(\$ 55,545)	\$ 120,339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260	-	1,260
利息費用（收入）	2,638	(833)	1,805
認列於損益	3,898	(833)	3,065
再衡量數			
精算利益－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132)	-	(132)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	-	-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10,043	730	10,77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9,911	730	10,641
雇主提撥	-	(26,327)	(26,327)
福利支付	(1,901)	1,901	-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87,792	(\$ 80,074)	\$ 107,718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50%	1.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1.50%	1.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5%	(\$ 8,828)
減少 0.5%	<u>\$ 10,166</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5%	<u>\$ 10,097</u>
減少 0.5%	(\$ 8,869)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3,256</u>	<u>\$ 2,845</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0 年	13 年

二十、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202,800</u>	<u>202,800</u>
額定股本	<u>\$ 2,028,000</u>	<u>\$ 2,028,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60,434</u>	<u>160,434</u>
已發行股本	<u>\$ 1,604,341</u>	<u>\$ 1,604,341</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271,530	\$271,530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47,180	47,180
庫藏股票交易	<u>5,129</u>	<u>5,129</u>
	<u>323,839</u>	<u>323,839</u>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2)</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1,602	1,602
員工認股權－已失效	<u>3,435</u>	<u>3,435</u>
	<u>5,037</u>	<u>5,037</u>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u>10,100</u>	<u>10,100</u>
	<u>\$338,976</u>	<u>\$338,976</u>

-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產生之資本公積及逾期未行使失效之員工認股權，僅得以彌補虧損。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24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之(二)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正值成長期，為配合內外環境與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及營運穩定健全發展，本公司股利政策採以剩餘股利及穩定股利政策，依據盈餘狀況、未來資金需求及發展計畫，在以保留盈餘融通資金需求後，考量以股票股利、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與現金股利搭配之方式分派之，惟採行股票股利與現金股利搭配分派時，現金股利發放不得逾分派總額之 8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5 年 6 月 24 日及 104 年 6 月 9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4 及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8,872	\$ 18,705		
現金股利	79,217	93,260	\$ 0.50	\$ 0.60

本公司 106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擬議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6,861	
特別盈餘公積	31,133	
現金股利	95,060	\$ 0.6

有關 105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6 年 6 月 22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22,544 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5年度	104年度
年初餘額	\$ 57,761	\$ 78,60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33,572)	(24,707)
相關所得稅	<u>22,111</u>	<u>3,868</u>
年底餘額	<u>(\$ 53,700)</u>	<u>\$ 57,761</u>

2. 員工未賺得酬勞

本公司股東會於 102 年 6 月 10 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說明參閱附註二五。

(六) 庫藏股票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無)

收	回	原	因	轉讓股份予員工 (仟股)
104 年 1 月 1 日股數				3,047
本年度減少				(3,047)
104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本公司於 103 年 11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註銷第五次買回之庫藏股 47 仟股，並訂於 104 年 1 月 2 日為註銷股本基準日，其買回總成本 471 仟元經減除庫藏股票註銷股本 470 仟元、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 81 仟元及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13 仟元後，認列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93 仟元。

本公司為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於 101 年 6 月 18 日經董事會決議實施買回庫藏股轉讓股份予員工，其明細如下：

實際買回股份期間	買回股數 (仟股)	買回金額 (元)	平均每股	買回總金額
第六次買回 101.07.13-101.08.17	3,000	\$ 10.29		\$ 30,864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轉讓上述第六次買回之庫藏股，轉讓對象及轉讓股數確定之日為 104 年 7 月 10 日，並於 104 年 7 月 24 日轉讓完畢，計產生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6 仟元。

二一、收入

	105 年度	104 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 1,662,353	\$ 1,525,524
維修及其他收入	212,335	181,738
	<u>\$ 1,874,688</u>	<u>\$ 1,707,262</u>

二二、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

(一) 折舊及攤銷

	105年度	104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4,342	\$ 23,078
投資性不動產	1,146	1,145
無形資產	<u>8,176</u>	<u>8,960</u>
合計	<u>\$ 33,664</u>	<u>\$ 33,183</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6,479	\$ 18,246
營業費用	7,863	4,832
營業外費用	<u>1,146</u>	<u>1,145</u>
	<u>\$ 25,488</u>	<u>\$ 24,223</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依功能別

彙總		
營業成本	\$ 24	\$ 24
營業費用	<u>8,152</u>	<u>8,936</u>
	<u>\$ 8,176</u>	<u>\$ 8,960</u>

(二) 員工福利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320,798	\$277,960
勞健保費用	<u>28,560</u>	<u>24,764</u>
	<u>349,358</u>	<u>302,724</u>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九）		
確定提撥計畫	12,549	11,244
確定福利計畫	<u>3,065</u>	<u>5,039</u>
	<u>15,614</u>	<u>16,283</u>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5,644)	12,541
	<u>\$359,328</u>	<u>\$331,548</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29,485	\$120,928
營業費用	<u>229,843</u>	<u>210,620</u>
	<u>\$359,328</u>	<u>\$331,548</u>

	105 年度			104 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薪資費用	\$ 114,137	\$ 201,017	\$ 315,154	\$ 105,575	\$ 184,926	\$ 290,501
勞健保費用	9,475	19,085	28,560	9,008	15,756	24,764
退休金費用	5,873	9,741	15,614	6,345	9,938	16,283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 129,485	\$ 229,843	\$ 359,328	\$ 120,928	\$ 210,620	\$ 331,548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454 人及 420 人；105 及 104 年度本公司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436 人及 402 人，其計算基礎與員工福利費用一致。

1.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2% 及不高於 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06 年 3 月 14 日及 105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5 年度		104 年度	
	員工酬勞	董監事酬勞	員工酬勞	董監事酬勞
	3%	2%	3%	2%

金額

	105 年度		104 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6,280		\$ 3,982	
董監事酬勞	4,187		2,65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2.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9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3 年度
	現金 紅利
員工紅利	\$ 3,367
董監事酬勞	3,367

104 年 6 月 9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4 年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 外幣兌換損益

	105 年度	104 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42,555	\$ 46,477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48,194)	(31,507)
淨 損 益	(\$ 5,639)	\$ 14,970

(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05 年度	104 年度
存貨（包含於營業成本）	<u>\$ 11,702</u>	<u>(\$ 7,764)</u>

(五)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重分類調整

	105 年度	104 年度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		
當年度產生者	(186)	(6,695)
重分類調整		
一處 分	(30,778)	-
	(\$ 30,964)	(\$ 6,695)

二三、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項目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13,634	\$ 10,789
未分配盈餘加徵	-	9,892
以前年度之調整	<u>5,208</u>	(<u>581</u>)
	<u><u>18,842</u></u>	<u><u>20,100</u></u>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21,336	17,161
以前年度之調整	(<u>9,916</u>)	<u>106</u>
	<u><u>11,420</u></u>	<u><u>17,267</u></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u>\$ 30,262</u></u>	<u><u>\$ 37,367</u></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u>\$198,875</u></u>	<u><u>\$126,081</u></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17%)	\$ 33,809	\$ 21,433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6,642	6,320
免稅所得	(5,481)	(44)
未分配盈餘加徵	-	9,892
補認被投資公司股利匯回之		
稅率差異影響數	-	24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5,208	(581)
以前年度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9,916</u>)	<u>106</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u>\$ 30,262</u></u>	<u><u>\$ 37,367</u></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由於 106 年度股東常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5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5年度	104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當年度產生者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22,111)	(\$ 3,868)
確定福利精算損益	(1,809)	(2,003)
	<u>(\$ 23,920)</u>	<u>(\$ 5,871)</u>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6,011</u>	<u>\$ 12,116</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5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 他		年 底 餘 額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 損失	\$ 11,943	\$ 1,989	\$ -	\$ 13,932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4,049	(3,954)	1,809	21,904				
備抵呆帳	229	2,972	-	3,201				
應付休假給付	1,805	1,663	-	3,468				
未實現兌換損失	652	(652)	-	-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 益	<u>6,696</u>	<u>(2,477)</u>	<u>-</u>	<u>4,219</u>				
	<u><u>\$ 45,374</u></u>	<u><u>(\$ 459)</u></u>	<u><u>\$ 1,809</u></u>	<u><u>\$ 46,724</u></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820	\$ -	\$ 8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 聯企業之份額	194,920	10,141	-	205,061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 額	<u>29,904</u>	<u>-</u>	<u>(22,111)</u>	<u>7,793</u>				
	<u><u>\$ 224,824</u></u>	<u><u>\$ 10,961</u></u>	<u><u>(\$ 22,111)</u></u>	<u><u>\$ 213,674</u></u>				

104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 損 益	認列於 其他		年 底 餘 額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 損失	\$ 13,263	(\$ 1,320)	\$ -	\$ 11,943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8,983	(6,937)	2,003	24,049	
備抵呆帳	7,471	(7,242)	-	229	
應付休假給付	1,551	254	-	1,805	
未實現兌換損失	-	652	-	652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 益	<u>4,523</u>	<u>2,173</u>	<u>-</u>	<u>6,696</u>	
	<u>\$ 55,791</u>	<u>(\$ 12,420)</u>	<u>\$ 2,003</u>	<u>\$ 45,374</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688	(\$ 1,688)	\$ -	\$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 聯企業之份額	188,385	6,535	-	194,920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 額	<u>33,772</u>	<u>-</u>	<u>(3,868)</u>	<u>29,904</u>	
	<u>\$ 223,845</u>	<u>\$ 4,847</u>	<u>(\$ 3,868)</u>	<u>\$ 224,824</u>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478,594</u>	<u>\$406,902</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57,153</u>	<u>\$ 48,770</u>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05年度（預計） 11.94%	104年度 15.74%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截至 103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
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5年度	104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1.06</u>	<u>\$ 0.57</u>
稀釋每股盈餘	<u>\$ 1.05</u>	<u>\$ 0.56</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5年度	104年度
本年度淨利	<u>\$168,613</u>	<u>\$ 88,714</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168,613</u>	<u>\$ 88,714</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168,613</u>	<u>\$ 88,714</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5年度	104年度
<u>股　　數</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58,434	156,86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	620	476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u>774</u>	<u>935</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59,828</u>	<u>158,275</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02 年 6 月 10 日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000 仟股，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103 年 6 月 17 日申報生效，並授權董事會於發行日決定發行價格。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前所獲配之股份，其權利受有限制包括但不限於下列情事，除繼承外，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抵押、轉讓、贈與、質押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亦不得參與配股配息，同時無股東會提案、發言、表決權，於既得後亦無既得期間相關權利之請求權。

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時，本公司有權無償收回該員工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予以註銷。本公司於 106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無償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80 仟股並予以註銷。

本公司於 103 年 8 月 7 日無償給予員工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000 仟股，給予日之股價為每股 15.05 元，既得條件考量員工服務年資及個人績效等綜合指標，自 105 年 8 月 6 日起陸續可取得股票自由轉讓權，未達既得條件前，員工取得本公司股票，應由本公司交付信託，不得轉讓，亦無表決權及股利分配等權利。該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於 103 年 8 月 7 日之公允價值為每股 15.05 元。本公司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迴轉酬勞成本（帳列薪資費用）5,644 仟元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認列酬勞成本（帳列薪資費用）12,541 仟元。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帳列其他權益項目之員工未賺得酬勞分別為 17,977 仟元及 12,333 仟元。

庫藏股轉讓股份售予員工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將庫藏股 3,000 仟股以實際平均買回價格每股 10.29 元轉讓售予員工，惟限制員工兩年內不得轉讓，轉讓對象及轉讓股數確定之日為 104 年 7 月 10 日，員工並於同日繳款完畢，總計收取股款 30,870 仟元。經委任證券專家依歐式選擇權理論價格計算方式計算，每股認股權之公允價值為 0 元，故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0 元。相關庫藏股實際買回價格，參閱附註二十之(六)庫藏股票。

二六、營業租賃協議

(一)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小客車及員工宿舍，租賃期間為 1 至 5 年。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428 仟元及 462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8,074	\$ 9,683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u>8,094</u>	<u>12,507</u>
	<u>\$ 16,168</u>	<u>\$ 22,190</u>

(二)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本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租賃期間為 5 年。營業租賃合約包含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5,794	\$ 5,714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u>17,958</u>	<u>22,476</u>
	<u>\$ 23,752</u>	<u>\$ 28,190</u>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之資本結構管理策略，係依據所營事業之產品及產業景氣之現況，並考量未來發展之風險因素，設定適當之銷售產品組合、營業規模及市佔率目標，並據以規劃資本支出及所需之營運資金與現金，以對本公司之發展做整體性的規劃，並決定本公司適當之資本結構。

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檢視集團資本結構，並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與相關風險，提出建議以平衡整體資本結構。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及整體策略並未改變。

二八、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5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	\$ 3,122	\$ -	\$ -	\$ 3,12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權益投資</u>				
\$ 1,706	\$ -	\$ -	\$ -	\$ 1,706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持有供交易之衍生性金融負債	\$ -	\$ 2,176	\$ -	\$ 2,176

104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	\$ 2,758	\$ -	\$ -	\$ 2,75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 國外上市（櫃）有價證券－權益投資</u>				
\$ 39,552	\$ -	\$ -	\$ -	\$ 39,552

105 及 104 年度無第 1 級與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3,122	\$ 2,758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431,417	526,519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		
投資	3,459	-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	49,082	52,359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354,158	251,587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1,455	78,043
存出保證金	3,042	2,44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	72,686	46,552

(接次頁)

(承前頁)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 2,176	\$ -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短期借款	209,189	155,844
應付票據	1,121	474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579,502	460,784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75,257	144,807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者）	555,200	465,650
存入保證金	586	533

註：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董事會指定高階主管人員隨時注意衍生性商品交易風險之監督與控制，定期評估使用之風險管理措施是否適當並確實依本公司所訂之政策及規範辦理，並監督交易及損益情形，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本公司以個別選擇權之合約管理所承擔之外幣匯率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已建立相關控管機制，隨時監控持有之部位及市場匯率之波動情形，以降低所面臨之匯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三。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日圓、歐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各相關貨幣相對於新台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各相關貨幣相對新台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105年度	104年度
美元影響（註1）	\$ 5,459	\$ 1,913
日圓影響（註2）	553	26
歐元影響（註3）	155	18
港幣影響（註4）	-	(2)
人民幣影響（註5）	74	1,272

註 1：主要係來自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美元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

註 2：主要係來自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日圓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註 3：主要係來自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歐元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及應付帳款。

註 4：主要係來自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港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應付帳款。

註 5：主要係來自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人民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及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且持有活期及外幣銀行存款以及金融商品投資，故有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暴險。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監控利率風險，倘有需要將會考量對顯著之利率風險進行必要之措施，以因應市場利率變動產生之風險作管控。

惟本公司持有之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與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佔本公司資產總額之比重甚低，是以利率之波動，應不致對本公司造成重大之影響。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432,343	\$525,030
－金融負債	760,000	615,65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0.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0.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328 仟元及 91 仟元，主因本公司之浮動利率負債之暴險。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本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05 及 104 年度稅前淨利將因持有供交易投資公允價值之變動增加／減少 156 仟元及 138 仟元。105 及 104 年度稅前其它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增加／減少 85 仟元及 1,978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1) 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2) 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國際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不高。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本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當交易對方互為關係企業時，本公司將其定義為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

本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5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合計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工具	1.46%	\$ 556	\$ -	\$ 200,000	\$ 560,000	\$ 760,556	
固定利率工具	-	\$ 556	\$ -	\$ 200,000	\$ 560,000	\$ 760,556	

	104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合計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工具	1.55%	\$ 387	\$ -	\$ 150,000	\$ 465,650	\$ 616,037	
固定利率工具	-	\$ 387	\$ -	\$ 150,000	\$ 465,650	\$ 616,037	

(2) 融資額度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融資額度		
－已動用	\$ 209,189	\$ 155,844
－未動用	\$ 510,811	\$ 237,409
	<u>\$ 720,000</u>	<u>\$ 393,253</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已動用	\$ 560,000	\$ 465,650
－未動用	\$ 340,000	\$ 884,730
	<u>\$ 900,000</u>	<u>\$ 1,350,380</u>
發行商業本票額度		
－已動用	\$ -	\$ -
－未動用	\$ 100,000	\$ 100,000
	<u>\$ 100,000</u>	<u>\$ 100,000</u>

二九、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年度	104年度
銷貨收入	子公司	\$ 802,184	\$ 314,031
	孫公司	\$ 147,919	\$ 102,606
		<u>\$ 950,103</u>	<u>\$ 416,637</u>
其他營業收入	孫公司	\$ 27,814	\$ 25,727
什項收入	孫公司	\$ -	\$ 10,273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係依約定銷售價格辦理，銷售價格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差異，至於交易條件均比照代理商及一般客戶方式訂定。惟收款期限非關係人係以交貨後 90-120 天 T/T 收款，關係人則視其資金狀況而定。

(二)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子 公 司	\$ -	\$ 11
孫 公 司	<u>2,261</u>	<u>1,090</u>
	<u>\$ 2,261</u>	<u>\$ 1,101</u>

本公司與關係人進貨交易之價格與交易條件均與一般供應商條件相同。約定之付款條件相當，依往來規模多為驗收入帳後次月開立 3 至 4 個月期票付款，與一般供應商及加工廠商相似進貨係依市價扣除折扣，以反映購買之數量及與該關係人之關係。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 284,138	\$ 21,480
	孫 公 司	14,277	85,637
減：採權益法投資			
	貸 餘	<u>19,022</u>	<u>17,467</u>
		<u>\$ 279,393</u>	<u>\$ 89,650</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 -	\$ 21,127
	孫 公 司	<u>4</u>	<u>13,760</u>
		<u>\$ 4</u>	<u>\$ 34,887</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5 及 104 年底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孫 公 司	<u>\$ 544</u>	<u>\$ 1,611</u>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孫 公 司	<u>\$ 74</u>	<u>\$ 42</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五) 對關係人放款

關係人類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其他應收款</u>		
孫公司	\$ -	\$ 29,970
應收利息		
孫公司	\$ -	\$ 986
關係人類別	105年度	104年度
<u>利息收入</u>		
孫公司	\$ 47	\$ 2,398

本公司提供放款予孫公司，105 及 104 年度利率均為 3%。

(六) 預收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預收款項	子公司	\$ -	\$ 181,273

(七) 其他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年度	104年度
管理費用	子公司	\$ 164	\$ -
	孫公司	\$ 299	\$ 682
推銷費用	子公司	\$ 53	\$ 87
	孫公司	\$ 138	\$ -

(八) 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5 及 104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總額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9,010	\$ 32,156
退職後福利	1,515	876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1,452	901
離職福利	722	-
	\$ 42,699	\$ 33,933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十、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土 地	\$118,957	\$118,957
房屋及建築—淨額	129,721	134,359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116,405	117,551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u>3,459</u>	-
	<u>\$368,542</u>	<u>\$370,867</u>

三一、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一) 本公司為銀行借款及保證所開立保證票據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保證票據	<u>\$145,321</u>	<u>\$246,059</u>

(二) 本公司因購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	<u>\$ 392</u>	<u>\$ 304</u>

三二、重大技術合約

合作對象及方式	時 間	主 要 內 容	付 款 方 式
日商株式會社網野（日本網野）技術合作案	81年中華民國政府認可之日起生效，有效期間原為5年並可於期間屆滿時依中華民國政府之核准為條件延長5年（目前係至106年7月1日止）。	對本公司提供有關日本網野製造之油壓、沖床機械之部分機種之製造方法、機械之裝配方式及資料。	1. 依不同機種，分別支付技術資料費。 2. 按合作機種之銷貨收入淨額之一定比率支付技術指導費。
日商株式會社能率製作所（日本LEM）策略聯盟契約	105年6月至110年5月止，並視實際需要自動延展5年。	1. “LEM”商標產品的業務合作。 2. 日本LEM提供本公司有關高速、高精密沖床之設計及製造技術。包含： (1) “SEYI-LEM”商標的商品。 (2) “SEYI”商標之C型高速沖床改良品。 (3) “SEYI”商標之新開發高速沖床。	1. 商標使用費。 2. 依約定產品之銷售量及使用情形支付權利金。

三三、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8,585	32.25	(美元：新台幣)	\$ 599,369			
人 民 幣	1,832	4.62	(人民幣：新台幣)		8,458		
日 圓	244,561	0.28	(日圓：新台幣)		67,401		
歐 元	488	33.90	(歐元：新台幣)		<u>16,530</u>		
						\$ 691,758	
<u>採權益法之子 公司</u>							
美 元	54,561	32.25	(美元：新台幣)	\$ 1,759,589			
歐 元	(561)	33.90	(歐元：新台幣)		(<u>19,022</u>)		
						\$ 1,740,56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662	32.25	(美元：新台幣)	\$ 53,611			
日 圓	43,720	0.28	(日圓：新台幣)		12,049		
人 民 幣	239	4.62	(人民幣：新台幣)		1,102		
歐 元	33	33.90	(歐元：新台幣)		<u>1,104</u>		
						\$ 67,866	

104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9,130	32.83	(美元：新台幣)	\$ 299,685			
人 民 幣	25,809	5.00	(人民幣：新台幣)		128,916		
日 圓	131,537	0.27	(日圓：新台幣)		35,870		
泰 銖	2,975	0.91	(泰銖：新台幣)		2,720		
歐 元	58	35.88	(歐元：新台幣)		2,087		
英 銀	6	48.67	(英鎊：新台幣)		<u>299</u>		
						\$ 469,577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非貨幣性項目</u>				
日 圓	\$ 145,039	0.27	(日圓：新台幣)	\$ 39,552
<u>採權益法之子 公司</u>				
美 元	52,951	32.83	(美元：新台幣)	\$1,738,124
歐 元	(487)	35.88	(歐元：新台幣)	(17,467)
				\$1,720,657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3,303	32.83	(美元：新台幣)	\$ 108,413
日 圓	122,201	0.27	(日圓：新台幣)	33,324
人 民 幣	323	5.00	(人民幣：新台幣)	1,611
英 銀	17	48.67	(英鎊：新台幣)	813
新 幣	15	23.25	(新幣：新台幣)	359
歐 元	8	35.88	(歐元：新台幣)	300
港 幣	46	4.24	(港幣：新台幣)	193
				\$ 145,013

本公司於 105 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已實現及未實現）為 5,639 仟元與 104 年度外幣兌換利益（已實現及未實現）為 14,970 仟元，主要係因評價使然。由於外幣交易及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收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註二九及附表一。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注 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權超過 50% 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一般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 3：應註明最高限額之計算方法及最高限額之金額。財務報表如有認列或有損失，應註明已認列之金額
(1) 本公司對單一聯屬公司之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20%。
(2) 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50%。

註 4：係按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美元中心匯率換算。

注 4：係按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美元中心匯率換算。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二

持 有 期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帳 係	期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未 備	註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192,111	\$ 3,122	-	\$ 3,122	3,122	註 1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105,000	1,706	-	1,706	1,706	註 1
	金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374,710	7,000	1.11	-	-	註 1
	上和齒輪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17,600	33,980	16.30	-	-	註 1
	福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監察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3,000,000	30,000	4.12	-	-	註 1

註 1：有價證券無質押押情事。

註 2：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及附表六。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SEYI-AMERICA,INC.	子公司	銷貨	(\$ 703,292)	(38%)	佔總進（銷）貨率之比	授信期間	單價	授權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703,292	77%	註1	-	-	-	\$ 208,581	52%	-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銷貨	(164,621)	(9%)	註1	-	-	-	(208,581)	100%	-
協易科技精機（中國）有限公司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164,621	12%	註1	-	-	-	5,379	1%	-
										(5,379)	(1%)	-

註1：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銷貨收款條件係依集團內資金調度需求，多依資金狀況執行，其他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明顯差異。

註2：相關交易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沖銷。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5年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註2)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註3)	提列備抵帳額(註4)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SEYI-AMERICA,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 208,581	337.18%	\$ -	按正常催收方式 \$ 167,770	\$ -

註1：週轉率之計算方式，105年度營業收入除以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初及期末合計數之平均。

註2：期後係指106年1月1日至3月14日之期間。

註3：經評估無須提列備抵呆帳。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営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註 1)	期 末 年 底 質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註 1)	被 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註 2)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註 2)	備 註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SEYI INTERNATIONAL (SAMOA) INC.	Chambers, Lotemau Centre, P.O. Box 1225, Apia, Samoa	貿易及投資業務	\$ 395,159 (美金 12,253 仟元)	419,605 (美金 13,011 仟元)	12,252,750	100.00 (美金 51,653 仟元)	\$ 1,665,814 (美金 51,653 仟元)	\$ 125,481 (美金 3,889 仟元)	註 3
SEYL-AMERICA, INC.	17554 VON KARMAN AVE, IRVINE, CA 92614, U.S.A.	沖床等工作母機及其相關機械零配件之銷售	(美金 1,000 仟元)	32,250 (歐元 250 仟元)	1,000,000 (歐元 250,000)	100.00 (歐元 250,000)	93,775 (歐元 141,402)	\$ 31,300 (歐元 37,574)	\$ 31,300 (歐元 68 仟元)	註 3
SEYI PRESSES EUROPE GMBH	Donaustrasse 19a, 63452, Hanau Germany	沖床等工作母機及其相關機械零配件之銷售	(歐元 250 仟元)	8,475 (歐元 250,000)	250,000 (歐元 250,000)	100.00 (歐元 250,000)	19,022 (歐元 141,402)	\$ 2,427 (歐元 37,574)	\$ 68 仟元) (歐元 37,574)	註 4 及 註 5 註 3
協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中山區復興北路 184 號 3 樓	投資業務	(美金 12,000 仟元)	250,000 (美金 387,000)	25,000,000 (美金 387,000)	100.00 (美金 387,000)	249,054 (美金 45,373 仟元)	(644) (美金 3,702 仟元)	(644) (美金 3,702 仟元)	註 3
SEYI INTERNATIONAL (SAMOA) INC.	SEYI TECHNOLOGY (SAMOA) INC.	協昇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中山區復興北路 184 號 3 樓	貿易及投資業務	(泰銖 7,500 仟元)	75,000 (泰銖 7,500 仟元)	100.00 (泰銖 660 仟元)	\$ 119,438 (泰銖 152 仟元)	\$ 119,438 (泰銖 152 仟元)	註 3
SEYI (THAILAND) CO., LTD.	22/57, Sukhaphiban 2 Rd., Prawet, Prawet, Bangkok, 10250 Thailand	沖床等工作母機及其相關機械零配件之銷售	(泰銖 7,500 仟元)	6,788 -	6,788 -	100.00 -	597 -	\$ 152 -	\$ 166 仟元) (泰銖 166 仟元)	註 4
協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久盈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中山區復興北路 184 號 3 樓	投資業務	-	28,000 28,000	-	-	-	17 (16,311) (14,273)	註 7 註 3
		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 3 段 120 號	餐飲業							

註 1：係按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美元、歐元及泰銖中心匯率換算。

註 2：係按 105 年度之美元、人民幣、歐元及泰銖平均匯率換算。

註 3：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4：係按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5：因繼續認列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損失致採權益法投資產生貸方餘額，帳列應收帳款－關係人之減項。

註 6：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註 7：久盈股份有限公司於 105 年 4 月 1 日依據公司法第 316 條之 2 及企業併購法第 19 條併入協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 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資本額	收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註 2)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被投資公 司自累積 投資金額 (註 2)	本公司直接 投資(註 3 及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註 4)	本期認 期損益 (註 3 及 期帳面 投資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回資收 益備註	
協易科技機 (中國) 有 限公司	經營生產電腦通訊、電 子零件等電子專用 設備；銷售自產產品	\$ 387,000 (美金 12,000 仟元)	(2) (SEYI (SAMOA) INC.)	\$ 387,000 (美金 12,000 仟元)	\$ -	\$ 387,000 (美金 12,000 仟元)	100% (人民幣 23,017 仟元)	\$ 1,279,271 (人民幣 298,737 仟元)	
蘇州銘金屬工 業有限公司	生產汽車用鑄鐵毛坯 件、汽車機具製造； 銷售自產產品	161,250 (美金 5,000 仟元)	(2) (SEYI (SAMOA) INC.)	63,823 (美金 1,979 仟元)	-	63,823 (美金 1,979 仟元)	33.8% (人民幣 21,411 仟元)	71,051 (人民幣 1,614 仟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450,823 (美金 13,979 仟元))		經核准投資金額 (\$450,823 (美金 13,979 仟元))		經審查會依 赴大陸地區投 資審限額 (\$1,550,992)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 2：係按 105 年 12 月 31 日美元中心匯率換算。

註 3：係按 105 年度之美金及人民幣平均匯率換算。

註 4：係按經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5：依經濟部經審字第 09704604680 號函規定，係按本公司 105 年 12 月 31 日淨值 60% 計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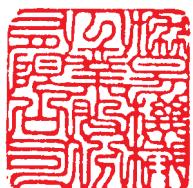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自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郭 雅 慧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3 月 14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情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

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存貨評價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存貨金額為 1,160,924 仟元（存貨總額 1,254,448 仟元扣除備抵存貨跌價損失金額 93,524 仟元後之淨額），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六)及五(二)所述，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存貨風險主要在於其年底淨變現價值評價之允當性，由於管理階層依照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 2 號「存貨」之規定，評估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攸關重大判斷，且存貨係屬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因是將存貨評價判斷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於查核中因應存貨評價及備抵跌價損失提列潛在風險之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評估並測試與存貨管理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2. 取得管理當局編製之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估資料，抽核估計售價資料至最近期銷售記錄、評估管理當局估計淨變現價值之依據及其合理性。
3. 取得存貨庫齡狀況表及比較歷史提列備抵數實際沖銷差異之情形，以確認存貨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政策之適當性。另參與年底存貨盤點，評估存貨狀況及過時或損壞貨品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提列適當性。

銷貨收入認列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銷貨收入項目主係機械設備等生產財，客戶群廣大且無固定銷售對象，貨物所有權及風險是否移轉係可能發生潛在風險之來源，因是將之判斷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於查核中因應銷貨收入認列潛在風險之查核程序如下：

1. 就收入認列相關內部控制制度，抽樣測試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取得本年度銷貨收入明細，抽核其相關交易之原始訂單、出貨單及發票等相關文件，覆核其交易內容是否齊備並與入帳金額相符，以確認收入之真實性。

其他事項

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中，SEYI-AMERICA, INC.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查核意見中，有關未經本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所列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其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416,338 仟元及 248,280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7.15% 及 4.30%；民國 105 及 104 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1,300,569 仟元及 465,976 仟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31.05% 及 13.51%。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5 及 104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韋亮發

韋亮發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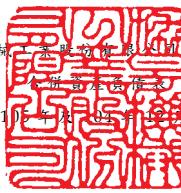
會計師 簡彥彥

簡彥彥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14 日



代 碼	資 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產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971,522	17		\$ 1,127,856	1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3,122	-		2,758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四、六、十及三三）	164,439	3		135,684	2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五及十一）	349,066	6		278,052	5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及十一）	807,529	14		675,856	12	
1200	其他應收款	66,929	1		15,702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六）	20,453	-		40	-	
1310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二）	1,160,924	20		1,189,935	2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八）	111,701	2		110,283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3,655,685</u>	<u>63</u>		<u>3,536,166</u>	<u>61</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1,706	-		39,552	1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九）	85,361	2		38,381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四）	71,051	1		77,372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五及三三）	1,550,882	27		1,543,382	27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六及三三）	362,443	6		352,820	6	
1802	電腦軟體（附註四）	8,784	-		8,34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六）	56,823	1		57,152	1	
1920	存出保證金	11,501	-		9,128	-	
1985	預付租賃款（附註十七）	16,218	-		18,021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八）	10,790	-		99,358	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2,175,559</u>	<u>37</u>		<u>2,243,513</u>	<u>39</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5,831,244</u>	<u>100</u>		<u>\$ 5,779,679</u>	<u>100</u>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九及三三）	\$ 539,400	9		\$ 483,893	8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2,176	-		-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二十）	71,988	1		553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十）	1,020,743	18		938,796	1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二）	12,744	-		23,418	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一）	232,142	4		185,103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六）	6,704	-		14,692	-	
2310	預收款項	483,395	9		667,496	1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一）	2,798	-		2,862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2,372,090</u>	<u>41</u>		<u>2,316,813</u>	<u>40</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十六、十九及三三）	555,200	9		465,650	8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五及二二）	107,718	2		120,339	2	
2645	存入保證金	586	-		533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六）	213,674	4		224,824	4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877,178</u>	<u>15</u>		<u>811,346</u>	<u>14</u>	
2XXX	負債總計	<u>3,249,268</u>	<u>56</u>		<u>3,128,159</u>	<u>54</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八、二三、二六及二八）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u>1,604,341</u>	<u>27</u>		<u>1,604,341</u>	<u>28</u>	
資本公積							
3211	資本公積－普通股股票溢價	271,530	5		271,530	5	
3213	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47,180	1		47,180	1	
3220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5,129	-		5,129	-	
3235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1,602	-		1,602	-	
3271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已失效	3,435	-		3,435	-	
3273	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0,100	-		10,100	-	
3200	資本公積總計	<u>338,976</u>	<u>6</u>		<u>338,976</u>	<u>6</u>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12,186	4		203,314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2,544	-		22,544	-	
3350	未分配盈餘	<u>478,594</u>	<u>8</u>		<u>406,902</u>	<u>7</u>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713,324</u>	<u>12</u>		<u>632,760</u>	<u>11</u>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3,700)	(1)		57,761	1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3	-		30,987	-	
3490	員工未賺得酬勞	(17,977)	-		(12,333)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71,654)	(1)		76,415	1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u>2,584,987</u>	<u>44</u>		<u>2,652,492</u>	<u>46</u>	
36XX	非控制權益	(3,011)	-		(972)	-	
3XXX	權益總計	<u>2,581,976</u>	<u>44</u>		<u>2,651,520</u>	<u>46</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5,831,244</u>	<u>100</u>		<u>\$ 5,779,679</u>	<u>100</u>	

後附之附註為本公司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6 年 3 月 1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盈虧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0 营業收入總額	\$ 4,190,478	100	\$ 3,454,612	100
4170 減：銷貨退回	1,096	-	4,889	-
4190 減：銷貨折讓	<u>1,012</u>	<u>-</u>	<u>908</u>	<u>-</u>
4100 营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二四及三二）	4,188,370	100	3,448,815	100
5110 营業成本（附註四、五、十二、二二、二五及三二）	<u>2,977,539</u>	<u>71</u>	<u>2,553,489</u>	<u>74</u>
5900 营業毛利	<u>1,210,831</u>	<u>29</u>	<u>895,326</u>	<u>26</u>
營業費用（附註四、二二、二五及三二）				
6100 推銷費用	526,031	12	391,169	12
6200 管理費用	334,358	8	299,345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60,563</u>	<u>4</u>	<u>111,157</u>	<u>3</u>
6000 营業費用合計	<u>1,020,952</u>	<u>24</u>	<u>801,671</u>	<u>24</u>
6900 营業淨利	<u>189,879</u>	<u>5</u>	<u>93,655</u>	<u>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四）	15,978	-	17,786	-
7110 租金收入（附註四）	5,798	-	6,315	-
7130 股利收入（附註四）	2,086	-	1,473	-
7190 其他收入—其他	9,169	-	43,003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	金額	%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附註四）	\$ 66	-	\$ 255	-
7225	處分投資利益（附註四及八）	52,734	1	-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附註四、七及三七）	92	-	514	-
7590	什項支出	(1,420)	-	(1,590)	-
76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附註四）	-	-	(2,478)	-
7625	處分投資損失（附註四）	-	-	(657)	-
7630	外幣兌換損失—淨額 （附註四及二五）	(12,417)	-	(7,652)	-
7670	減損損失（附註四及九）	(17,000)	-	(13,700)	-
73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損益份額（附註四及十四）	7,825	-	6,475	-
7510	利息費用	(18,043)	-	(15,041)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44,868	1	34,703	1
7900	稅前淨利	234,747	6	128,358	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六）	68,173	2	42,210	1
8200	本年度淨利	166,574	4	86,148	2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二五及二六）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10,641)	-	(11,785)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1,809	-	2,003	-
8310		(8,832)	-	(9,782)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	金額	%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 133,572)	(3)	(\$ 24,707)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30,964)	(1)	(6,695)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u>22,111</u>	<u>-</u>	<u>3,868</u>	<u>-</u>
8360		<u>(142,425)</u>	<u>(4)</u>	<u>(27,534)</u>	<u>(1)</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u>(151,257)</u>	<u>(4)</u>	<u>(37,316)</u>	<u>(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5,317</u>	<u>=</u>	<u>\$ 48,832</u>	<u>=</u> 1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68,613	4	\$ 88,714	2
8620	非控制權益	<u>(2,039)</u>	<u>-</u>	<u>(2,566)</u>	<u>-</u>
8600		<u>\$ 166,574</u>	<u>=</u> 4	<u>\$ 86,148</u>	<u>=</u> 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7,356	-	\$ 51,398	1
8720	非控制權益	<u>(2,039)</u>	<u>-</u>	<u>(2,566)</u>	<u>-</u>
8700		<u>\$ 15,317</u>	<u>=</u>	<u>\$ 48,832</u>	<u>=</u> 1
	每股盈餘（附註二七）				
9710	基 本	<u>\$ 1.06</u>		<u>\$ 0.57</u>	
9810	稀 釋	<u>\$ 1.05</u>		<u>\$ 0.5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6 年 3 月 1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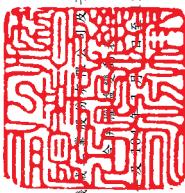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協易機械有限公司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本	公 稱	(附	註	四	、	二	三	及	二	八)
	股數(仟股)	金額	本	普通	股	轉換公司債		保列於子公司	所有權益	限制員工認股權	已失	未	售
	160,481	\$ 1,604,811	\$ 271,611	\$ 47,93	\$ 5,030	\$ 47,93	\$ 10,100	庫藏股票交易	變動	員工未賺得	現指益	財務報表換算	庫藏股票
												之兌換差額	(附註二三)
												未實現指益	非控制權益
													\$ 1,594
													\$ 2,652,537

代碼	A1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160,481	\$ 1,604,811	\$ 271,611	\$ 47,93	\$ 5,030	\$ 47,93	\$ 1,602	\$ 3,435	\$ 10,100	\$ 184,609	\$ 22,544	\$ 439,935	\$ 78,600	\$ 37,682	\$ 24,874	\$ 31,335	\$ 24,874	\$ 37,682	\$ 78,600	\$ 439,935	\$ 1,594	\$ 2,652,537
103 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D1 104 年度淨利																								
D3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D5 10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I3 庫藏股註銷																								
N1 股份基準給付交易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04 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D1 105 年度淨利																								
D3 105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N1 股份基準給付交易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04 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D1 106 年度淨利																								
D3 106 年度綜合損益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N1 股份基準給付交易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董事長：
陳宗武

經理人：
黃金貴

會計主管：
林志鴻

（請參閱商業叢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6 年 3 月 14 日查核報告）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5 年度	104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234,747	\$ 128,358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300	呆帳費用（迴轉利益）	17,304	(30,328)
A20100	折舊費用	129,702	129,663
A20200	攤銷費用	8,245	9,096
A20900	利息費用	18,043	15,041
A29900	預付租賃款攤銷	461	475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7,825)	(6,475)
A21200	利息收入	(15,978)	(17,786)
A21300	股利收入	(2,086)	(1,473)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5,644)	12,541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10,640	(7,588)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66)	2,223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利益	(51,778)	-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7,000	13,70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18)	265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13,568)	(15,43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75,177)	81,367
A31150	應收帳款	(142,604)	178,508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	65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53,259)	(1,486)
A31200	存 貨	19,350	(311,717)
A31230	預付款項	3,230	(52,50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648)	(1,042)
A32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	1,830	-
A32130	應付票據	71,435	(9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 年度	104 年度
A32150	應付帳款	\$ 81,947	\$ 166,311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674)	(1,704)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46,859	12,966
A32210	預收款項	(184,101)	433,68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64)	(4,317)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23,262)	(52,15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70,041	680,74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7,863)	(14,72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82,038)	(35,69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9,860)	630,32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683)	-
B00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60,343	-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28,755)	(10,918)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3,980)	-
B02000	預付投資款減少	-	1,899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1,159)	(62,84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476	966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373)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1,925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6,535)	(3,646)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10,769)	(235,269)
B073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42,560)	(97,204)
B07500	收取之利息	15,978	17,434
B07600	收取之股利	2,086	1,47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6,931)	(386,18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55,507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66,09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516,245	589,22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426,695)	(386,87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53	87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79,217)	(93,260)
C05100	員工購買庫藏股	-	30,87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5,893	73,957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5,436)	6,45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 年度	104 年度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 156,334)	\$ 324,548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127,856</u>	<u>803,308</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971,522</u>	<u>\$ 1,127,85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6 年 3 月 1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71 年 3 月經經濟部核准成立，並於同年 4 月開始營業，主要業務為機械設備及其他機械製造、資訊軟體服務及其他設計業務等。

本公司股票自 91 年 4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將於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50050021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6834 號函，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將自 106 年度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 106 年適用之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 「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適用上述 106 年適用之 IFRSs 規定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8 「營運部門」之修正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8，釐清若合併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合併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106 年追溯適用 IFRS 8 之修正時，將增加彙總基準判斷之說明。

2.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AS 24，釐清為合併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合併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3.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 106 年適用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合併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合併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合併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將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106 年適用之 IFRSs 修正規定對各期間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 IFRS 9 及 IFRS 15 應自 107 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 『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9「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IFRS 9及IFRS 7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年1月1日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IFRS 15之修正「IFRS 15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7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IAS 40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IFRS 12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金融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

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過渡規定

IFRS 9 生效時，首次適用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得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應追溯適用，惟合併公司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一般避險會計應推延適用，惟避險選擇權之損益認列則須追溯適用。

2. IFRS 16「租賃」

IFRS 16 細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該修正釐清，合併公司僅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用途改變證據時，始應將不動產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僅因管理階層對不動產使用意圖之改變不能作為用途改變之證據。此外，該修正釐清用途改變之證據不限於 IAS 40 所列之情形。

合併公司得選擇自首次適用之年度期間開始日推延適用上述修正，並依首次適用日存在之情況於必要時將不動產重分類，合併公司亦須額外揭露重分類金額，並將首次適用日之重分類納入投資性不動產帳面金額之調節。合併公司亦得選擇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追溯適用該修正。

4.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 IFRIC 22，或自首次適用日或首次適用 IFRIC 22 之財務報告比較期間開始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五)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合併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合資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关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关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

之金額按減少比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起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合併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

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

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

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一。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3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120 至 15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

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一。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匯率交換及選擇權，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三)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合約完成程度係按服務完成程度，並依合約規定之比例或期間平均認列。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四) 租 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3. 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

當租賃同時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合併公司係依附屬於各要素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承租人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最低租賃給付應按租賃開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益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

若租賃給付能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各要素係按所適用之租賃分類處理。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體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地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绌（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員工認股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若屬有償發行，且約定員工離職時須退還價款者，應認列相關應付款。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遷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

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應收帳款帳面金額分別為 807,529 仟元及 675,856 仟元（分別扣除備抵呆帳 43,953 仟元及 33,022 仟元後之淨額）；應收票據帳面金額分別為 349,066 仟元及 278,052 仟元（分別扣除備抵呆帳 5,815 仟元及 1,652 仟元後之淨額）。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1,160,924 仟元及 1,189,935 仟元。

(三) 所得稅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56,823 仟元及 57,152 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合併公司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尚有 19,706 仟元及 14,321 仟元之課稅損失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是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四)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1,667	\$ 2,012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767,630	717,523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u>202,225</u>	<u>408,321</u>
	<u>\$ 971,522</u>	<u>\$ 1,127,856</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1%～3.50%	0.01%～3.75%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分別為 26,231 仟元及 9,990 仟元，係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參閱附註十）。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流動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持有供交易		
非衍生性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股票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u>\$ 3,122</u>	<u>\$ 2,758</u>
<u>金融負債—流動</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一選擇權	<u>\$ 2,176</u>	<u>\$ -</u>

資產負債表日未採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匯率選擇權合約明細如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合 約 金 額	交 易 種 類	買 / 賣 方	收 取 之 權 利 金	公 平 價 值
USD 5,000	賣權	賣方	\$ 780	(\$ 658)
USD 2,000	賣權	賣方	333	(494)
USD 1,000	賣權	賣方	151	(235)
USD 1,000	賣權	賣方	174	(257)
USD 1,000	賣權	賣方	199	(279)
USD 2,000	賣權	賣方	193	(253)
USD 12,000			\$ 1,830	(\$ 2,176)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國內上市（櫃）股票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1,706	\$ -
國外上市（櫃）股票		
HITACHI ZOSEN FUKUI CORP.	<u>\$ 1,706</u>	<u>\$ 39,552</u>

98 年度，因 HITACHI ZOSEN FUKUI CORP. 股票市價大幅下跌，合併公司評估已具永久性跌價之可能，故於當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21,000 仟元。

合併公司於 105 年 12 月處分 HITACHI ZOSEN FUKUI CORP. 股票，處分利益為 51,778 仟元（包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迴轉 30,778 仟元）。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上和齒輪股份有限公司	\$ 33,980	\$ -
福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
鼎展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500	27,500
金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7,000	7,000
世豪佳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u>3,881</u>	<u>3,881</u>
	<u>\$ 85,361</u>	<u>\$ 38,381</u>
依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 85,361</u>	<u>\$ 38,381</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因鼎展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營運持續虧損，合併公司經參考其股權淨值，於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分別提列減損損失 17,000 仟元及 13,700 仟元。

合併公司於 105 年 2 月及 7 月分別以 28,980 仟元及 5,000 仟元取得上和齒輪股份有限公司共 16.30% 之股權，另於 105 年 6 月以 30,000 仟元取得福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12% 之股權。

十、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結構式存款	\$126,968	\$120,130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款	26,231	9,990
定期存款—受限制	7,781	563
活期存款—受限制	<u>3,459</u>	<u>5,001</u>
	<u>\$164,439</u>	<u>\$135,684</u>

合併公司承作 100% 保本之利率連結式定期存款。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到期之結構式定期存款本金分別計 126,968 仟元（人民幣 27,500 仟元）及 120,130 仟元（人民幣 24,050 仟元），相關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到期日	106年1月至4月	105年1月至6月
預期收益率	3.15%～3.25%	3.21%～3.90%

105 及 104 年度原始到期日起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市場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 1.30%～2.85% 及 2.25%～3.25%。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三。

十一、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354,881	\$279,704
減：備抵呆帳	(5,815)	(1,652)
	<u>\$349,066</u>	<u>\$278,052</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851,482	\$708,878
減：備抵呆帳	(43,953)	(33,022)
	<u>\$807,529</u>	<u>\$675,856</u>

(一)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120 天至 15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係首先確認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應收帳款發生減損，重大個別應收帳款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者，應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其餘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之非屬重大之應收帳款，以及無減損客觀證據之應收帳款，將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者納入群組，分別評估該資產之減損。在接受新客戶之前，係透過內部信用評等系統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並每年依據個別客戶之歷史交易紀錄、財務狀況定期檢視，故合併公司之未逾期亦未減損之應收帳款主係來自於合併公司長久往來、信用良好且無違約紀錄之客戶。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收回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90 天以內	\$436,845	\$365,962
91~150 天	140,037	81,093
151~180 天	8,087	34,874
181~360 天	152,279	129,033
361 天以上	<u>114,234</u>	<u>97,916</u>
合 計	<u>\$851,482</u>	<u>\$708,878</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均無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群組評估減損損失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3,016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9,747)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29,730)
外幣換算差額	(517)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3,022</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3,022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12,812
外幣換算差額	(1,88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3,953</u>

(二)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群組評估減損損失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283
加：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598)
外幣換算差額	(33)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652</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52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4,492
外幣換算差額	(329)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815</u>

十二、存 貨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267,877	\$ 100,619
在製品	665,569	830,266
原物料	226,348	257,775
商品存貨	790	670
在途存貨	340	605
	<u>\$ 1,160,924</u>	<u>\$ 1,189,935</u>

105 及 104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2,977,539 仟元及 2,553,489 仟元。

105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10,640 仟元。104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7,588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存貨於特定市場之銷售價格上揚所致。

十三、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5年 12月31日	104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SEYI-AMERICA, INC. (協易美國公司)	沖床等工作母機及相關 機械零配件之銷售	100%	100%	
本公司	SEYI INTERNATIONAL (SAMOA) INC. (協易國際公司)	貿易及投資業務	100%	100%	
本公司	SEYI PRESSES EUROPE GMBH (協易歐洲公司)	沖床等工作母機及相關 機械零配件之銷售	100%	100%	1
本公司	協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協達投資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本公司	協昇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協昇建設公司)	建設開發	100%	100%	
協易國際公司	SEYI TECHNOLOGY (SAMOA) INC. (協易科技公司)	貿易及投資業務	100%	100%	
協易國際公司	SEYI (THAILAND) CO., LTD. (協易泰國公司)	沖床等工作母機及相關 機械零配件之銷售	100%	100%	1
協易科技公司	協易科技精機（中國）有限公司 (協易中國公司)	生產電腦通訊、電子零 件等電子專用設備； 銷售自產產品	100%	100%	
協達投資公司	久盈股份有限公司 (久盈公司)	投資業務	-	100%	2
協達投資公司	遇東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遇東方公司)	餐 飲 業	87.5%	87.5%	

備 註：

1. 經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非重要子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差異。
2. 久盈股份有限公司於 105 年 4 月 1 日依據公司法第 316 條之 2 及企業併購法第 19 條併入協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十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 71,051	\$ 77,372

(一) 投資關聯企業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非上市（櫃）公司
蘇州鈺銘金屬工業有限公司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 71,051

\$ 77,372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蘇州鈺銘金屬工業有限公司	33.8%		33.8%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u>\$ 7,825</u>		<u>\$ 6,475</u>
綜合損益總額	<u>\$ 7,825</u>		<u>\$ 6,475</u>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七「大陸投資資訊」附表。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成 本	自 有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輪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建 造 中 之 不 動 產	合 計
104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451,955	\$ 648,113	\$ 1,043,622	\$ 20,199	\$ 33,817	\$ 67,981	\$ 29,691	\$ -	\$ 2,295,378
增 添	-	2,446	10,426	366	11,187	13,176	526	24,719	62,846
處 分	-	(5,197)	(1,228)	(1,790)	(913)	(275)	-	-	(9,403)
內部移轉	-	36,137	74,908	-	935	9,887	-	(24,719)	97,148
淨兌換差額	-	(6,803)	(14,574)	(422)	555	(846)	-	-	(22,090)
10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451,955</u>	<u>\$ 674,696</u>	<u>\$ 1,113,154</u>	<u>\$ 18,353</u>	<u>\$ 45,581</u>	<u>\$ 89,923</u>	<u>\$ 30,217</u>	<u>\$ -</u>	<u>\$ 2,423,879</u>
<hr/>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4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	\$ 181,267	\$ 503,010	\$ 10,173	\$ 23,507	\$ 45,600	\$ 2,598	\$ -	\$ 766,155
處 分	-	(2,751)	(1,228)	(1,133)	(869)	(233)	-	-	(6,214)
折舊費用	-	26,762	76,782	3,264	4,397	10,536	6,777	-	128,518
淨兌換差額	-	(1,949)	(5,815)	(231)	572	(539)	-	-	(7,962)
10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u>	<u>\$ 203,329</u>	<u>\$ 572,749</u>	<u>\$ 12,073</u>	<u>\$ 27,607</u>	<u>\$ 55,364</u>	<u>\$ 9,375</u>	<u>\$ -</u>	<u>\$ 880,497</u>
104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 451,955</u>	<u>\$ 471,367</u>	<u>\$ 540,405</u>	<u>\$ 6,280</u>	<u>\$ 17,974</u>	<u>\$ 34,559</u>	<u>\$ 20,842</u>	<u>\$ -</u>	<u>\$ 1,543,382</u>
<hr/>									
<u>成 本</u>									
105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451,955	\$ 674,696	\$ 1,113,154	\$ 18,353	\$ 45,581	\$ 89,923	\$ 30,217	\$ -	\$ 2,423,879
增 添	-	1,070	3,942	704	14,440	5,006	-	35,997	61,159
處 分	-	(291)	-	(721)	(11,088)	(362)	-	-	(12,462)
內部移轉	-	1,792	40,662	-	5,026	9,493	(4,666)	76,674	128,981
淨兌換差額	-	(30,914)	(57,014)	(1,299)	(1,192)	(3,664)	-	-	(94,083)
105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451,955</u>	<u>\$ 646,353</u>	<u>\$ 1,100,744</u>	<u>\$ 17,037</u>	<u>\$ 52,767</u>	<u>\$ 100,396</u>	<u>\$ 25,551</u>	<u>\$ 112,671</u>	<u>\$ 2,507,474</u>
<hr/>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5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	\$ 203,329	\$ 572,749	\$ 12,073	\$ 27,607	\$ 55,364	\$ 9,375	\$ -	\$ 880,497
處 分	-	(291)	-	(721)	(8,678)	(362)	-	-	(10,052)
折舊費用	-	27,226	72,093	3,023	7,598	13,536	5,080	-	128,556
內部移轉	-	-	-	-	2,450	155	(2,605)	-	-
淨兌換差額	-	(9,444)	(28,628)	(1,016)	(671)	(2,648)	(2)	-	(42,409)
105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u>	<u>\$ 220,820</u>	<u>\$ 616,214</u>	<u>\$ 13,359</u>	<u>\$ 28,306</u>	<u>\$ 66,045</u>	<u>\$ 11,848</u>	<u>\$ -</u>	<u>\$ 956,592</u>
105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 451,955</u>	<u>\$ 425,533</u>	<u>\$ 484,530</u>	<u>\$ 3,678</u>	<u>\$ 24,461</u>	<u>\$ 34,351</u>	<u>\$ 13,703</u>	<u>\$ 112,671</u>	<u>\$ 1,550,882</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50 年
行政大樓	50 年
位於中國大陸之廠房	20 至 23 年
其 他	3 至 50 年
機器設備	10 至 20 年
運輸設備	5 至 6 年
辦公設備	2 至 7 年
其他設備	2 至 16 年
租賃改良	2 至 12 年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三。

十六、投資性不動產

	已完工投資性 不 動 產	建造中投資性 不 動 產	合 計
成 本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5,323	\$ -	\$ 145,323
增 添	<u>-</u>	<u>235,269</u>	<u>235,269</u>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45,323</u>	<u>\$ 235,269</u>	<u>\$ 380,592</u>
累計折舊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6,627)	\$ -	(\$ 26,627)
折舊費用	(1,145)	<u>-</u>	<u>(1,145)</u>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7,772)</u>	<u>\$ -</u>	<u>(\$ 27,772)</u>
10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17,551</u>	<u>\$ 235,269</u>	<u>\$ 352,820</u>
成 本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5,323	\$ 235,269	\$ 380,592
增 添	<u>-</u>	<u>10,769</u>	<u>10,769</u>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45,323</u>	<u>\$ 246,038</u>	<u>\$ 391,361</u>
累計折舊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7,772)	\$ -	(\$ 27,772)
折舊費用	(1,146)	<u>-</u>	<u>(1,146)</u>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8,918)</u>	<u>\$ -</u>	<u>(\$ 28,918)</u>
105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16,405</u>	<u>\$ 246,038</u>	<u>\$ 362,443</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 55 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以第3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參考內政部不動產資訊平台有關同區域不動產實價登錄行情趨勢資料進行。其評價之公允價值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u>\$425,723</u>	<u>\$414,954</u>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三。

十七、預付租賃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非流動	<u>\$ 16,218</u>	<u>\$ 18,021</u>

合併公司之預付租賃款係位於中國大陸地區廠房之土地使用權。

十八、其他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流動</u>		
預付貨款	\$ 61,054	\$ 61,646
預付薪資	1,091	646
預付租金	315	90
其他預付費用	32,428	39,275
其他流動資產	9,536	4,888
其他預付款	<u>7,277</u>	<u>3,738</u>
	<u>\$111,701</u>	<u>\$110,283</u>

非流動

預付設備款	\$ 69	\$ 87,554
其他非流動資產	<u>10,721</u>	<u>11,804</u>
	<u>\$ 10,790</u>	<u>\$ 99,358</u>

預付設備款係預付購置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款項。

十九、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附註三三）</u>		
銀行借款(1)	\$ 90,000	\$101,000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2)	440,211	377,049
銀行信用狀借款	<u>9,189</u>	<u>5,844</u>
	<u>\$539,400</u>	<u>\$483,893</u>

1. 銀行擔保借款之利率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30% 及 1.39%-1.44%，擔保資訊請詳附註三三。
2. 銀行無擔保借款之利率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0.59%-2.06% 及 0.73%-1.72%。

(二) 長期借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第一商業銀行等銀行聯貸案		
擔保借款(1)（附註三 三）：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金額分別為新台 幣 560,000 仟元、新台 幣 400,000 仟元及美金 2,000 仟元	\$560,000	\$465,650
減：聯貸主辦費	(4,800)	-
長期借款	<u>\$555,200</u>	<u>\$465,650</u>

合併公司借款之有效利率區間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有效利率：		
變動利率借款	1.58%-1.73%	1.28%-1.68%

合併公司為充實中期營運資金，於 100 年 12 月 13 日與銀行團簽訂授信額度新台幣 18 億元整之聯合授信合約，分次動用，並得循環使用。自首次動用日 101 年 3 月 8 日起算授信期間為 5 年。

合併公司於聯合授信合約存續中，應維持下列之財務比率與規定：

1. 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之比率，不得低於 100%。
2. 負債比率：即負債總額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後對有形淨值之比率，於 100 年及 101 年均不得高於 200%，自 102 年半年度起不得高於 185%。
3. 利息保障倍數：即稅前淨利加利息費用加折舊與攤銷之總和對利息費用之比率，不得低於 3 倍。
4. 有形淨值：即淨值扣除無形資產之金額，應維持在新臺幣 15 億元（含）以上。

上述各項財務比率與規定，應以經管理銀行認可之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各該年度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為準，自 100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開始適用，每半年核計一次，並於管理銀行認為必要時隨時核計。

合併公司已於 105 年 8 月 30 日與銀行團重新簽訂授信額度新台幣 20 億元整之聯合授信合約，分次動用，並得循環使用。自首次動用日起算授信期間為 5 年，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動用。

合併公司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已提供桃園縣龜山區南上路之土地及廠房及新北市新莊區之土地、房屋及建築作為第一商業銀行等銀行聯貸案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三三。

二十、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 71,988	\$ 553
應付帳款		
因營業而發生	\$ 1,020,743	\$ 938,796

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分別有 145,321 仟元及 246,059 仟元之已開立票據係供銀行借款及支付貨款之存出保證使用，且於保證之責任終止時可收回註銷。

二一、其他負債—流動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87,074	\$ 74,743
應付佣金支出	33,479	23,764
應付員工福利	23,762	13,972
應付試車服務費	2,915	12,163
應付設備款	-	2,993
其他應付費用	65,013	43,484
其他應付款項	<u>19,899</u>	<u>13,984</u>
	<u>\$232,142</u>	<u>\$185,103</u>
<u>其他流動負債</u>		
暫收款	\$ 618	\$ 617
代收款	<u>2,180</u>	<u>2,245</u>
	<u>\$ 2,798</u>	<u>\$ 2,862</u>

二二、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所有子公司，須依當地法令，就當地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之特定比率撥退休金至退休金管理事業。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依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符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6%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87,792	\$175,88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80,074)	(55,545)
淨確定福利負債	<u>\$107,718</u>	<u>\$120,339</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4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u>\$ 170,199</u>	(\$ 9,490)	<u>\$ 160,709</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424	-	1,424
利息費用（收入）	<u>3,829</u>	(214)	<u>3,615</u>
認列於損益	<u>5,253</u>	(214)	<u>5,039</u>

再衡量數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1,293	-	1,293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5,548	-	5,548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4,940</u>	4	<u>4,944</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1,781</u>	4	<u>11,785</u>

雇主提撥	-	(57,194)	(57,194)
福利支付	(11,349)	<u>11,349</u>	-
10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175,884</u>	(\$ 55,545)	<u>\$ 120,339</u>

105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u>\$ 175,884</u>	(\$ 55,545)	<u>\$ 120,339</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260	-	1,260
利息費用（收入）	<u>2,638</u>	(833)	<u>1,805</u>
認列於損益	<u>3,898</u>	(833)	<u>3,065</u>

再衡量數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132)	-	(132)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	-	-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10,043</u>	730	<u>10,773</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9,911</u>	730	<u>10,641</u>
雇主提撥	-	(26,327)	(26,327)
福利支付	(1,901)	<u>1,901</u>	-
105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187,792</u>	(\$ 80,074)	<u>\$ 107,718</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50%	1.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1.50%	1.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5%	(\$ 8,828)
減少 0.5%	\$ 10,166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5%	\$ 10,097
減少 0.5%	(\$ 8,869)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3,256	\$ 2,845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0年	13年

二三、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202,800</u>	<u>202,800</u>
額定股本	<u>\$2,028,000</u>	<u>\$2,028,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60,434</u>	<u>160,434</u>
已發行股本	<u>\$1,604,341</u>	<u>\$1,604,341</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271,530	\$271,530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47,180	47,180
庫藏股票交易	<u>5,129</u>	<u>5,129</u>
	<u>323,839</u>	<u>323,839</u>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2)</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1,602	1,602
員工認股權—已失效	<u>3,435</u>	<u>3,435</u>
	<u>5,037</u>	<u>5,037</u>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u>10,100</u>	<u>10,100</u>
	<u>\$338,976</u>	<u>\$338,976</u>

-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 此類資本公積係合併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產生之資本公積及逾期未行使失效之員工認股權，僅得以彌補虧損。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24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五之(二)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正值成長期，為配合內外環境與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及營運穩定健全發展，本公司股利政策採以剩餘股利及穩定股利政策，依據盈餘狀況、未來資金需求及發展計畫，在以保留盈餘融通資金需求後，考量以股票股利、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與現金股利搭配之方式分派之，惟採行股票股利與現金股利搭配分派時，現金股利發放不得逾分派總額之 8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5 年 6 月 24 日及 104 年 6 月 9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4 及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8,872	\$ 18,705		
現金股利	79,217	93,260	\$ 0.50	\$ 0.60

本公司 106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擬議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6,861	
特別盈餘公積	31,133	
現金股利	95,060	\$ 0.6

有關 105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6 年 6 月 22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22,544 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5年度	104年度
年初餘額	\$ 57,761	\$ 78,60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33,572)	(24,707)
相關所得稅	<u>22,111</u>	<u>3,868</u>
年底餘額	<u><u>(\$ 53,700)</u></u>	<u><u>\$ 57,761</u></u>

2. 員工未賺得酬勞

本公司股東會於 102 年 6 月 10 號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說明參閱附註二八。

(六) 庫藏股票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無)

收	回	原	因	轉讓股份予員工 (仟股)
104 年 1 月 1 日股數				3,047
本年度減少				(3,047)
104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本公司於 103 年 11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註銷第五次買回之庫藏股 47 仟股，並訂於 104 年 1 月 2 日為註銷股本基準日，其買回總成本 471 仟元經減除庫藏股票註銷股本 470 仟元、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 81 仟元及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13 仟元後，認列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93 仟元。

本公司為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於 101 年 6 月 18 日經董事會決議實施買回庫藏股轉讓股份予員工，其明細如下：

實際買回股份期間	買回股數 (仟股)	買回金額 (元)	平均每股	買回總金額
第六次買回 101.07.13-101.08.17	3,000	\$ 10.29		\$ 30,864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轉讓上述第六次買回之庫藏股，轉讓對象及轉讓股數確定之日為 104 年 7 月 10 日，並於 104 年 7 月 24 日轉讓完畢，計產生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6 仟元。

二四、收入

	105 年度	104 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 3,939,190	\$ 3,219,429
維修及其他收入	249,180	229,386
	<u>\$ 4,188,370</u>	<u>\$ 3,448,815</u>

二五、綜合損益

(一) 折舊及攤銷

	105年度	104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8,556	\$128,518
投資性不動產	1,146	1,145
無形資產	<u>8,245</u>	<u>9,096</u>
合計	<u>\$137,947</u>	<u>\$138,759</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8,238	\$104,229
營業費用	30,318	24,289
營業外費用	<u>1,146</u>	<u>1,145</u>
	<u>\$129,702</u>	<u>\$129,663</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4	\$ 24
營業費用	<u>8,221</u>	<u>9,072</u>
	<u>\$ 8,245</u>	<u>\$ 9,096</u>

(二) 員工福利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538,480	\$457,697
勞健保費用	<u>36,119</u>	<u>31,638</u>
	<u>574,599</u>	<u>489,335</u>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二）		
確定提撥計畫	22,003	20,680
確定福利計畫	<u>3,065</u>	<u>5,039</u>
	<u>25,068</u>	<u>25,719</u>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5,644)	12,541
	<u>\$594,023</u>	<u>\$527,595</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211,043	\$200,238
營業費用	<u>382,980</u>	<u>327,357</u>
	<u>\$594,023</u>	<u>\$527,595</u>

1.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2% 及不高於 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

酬勞。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6 年 3 月 14 日及 105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5年度	104年度
員工酬勞	3%	3%
董監事酬勞	2%	2%

金額

	105年度	104年度
	現金	現金
員工酬勞	\$ 6,280	\$ 3,982
董監事酬勞	4,187	2,65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2.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9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3年度
	現金 紅利
員工紅利	\$ 3,367
董監事酬勞	3,367

104 年 6 月 9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4 年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 外幣兌換損益

	105年度	104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48,977	\$ 45,493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61,394)	(53,145)
淨益（損）	(\$ 12,417)	(\$ 7,652)

(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05年度	104年度
存貨（包含於營業成本）	<u>\$ 10,640</u>	(\$ 7,588)

(五)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重分類調整

	105年度	104年度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		
當年度產生者	(\$ 186)	(\$ 6,695)
重分類調整		
一處 分	(30,778) (\$ 30,964)	-
		(\$ 6,695)

二六、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項目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50,461	\$ 19,509
未分配盈餘加徵	-	9,892
以前年度之調整	5,208 55,669	(581) 28,820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22,420	13,284
以前年度之調整	(9,916) 12,504	106 13,39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8,173</u>	<u>\$ 42,210</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234,747</u>	<u>\$128,358</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62,696	\$ 15,614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9,296	9,655
免稅所得	(5,481)	(44)
未分配盈餘加徵	-	9,892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3,812	4,455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558	2,872
補認被投資公司股利匯回之		
稅率差異影響數	-	24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5,208	(581)
以前年度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9,916)	106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8,173</u>	<u>\$ 42,210</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17%；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由於 106 年度股東常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5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5年度	104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當年度產生者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22,111)	(\$ 3,868)
確定福利精算損益	(1,809)	(2,003)
(\$ 23,920)	<u>(\$ 23,920)</u>	<u>(\$ 5,871)</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20,453</u>	<u>\$ 40</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6,704</u>	<u>\$ 14,692</u>

(四) 遲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遲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5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u>暫時性差異</u>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 滯損失	\$ 11,943	\$ 1,989	\$ -	\$ -	\$ 13,932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4,049	(3,954)	1,809	-	21,904
備抵呆帳	229	2,972	-	-	3,201
應付休假給付	1,805	1,663	-	-	3,468
未實現兌換損失	652	(652)	-	-	-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 利益	<u>6,696</u>	<u>(2,477)</u>	<u>-</u>	<u>-</u>	<u>4,219</u>
	<u>45,374</u>	<u>(459)</u>	<u>1,809</u>	<u>-</u>	<u>46,724</u>
虧損扣抵	<u>11,778</u>	<u>(1,084)</u>	<u>-</u>	<u>(595)</u>	<u>10,099</u>
	<u><u>\$ 57,152</u></u>	<u><u>(\$ 1,543)</u></u>	<u><u>\$ 1,809</u></u>	<u><u>(\$ 595)</u></u>	<u><u>\$ 56,823</u></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u>暫時性差異</u>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820	\$ -	\$ -	\$ 8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關聯企業之份額	194,920	10,141	-	-	205,061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u>29,904</u>	<u>-</u>	<u>(22,111)</u>	<u>-</u>	<u>7,793</u>
	<u><u>\$ 224,824</u></u>	<u><u>\$ 10,961</u></u>	<u><u>(\$ 22,111)</u></u>	<u><u>\$ -</u></u>	<u><u>\$ 213,674</u></u>

104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u>暫時性差異</u>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 滯損失	\$ 13,263	(\$ 1,320)	\$ -	\$ -	\$ 11,943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8,983	(6,937)	2,003	-	24,049
備抵呆帳	7,471	(7,242)	-	-	229
應付休假給付	1,551	254	-	-	1,805
未實現兌換損失	-	652	-	-	652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 利益	<u>4,523</u>	<u>2,173</u>	<u>-</u>	<u>-</u>	<u>6,696</u>
	<u>55,791</u>	<u>(12,420)</u>	<u>2,003</u>	<u>-</u>	<u>45,374</u>
虧損扣抵	<u>8,396</u>	<u>3,877</u>	<u>-</u>	<u>(495)</u>	<u>11,778</u>
	<u><u>\$ 64,187</u></u>	<u><u>(\$ 8,543)</u></u>	<u><u>\$ 2,003</u></u>	<u><u>(\$ 495)</u></u>	<u><u>\$ 57,152</u></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u>暫時性差異</u>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688	(\$ 1,688)	\$ -	\$ -	\$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關聯企業之份額	188,385	6,535	-	-	194,920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u>33,772</u>	<u>-</u>	<u>(3,868)</u>	<u>-</u>	<u>29,904</u>
	<u><u>\$ 223,845</u></u>	<u><u>\$ 4,847</u></u>	<u><u>(\$ 3,868)</u></u>	<u><u>\$ -</u></u>	<u><u>\$ 224,824</u></u>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
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07 年度到期	\$ 2,899	\$ 3,061
108 年度到期	1,650	1,650
109 年度到期	1,784	1,784
112 年度到期	2,117	2,117
113 年度到期	26,063	26,063
114 年度到期	24,635	24,635
115 年度到期	<u>22,562</u>	<u>-</u>
	<u>\$ 81,710</u>	<u>\$ 59,310</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40,909</u>	<u>\$ 26,121</u>

(六) 未使用之投資抵減、虧損扣抵及免稅相關資訊

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 未 扣 抵 餘 額	最 後 扣 抵 年 度
\$ 2,899	107
1,650	108
1,784	109
2,117	112
26,063	113
24,635	114
<u>22,562</u>	115
<u>37,403</u>	無 使用 年 限
<u>\$119,113</u>	

(七)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478,594</u>	<u>\$406,902</u>
	<u>\$ 57,153</u>	<u>\$ 48,770</u>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05年度（預計） 11.94%	104年度 15.74%

(八)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截至 103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
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七、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5年度	104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 1.06	\$ 0.57
稀釋每股盈餘	\$ 1.05	\$ 0.56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5年度	104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168,613	\$ 88,714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168,613	\$ 88,714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168,613	\$ 88,714

股　　數

單位：仟股

	105年度	104年度
<u>股　　數</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58,434	156,86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	620	476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774	935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59,828</u>	<u>158,275</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八、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02 年 6 月 10 日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000 仟股，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103 年 6 月 17 日申報生效，並授權董事會於發行日決定發行價格。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前所獲配之股份，其權利受有限制包括但不限於下列情事，除繼承外，不得將該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抵押、轉讓、贈與、質押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亦不得參與配股配息，同時無股東會提案、發言、表決權，於既得後亦無既得期間相關權利之請求權。

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時，本公司有權無償收回該員工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予以註銷。本公司於 106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無償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80 仟股並予以註銷。

本公司於 103 年 8 月 7 日無償給予員工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000 仟股，給予日之股價為每股 15.05 元，既得條件考量員工服務年資及個人績效等綜合指標，自 105 年 8 月 6 日起陸續可取得股票自由轉讓權，未達既得條件前，員工取得本公司股票，應由本公司交付信託，不得轉讓，亦無表決權及股利分配等權利。該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於 103 年 8 月 7 日之公允價值為每股 15.05 元。本公司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迴轉酬勞成本（帳列薪資費用）5,644 仟元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認列酬勞成本（帳列薪資費用）12,541 仟元。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帳列其他權益項目之員工未賺得酬勞分別為 17,977 仟元及 12,333 仟元。

庫藏股轉讓股份售予員工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將庫藏股 3,000 仟股以實際平均買回價格每股 10.29 元轉讓售予員工，惟限制員工兩年內不得轉讓，轉讓對象及轉讓股數確定之日為 104 年 7 月 10 日，員工並於同日繳款完畢，總計收取股款 30,870 仟元。經委任證券專家依歐式選擇權理論價格計算方式計算，每股認股權之公允價值為 0 元，故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0 元。相關庫藏股實際買回價格，參閱附註二三之(六)庫藏股票。

二九、營業租賃協議

(一)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營業處所、小客車及員工宿舍，租賃期間為 1 至 5 年。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5,811 仟元及 4,122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21,209	\$ 27,718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u>\$ 29,763</u>	<u>\$ 35,609</u>
	<u>\$ 50,972</u>	<u>\$ 63,327</u>

(二)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合併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租賃期間為5年。營業租賃合約包含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5,794	\$ 5,714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u>\$ 17,958</u>	<u>\$ 22,476</u>
	<u>\$ 23,572</u>	<u>\$ 28,190</u>

三十、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之資本結構管理策略，係依據所營事業之產品及產業景氣之現況，並考量未來發展之風險因素，設定適當之銷售產品組合、營業規模及市佔率目標，並據以規劃資本支出及所需之營運資金與現金，以對合併公司之發展做整體性的規劃，並決定合併公司適當之資本結構。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檢視集團資本結構，並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與相關風險，提出建議以平衡整體資本結構。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及整體策略並未改變。

三一、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5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	\$ 3,122	\$ -	\$ -	\$ 3,122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權益投資				
	\$ 1,706	\$ -	\$ -	\$ 1,706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持有供交易之衍生性金融負債	\$ -	\$ 2,176	\$ -	\$ 2,176

104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	\$ 2,758	\$ -	\$ -	\$ 2,758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外上市（櫃）有價證券－權益投資				
	\$ 39,552	\$ -	\$ -	\$ 39,552

105 及 104 年度無第 1 級與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3,122	\$ 2,758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971,522	1,127,85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		
投資	164,439	135,684
應收票據	349,066	278,052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807,529	675,856

(接次頁)

(承前頁)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 66,929	\$ 15,702
存出保證金	5,690	5,00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	87,067	77,933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2,176	-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短期借款	539,400	483,893
應付票據	71,988	553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033,487	962,214
其他應付款	232,142	185,103
長期借款	555,200	465,650
存入保證金	586	533

註：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董事會指定高階主管人員隨時注意衍生性商品交易風險之監督與控制，定期評估使用之風險管理措施是否適當並確實依合併公司

所訂之政策及規範辦理，並監督交易及損益情形，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合併公司以個別選擇權之合約管理所承擔之外幣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數個子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已建立相關控管機制，隨時監控持有之部位及市場匯率之波動情形，以降低所面臨之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告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六。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日圓、歐元、港幣、人民幣、泰銖、英鎊及新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各攸關外幣對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各相關貨幣相對於新台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各相關貨幣相對於新台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105年度	104年度
美元影響（註1）	\$ 3,204	(\$ 357)
日圓影響（註2）	553	26
歐元影響（註3）	155	18
港幣影響（註4）	-	(2)
人民幣影響（註5）	73	1,272
泰銖影響（註6）	2	262
英鎊影響（註7）	(3)	(6)
新幣影響（註8）	(4)	(3)

註 1： 主要係來自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美元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關係人、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

註 2： 主要係來自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日圓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註 3： 主要係來自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歐元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付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註 4： 主要係來自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港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應付帳款。

註 5： 主要係來自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人民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及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註 6： 主要係來自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泰銖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

註 7： 主要係來自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英鎊計價之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

註 8： 主要係來自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新幣計價之其他應付款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且持有活期及外幣銀行存款以及金融商品投資，故有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暴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監控利率風險，倘有需要將會考量對顯著之利率風險進行必要之措施，以因應市場利率變動產生之風險作管控。

惟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與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佔本公司及子公司資產總額之比重甚低，是以利率之波動，應不致對本公司及子公司造成重大之影響。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363,205	\$ 539,004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744,492	675,399
- 金融負債	1,085,411	943,699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0.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0.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341 仟元及 268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之暴險。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05 及 104 年度稅前淨利將因持有供交易投資公允價值之變動增加／減少 156 仟元及 138 仟元。105 及 104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增加／減少 85 仟元及 1,978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 (1)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國際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合併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風險。當交易對方互為關係企業時，合併公司將其定義為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5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 至 5 年	合計	
<u>非衍生性金融負債</u>							
浮動利率工具	1.56%	\$ 604	\$ 517	\$ 510,203	\$ 560,000	\$ 1,071,324	
固定利率工具	-	\$ 604	\$ 517	\$ 510,203	\$ 560,000	\$ 1,071,324	

104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 至 5 年	合計	
<u>非衍生性金融負債</u>							
浮動利率工具	1.66%	\$ 424	\$ 458	\$ 478,049	\$ 465,650	\$ 944,581	
固定利率工具	-	\$ 424	\$ 458	\$ 478,049	\$ 465,650	\$ 944,581	

(2) 融資額度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融資額度		
- 已動用	\$ 449,400	\$ 382,893
- 未動用	<u>880,171</u>	<u>1,042,453</u>
	<u>\$ 1,329,571</u>	<u>\$ 1,425,346</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	\$ 650,000	\$ 566,650
- 未動用	<u>358,000</u>	<u>888,730</u>
	<u>\$ 1,008,000</u>	<u>\$ 1,455,380</u>
發行商業本票額度		
- 已動用	\$ -	\$ -
- 未動用	<u>150,000</u>	<u>100,000</u>
	<u>\$ 150,000</u>	<u>\$ 100,000</u>

三二、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年度	104年度
銷貨收入	關聯企業	<u>\$ 71</u>	<u>\$ 155</u>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係依約定銷售價格辦理，銷售價格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差異，至於交易條件均比照代理商及一般客戶方式訂定。惟收款期限非關係人係以交貨後 90-120 天 T/T 收款，關係人則視其資金狀況而定。

(二) 進 貨

關係人類別	105年度	104年度
關聯企業	<u>\$ 41,791</u>	<u>\$ 62,695</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進貨交易之價格與交易條件均與一般供應商條件相同。約定之付款條件相當，依往來規模多為驗收入帳後次月開立 3 至 4 個月期票付款，與一般供應商及加工廠商相似。進貨係依市價扣除折扣，以反映購買之數量及與該關係人之關係。

(三)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	\$ 12,744	\$ 23,418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四)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5 及 104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總額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9,010	\$ 32,156
退職後福利	1,515	876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1,452	901
離職福利	<u>722</u>	<u>-</u>
	<u>\$ 42,699</u>	<u>\$ 33,933</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三、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或其他信用融通之擔保品：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土地	\$276,431	\$276,431
房屋及建築—淨額	159,064	165,548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116,405	117,551
活期存款—受限制	3,459	5,001
定期存款—受限制	<u>7,781</u>	<u>563</u>
	<u>\$563,140</u>	<u>\$563,094</u>

三四、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如下：

(一) 合併公司為銀行借款及保證所開立保證票據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保證票據	<u>\$145,321</u>	<u>\$246,059</u>

(二) 合併公司因購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如下：

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 392	\$ 304

三五、重大技術合約

合作對象及方式	時間	主 要 內 容	付 款 方 式
日商株式會社網野（日本網野）技術合作案	81年中華民國政府認可之日起生效，有效期間原為5年並可於期間屆滿時依中華民國政府之核准為條件延長5年（目前係至106年4月1日止）。	對本公司提供有關日本網野製造之油壓、沖床機械之部分機種之製造方法、機械之裝配方式及資料。	1. 依不同機種，分別支付技術資料費。 2. 按合作機種之銷貨收入淨額之一定比率支付技術指導費。
日商株式會社能率製作所（日本LEM）策略聯盟契約	105年6月至110年5月止，並視實際需要自動延展5年。	1. "LEM"商標產品的業務合作。 2. 日本LEM提供本公司有關高速、高精密沖床之設計及製造技術。包含： (1) "SEYI-LEM"商標的商品。 (2) "SEYI"商標之C型高速沖床改良品。 (3) "SEYI"商標之新開發高速沖床。	1. 商標使用費。 2. 依約定產品之銷售量及使用情形支付權利金。

三六、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5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外 币 汇 率	功 能 性 貨 幣	新 台 幣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8,585	32.25 (美元：新台幣)	\$ 599,369
美 元	516	6.99 (美元：人民幣)	3,607
日 圓	244,561	0.28 (日圓：新台幣)	67,401
人 民 幣	1,832	4.62 (人民幣：新台幣)	8,458
人 民 幣	2	0.14 (人民幣：美元)	- 10
歐 元	488	33.90 (歐元：新台幣)	16,530
泰 銖	6	0.91 (泰銖：新台幣)	5 5
泰 銖	324	0.03 (泰銖：美元)	9 293
			\$ 708,719
<u>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u>			
人 民 幣	15,389	0.14 (人民幣：美元)	2,203 \$ 71,051

(接次頁)

(承前頁)

<u>金融負債</u>	<u>外幣匯率</u>	<u>功能性貨幣</u>	<u>新台幣</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662	32.25 (美元：新台幣)	\$ 53,611
美 元	7,504	6.99 (美元：人民幣)	52,413
日 圓	43,720	0.28 (日圓：新台幣)	12,049
人 民 幣	239	4.62 (人民幣：新台幣)	1,102
歐 元	33	33.90 (歐元：新台幣)	1,104
泰 珠	61	0.91 (泰銖：新台幣)	55
英 銀	7	39.61 (英鎊：新台幣)	273
新 幣	15	22.29 (新幣：新台幣)	344
			<u>\$310,528</u>

104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u>外幣匯率</u>	<u>功能性貨幣</u>	<u>新台幣</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9,130	32.83 (美元：新台幣)	\$ 299,685
美 元	85	6.57 (美元：人民幣)	557
日 圓	131,537	0.27 (日圓：新台幣)	35,870
人 民 幣	25,809	5.00 (人民幣：新台幣)	128,916
人 民 幣	2	0.15 (人民幣：美元)	-
歐 元	58	35.88 (歐元：新台幣)	2,087
英 銀	6	48.67 (英鎊：新台幣)	299
泰 珠	2,975	0.91 (泰銖：新台幣)	2,720
泰 珠	25,766	0.03 (泰銖：美元)	718
			<u>\$495,936</u>
<u>非貨幣性項目</u>			
日 圓	145,039	0.27 (日圓：新台幣)	39,552
<u>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u>			
人 民 幣	15,490	0.15 (人民幣：美元)	2,357
			<u>\$116,924</u>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3,303	32.83 (美元：新台幣)	108,413
美 元	7,000	6.57 (美元：人民幣)	46,001
日 圓	122,201	0.27 (日圓：新台幣)	33,324
人 民 幣	323	5.00 (人民幣：新台幣)	1,611
歐 元	8	35.88 (歐元：新台幣)	300
港 幣	46	4.24 (港幣：新台幣)	193
英 銀	17	48.67 (英鎊：新台幣)	813
新 幣	15	23.25 (新幣：新台幣)	359
			<u>\$374,788</u>

合併公司於 105 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已實現及未實現）為 12,417 仟元，與 104 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已實現及未實現）為 7,652 仟元，主要係因評價使然。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二)
4. 積累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五)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收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註三二、附表一及附表五。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八、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從事機械設備及其他機械製造、資訊軟體服務、其他設計業務及餐飲業務等，營運決策者係以全公司財務資訊用以分配資源及衡量績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八號「營運部門」之規定，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商品銷售及維修

其　　他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105 年度

	商品銷售及維修	其　　他	總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4,148,517	\$ 39,853	\$ 4,188,370
部門間收入	-	299	299
部門收入	4,148,517	40,152	4,188,669
內部沖銷	-	(299)	(299)
合併收入	<u>\$ 4,148,517</u>	<u>\$ 39,853</u>	<u>\$ 4,188,370</u>
部門損益	<u>\$ 243,532</u>	<u>(\$ 16,610)</u>	<u>\$ 226,922</u>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7,825
稅前淨利			<u>\$ 234,747</u>

104 年度

	商品銷售及維修	其 他	總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417,559	\$ 31,256	\$ 3,448,815
部門間收入	-	490	490
部門收入	3,417,559	31,746	3,449,305
內部沖銷	-	(490)	(490)
合併收入	<u>\$ 3,417,559</u>	<u>\$ 31,256</u>	<u>\$ 3,448,815</u>
部門損益	<u>\$ 142,904</u>	<u>(\$ 21,021)</u>	<u>\$ 121,883</u>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 益份額			6,475
稅前淨利			<u>\$ 128,358</u>

部門間銷貨係依市價計價。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部 門	資 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繼續營業部門</u>			
商品銷售及維修	\$ 5,680,287	\$ 5,610,901	
其 他	23,083	34,254	
未分攤之資產	<u>127,874</u>	<u>134,524</u>	
合併資產總額	<u>\$ 5,831,244</u>	<u>\$ 5,779,679</u>	
部 門	負 債		
<u>繼續營業部門</u>			
商品銷售及維修	\$ 2,988,420	\$ 2,861,302	
其 他	47,174	42,034	
未分攤之負債	<u>213,674</u>	<u>224,823</u>	
合併負債總額	<u>\$ 3,249,268</u>	<u>\$ 3,128,159</u>	

基於監督部門績效及分配資源予各部門之目的：

- 除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所有資產均分攤至應報導部門。應報導部門共同使用之資產係按各別應報導部門所賺取之收入為基礎分攤；以及
- 除遞延所得稅負債以外之所有負債均分攤至應報導部門。應報導部門共同承擔之負債係按部門資產之比例分攤。

(三)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機器設備銷售	\$ 3,899,337	\$ 3,188,173
維修	249,180	229,386
其他	39,853	31,256
	<u>\$ 4,188,370</u>	<u>\$ 3,448,815</u>

(四)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客戶所在國家區分與非流動資產依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中國	\$ 1,804,975	\$ 1,619,424	\$ 618,658	\$ 764,891
台灣	210,210	227,910	861,170	798,762
其他	2,173,185	1,601,481	223,251	458,275
	<u>\$ 4,188,370</u>	<u>\$ 3,448,815</u>	<u>\$ 1,703,079</u>	<u>\$ 2,021,928</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 主要客戶資訊

105 及 104 年度無其他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本集團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者	關係 (註 2)	對象 (註 3)	業保額 (註 3)	本期最高餘額 (註 4 及 5)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註 4)	實際動支金額 (註 4)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額 (註 4 及 5)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	背書高限 (註 3)	背書保證 金額 (註 4)	背書保證 母公司對子公司 屬子公司背書保證 金額	背書保證 母公司對母公司 屬子公司背書保證 金額	備註
0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協易科技轉機（中國）有限公司	3	\$ 516,997	\$ 401,400	\$ 241,875	\$ 241,875	\$ 241,875	11%	\$ 1,292,494	Y	N	Y	
0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SEYL-AMERICA, INC.	2	516,997	90,295	(美金 9,000 千元)	(美金 9,000 千元)	(美金 7,500 千元)		1,292,494	Y	N	N	
0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SEYL PRESSES EUROPE GMBH	2	516,997	22,622					1,292,494	Y	N	N	

註 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對象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權超過 50% 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 3：應註明最高限額之計算方法及最高限額之金額。財務報表如有認列或有損失，應註明已認列之金額。

(1) 本公司對單一聯屬公司之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20%。

(2) 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50%。

註 4：係按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美元中心匯率換算。

註 5：本公司係開立本票美金 7,500 千元（折合新台幣 241,875 千元）作為擔保。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債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債 證 券 發 行 人	帳 係	期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未 備	註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92,111	\$ 3,122	-	\$ 3,122	3,122	註 1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5,000	1,706	-	1,706	1,706	註 1
	金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74,710	7,000	1.11	-	-	註 1
	上和齒輪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600	33,980	16.30	-	-	註 1
	福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監察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00	30,000	4.12	-	-	註 1
	鼎展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00	10,500	3.43	-	-	註 1
協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世豪佳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88,080	3,881	19.60	-	-	註 1

註 1：有價證券無質押情事。

註 2：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及附表七。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SEYI-AMERICA,INC.	子公司	銷貨	(\$ 703,292)	佔總貨額之比	授信率	期間	單價	授權信	期間	餘額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SEYI-AMERICA,INC.	母公司	進貨	703,292	77%	註1		\$ -	-	\$ 208,581	52%	-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銷貨	(164,621)	(9%)	註1		-	-	(208,581)	100%	-
協易科技精機（中國）有限公司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164,621	12%	註1		-	-	5,379	1%	-
										(5,379)	(1%)	-

註1：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銷貨收款條件係依集團內資金調度需求，多依資金狀況執行，其他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明顯差異。

註2：相關交易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沖銷。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5年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		週轉率(註2)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註3)	提列備帳金額(註4)
				款項(註1)	餘額(註1)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SEYI AMERICA,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 208,581	337.18%	\$ -	按正常催收方式	\$167,770	\$ -	

註1：週轉率之計算方式，105年度營業收入除以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初及期末合計數之平均。

註2：期後係指106年1月1日至3月14日之間。

註3：經評估無須提列備抵呆帳。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者，即應分別於總賬明確註明，並將之填寫於總賬。

-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相關交易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沖銷。

註 5：本公司對關係人銷貨主要係銷售與協易科技精機（中國）有限公司（主係零件及半成品銷售）、銷售與 SEYI PRESSES EUROPE GMBH（主係成品銷售）與銷售與 SEYI(THAILAND)CO.,LTD.（主係零件銷售），協易科技精機（中國）有限公司因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係按約定銷售價格辦理；SEYI-AMERICA, INC、SEYI PRESSES EUROPE GMBH 及 SEYI (THAILAND) CO., LTD.銷售價格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差異，至於交易條件均比照代理商及一般客戶方式訂定。惟收款期限非關係人係以出貨後 90~120 天 T/T 收款，關係人則視其資金狀況而定。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営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註 1)	期 末 年 度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註 1)	有 本期損益 (註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註 2)	備 註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SEYI INTERNATIONAL Trust Net (SAMOA) INC.	Chambers,Lotenau Centre, P.O. Box 1225, Apia, Samoa	貿易及投資業務	\$ 395,159 (美金 12,253仟元)	\$ 419,605 (美金 13,011仟元)	12,252,750	100.00	\$ 1,665,814 (美金 51,653仟元)	\$ 125,481 (美金 3,899仟元)	\$ 125,481 (美金 3,899仟元)	註 3
SEYI AMERICA, INC.	17554 VON KARMAN AVE, IRVINE, CA 92614, U.S.A.	沖床等工作母機及其相關機械零配件之銷售	(美金 1,000仟元)	32,250 (美金 1,000仟元)	1,000,000 (美金 2,908仟元)	100.00	(美金 2,908仟元)	93,775 (美金 2,908仟元)	31,300 (美金 970仟元)	31,300 (美金 970仟元)	註 3
SEYI PRESSES EUROPE GMBH	Donaustrasse 19a, 63452, Hanau Germany	沖床等工作母機及其相關機械零配件之銷售	(歐元 250仟元)	8,475 (歐元 250仟元)	250,000 (歐元 250仟元)	100.00	(歐元 250仟元)	19,022 (歐元 141,402)	2,427 (歐元 37,574)	2,427 (歐元 68仟元)	註 4 及 註 5
協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中山區復興北路 184 號 3 樓	投資業務	(美金 12,000仟元)	250,000 (美金 12,000仟元)	250,000 (美金 12,000仟元)	100.00	(美金 12,000仟元)	1,463,279 (美金 45,373仟元)	(644) (644)	(644) (644)	註 3
協昇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中山區復興北路 184 號 3 樓	建設開發業	(美金 12,000仟元)	387,000 (美金 12,000仟元)	387,000 (美金 12,000仟元)	100.00	(美金 12,000仟元)	1,194,38 (美金 3,702仟元)	119,438 (美金 3,702仟元)	119,438 (美金 3,702仟元)	註 3
SEYI TECHNOLOGY (SAMOA) INC.	Trust Net Chambers,Lotenau Centre, P.O. Box 1225, Apia, Samoa	貿易及投資業務	(泰銖 7,500仟元)	6,788 (泰銖 7,500仟元)	6,788 (泰銖 7,500仟元)	100.00	(泰銖 7,500仟元)	597 (泰銖 660仟元)	152 (泰銖 166仟元)	152 (泰銖 166仟元)	註 4
SEYI (THAILAND) CO., LTD.	22/57, Sukhaphiban 2 Rd., Prawet, Prawet, Bangkok, 10250 Thailand	沖床等工作母機及其相關機械零配件之銷售	(泰銖 7,500仟元)	-	-	-	-	-	-	-	
協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中山區復興北路 184 號 3 樓	投資業務	(美金 12,000仟元)	28,000 (美金 2,800仟元)	28,000 (美金 2,800仟元)	100.00	(美金 2,800仟元)	87.50 (美金 21,080)	-	-	
久盈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 3 段 120 號	餐飲業	(美金 12,000仟元)	-	-	-	-	-	17 (16,311)	17 (14,273)	註 7 (14,273)

註 1：係按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美元、歐元及泰銖中心匯率換算。

註 2：係按 105 年度之美元、人民幣、歐元及泰銖平均匯率換算。

註 3：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4：係按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5：因繼續認列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損失致採權益法投資產生貸方餘額，帳列應收帳款一關係人之減項。

註 6：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註 7：久盈股份有限公司於 105 年 4 月 1 日依據公司法第 316 條之 2 及企業併購法第 19 條併入協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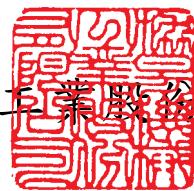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 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資收資本額(註 1)	投資方式(註 1)	本期期初自積投資額(註 2)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匯率	未被提出之累積投資額(註 2)	本公司直接投資資產損益(註 3 及 4)	本公司間接投資資產損益(註 3 及 4)	本期認列期損益帳	本期未投資價值	至本期止已備註	
協易科技機械(中國)有限公司	經營生產電腦通訊、電子零件等電子專用設備；銷售自產品	\$ 387,000 (美金 12,000 仟元)	(2) (SEYI TECHNOLOGY (SAMOA) INC.)	\$ 387,000 (美金 12,000 仟元)	\$ -	\$ -	\$ 387,000 (美金 12,000 仟元)	\$ 111,609 (人民幣 23,017 仟元)	100%	\$ 111,609 (人民幣 23,017 仟元)	\$ 1,379,271 (人民幣 298,737 仟元)	\$ -	-	
蘇州銘金屬工業有限公司	生產汽車用鑄鐵毛坯件、汽車模具製造；銷售自產產品	161,250 (美金 5,000 仟元)	(2) (SEYI TECHNOLOGY (SAMOA) INC.)	63,823 (美金 1,979 仟元)	-	-	(美金 1,979 仟元)	21,411 (人民幣 4,415 仟元)	33.8%	7,825 (人民幣 1,614 仟元)	71,051 (人民幣 15,389 仟元)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註 2)		\$450,823 (美金 13,979 仟元)		\$450,823 (美金 13,979 仟元)				\$1,550,992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註 2：係按 105 年 12 月 31 日美元中心匯率換算。
 註 3：係按 105 年度之美金及人民幣平均匯率換算。
 註 4：係按經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5：依經濟部經審字第 09704604680 號函規定，係按本公司 105 年 12 月 31 日淨值 60% 計算。

協易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董事長：郭雅慧

